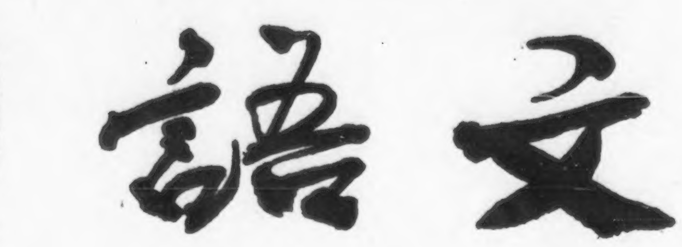





中國語文

总第44期

2

1956



中國語文 1956年2月号(总第44期)目录

社 論

大家來討論研究漢語拼音方案(草案)

我們盼望很久的漢語拼音方案(草案)已經于春節期間在报紙上發表了。这个草案是經过反复研究討論才弄出來的。我們拥护这个草案所依据的各項原則，並希望經过征求意見作必要的修訂后，早日由國务院公佈。

这个方案發表后，政協全國委員会和各地政協正在組織座談。其它关心文字改革的人們也自动地討論研究这个草案，並且有些已經提出修改意見。据我們了解，所提意見集中在 ʐ、ɕ、ʂ 这三个字母；其次是 Ч、Q 这兩个字母；又其次是小型大寫 I 的問題。現在把我們所听到的意見加以分析，並指出調配字母的基本矛盾和主要的解决办法，供讀者討論研究的参考。

关於 ʐ、ɕ、ʂ 这三个字母的意見，主要有三点：(1)这三个字母的印刷体不好看；(2)这三个字母的小寫印刷体不容易辨認；(3)Ƶ、ɕ、ℊ、§ 等手寫体容易混淆。

关於 Ч、Q 兩个字母的意見，主要有兩点：(1)与其用 Ч 作 ㄐ(注音字母)，不如用 Ч 作 ㄔ，使跟俄語的音值一样，以便学習俄語的人們感覺更方便；(2)把 Q 留作詞的定型化或者表示声調之用，較为合適。

关於小型大寫 I 的問題，主要的意見是如果为了使 ʐ、ɕ、ʂ、Z、C、S 的元音跟 Ч、Q、X 的元音有区别，不如干脆另用一个音；否則这些字母可以統一用 i 作元音。

上面的意見是有相当理由的。問題是怎样重新調配字母，使拼寫問題得到適当的解决。首先要解决的是普通話的音位有三十个(由于处理音位的办法不同，音位可以相对地增加或者減少)，拉丁字母只有二十六个，因而產生了沒有足够的拉丁字母來代表普通話的音位这个矛盾。

解决这个矛盾有三个主要的办法：(1)用双字母來代表某些音位，並在一定条件下容許某些字母改变讀法；(2)在拉丁字母上加符号或者略为改变字母的形狀；(3)采用其它字母或者另造字母。現在讓我們分別討論一下这三个主要的办法。

一、双字母和变讀的办法

國語罗馬字方案和拉丁化新文字方案都采取了双字母和变讀的办法。國語罗馬字方案有 ch(相当于注音字母ㄔ)、sh(相当于注音字母ㄕ)、iu(相当于注音字母ㄩ)、ng(相当于注音字母ㄫ)、tz(ㄗ)、ts(ㄘ)六套双字母；拉丁化新文字方案有 zh(相当于注音字母ㄓ)、ch(相当于注音字母ㄔ)、sh(相当于注音字母ㄕ)、rh(相当于注音字母ㄖ)、ng(相当于注音字母ㄫ)五套双字母。國語罗馬字方案的 j、ch、sh 跟 y 相拼时讀ㄓ、ㄔ、ㄕ；跟 i 相拼时改讀 ㄐ、ㄑ、ㄒ。拉丁化新文字方案的 g、k、x 跟 a、e、o、u 相拼时讀《、ㄎ、ㄏ，跟 i 和 y 相拼时讀 ㄐ、ㄑ、ㄒ。此外，兩种方案的 e 都是变讀的，就是在 i 和 y(國語罗馬字 iu)的后面改讀ㄝ。这样做，23 到 24 个拉丁字母就够用了。

双字母和变讀法有三个优点和兩个缺点。三个优点是：(1)節省字母，給学習上和使用上帶來一定的方便；(2)可以馬上使用現有的拉丁字母打字机和排印設备；(3)可以使用現有的拉丁字母打电报和打旗語的各套办法。兩个缺点是：(1)拼寫出來的音節比較長；(2)变讀給初学拼寫的人們帶來一定的困难，特别是 g、k、x 变讀，跟拼寫方言、少数民族語言和外來語發生矛盾。

二、在拉丁字母上加符号或者略为改变拉丁字母形狀的办法

在拉丁字母上加符号，使原有字母能够代表更多的音位，是各國文字常用的办法。符号可以加在字母的上面，如法語的 é 和 è，德語的 ö 和 ü；也可以加在字母的下面，如法語的 ç，罗馬尼亞語的 ş。符号还可以加在字母的当中，如波蘭語的 ł。中國文字改革委員会的拼音方案委員会曾考慮过在 Z、C、S 当中加一短橫來代表 ㄓ、ㄔ、ㄕ，如 ƶ、ȼ、ꞩ。

略为改变拉丁字母的形狀，是漢語拼音方案(草案)所采取的办法。这个草案在 Z、C 的右下角各加一短豎鈎(ʐ、ꞔ)，在 S 的左下角加一短豎挑(ʂ)來代表 ㄓ、ㄔ、ㄕ。

在拉丁字母上加符号的办法的优点是：这是輕而易举的事情。缺点是：書寫时要等到寫完一个詞，然后在有关字母上加符号，这就不免有些麻煩了。

略为改变拉丁字母形狀的办法，如果改得好的話，是可以的。問題是不容易改得好，而且連寫也会發生困难。草案的 ʐ、ꞔ、ʂ 是明顯的例子。

三、采用其它字母或者另造新字母的办法

在拟定拼音方案(草案)的过程中，曾有人提議采用一些斯拉夫字母或者另造新字母。这个办法的优点是选用字母的范圍擴大，解決問題的可能性多些。缺点是調配困难，不容易取得一致的同意。草案已經采用了一个斯拉夫字母 Ч。如果采用更多的斯拉夫字母，調配上就有困难。比方如果采用Ш作 ㄕ，跟 u 合拼时就看不清楚；如果用 y 作 u，就要另找字作 u。另造新字母也有困难，因为不容易得到一致的同意。

四、通盤考慮，求得合理的解决

如上所說，解决沒有足够拉丁字母來代表普通話的音位这个矛盾的主要办法各有优点和缺点，而且一般說來，这些优点和缺点是相对的。在考慮到修改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的时候，必然会遇到上面哪一种办法比較合適的問題。比方說，ʐ、ꞔ、ʂ 这三个字母是改用双字母好，还是在原有字母另加符号好。如果在原有字母上加符号，就得考慮另用其它办法來标註声調；否則字母上符号过多，就可能發生混淆。关於 Ч、Q、X 这三个字母是否要变更，就会牽动到变讀或者采用其它字母等等問題。究竟怎样解决才好，需要全盤考慮，权衡輕重，求得合理的解决。

我們希望讀者对这些問題多加研究並提出建設性的意見，使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經过征求意見作必要的修改后，更加完善，以供漢字注音、推廣普通話、試驗拼音文字等等之用。

讓話剧的語言也提高一步

·蘱·

我們抱着極为兴奋的心情欢迎第一屆全國話剧观摩演出会，並且慶祝它的收穫丰盈。

語言工作者在近几年來和話剧工作者的联系縱使說还沒有达到应有的緊密程度，但是总可以說有了一个很好的开始。我們走進了戲剧学校的課室，和導演們一塊兒坐在排演場里，跟演員們討論台詞的問題，因为要了解舞台語言常常得到看戲的机会，而且还在話剧工作者里培养出來几个搞語言工作的青年。这一切，必須把成績归給話剧工作者对於舞台語言的重視，特別值得提出來的是中央戲剧学院的欧陽予倩院長和北京的几个剧院的領導同志。我們深深地体会到話剧工作者开始重視舞台語言，一方面是因为大家深刻地了解到語言是富有邏輯性的、富有感情的、形象的表达思想的工具。語言在演員的創造人物性格和表現剧作的思想內容中起着極其巨大的作用。完全掌握这个教育观众的工具就可以用高度的技巧使角色和演出达到高度的質量。另一方面也是由於不隱瞞舞台語言在現階段所存在的許多缺点。我們認为这是很重要的。据我們了解，在中國科学院語言研究所对於北京的兩个剧团的演員們進行的"語言測驗"的結果不很令人滿意，但是这个測驗的結果所起的作用是積極的，它引起了演員們学習普通話特別是标准音的热情，並且創造了各式各样的学習方法，有的演員把自己的經驗总結起來寫成稿子(最近語言研究所又对一个年輕的剧团進行了測驗，結果也不很好，可是却在剧团里引起了学習的高潮)。因此，我們在这方面完全充滿着信心。我們希望在这次观摩演出会的期間，全國的話剧工作者能够交流一下关於舞台語言学習的經驗，最好能够搞出一个較为一致的規划。当然，語言工作者是乐於合作的，但是舞台語言包括的兩部分——語言技巧和藝術朗讀——却不是語言工作者所能完全尽力或能够解決的。在語言技巧方面，說老实話，語言工作者对於語气的研究还很不够；在藝術朗讀方面，又要話剧工作者多加一把力气。無論如何，把話剧的語言提高一步，应該說是話剧藝術繁荣的一个主要因素。

編者的話

漢語拼音方案(草案)發表后，引起了社会的普遍重視，讀者紛紛來信对方案表示意見，这是值得欢迎的。其中有关方案中个別地方的修正意見，我們都轉給中國文字改革委員会(北京景山东街)了，今后关於这类性質的信，請直接寄去。

本期發表了黃岳洲、許紹早批評傅子东在語法理論方面的錯誤論点的文章。去年發表了傅子东的答辯文章后，陸續收到了一些批評他的文章，而我們当时因为別的任务繁重，不能匀出篇幅來專門討論这一問題，而且覺得这个問題的主要方面都討論过了，就決定停止討論。但是沒有向讀者把这話交代清楚，就引起讀者对編輯部态度的疑問。我們現在發表了黃、許兩位的意見，一方面是因为这兩篇文章是針对傅子东的答辯寫的，另一方面也就是向讀者对这問題作一交代。

不要歪曲馬克思列寧主义來反对中國文字的根本改革

鄭 林 曦

一

唐蘭先生在《論馬克思主义理論与中國文字改革的基本問題》中表示了一种願望，想用馬克思列寧主义的理論來解决中國文字改革的基本理論問題；想在这个問題上划清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界限。这好不好呢？这是很好的。我們欢迎在研究文字改革的根本問題上，把馬克思列寧主义作为指針，採取辯証唯物主义和歷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特别是像唐蘭先生这样多年从事中國文字研究的人，如果能从中國文字的具体研究出發，把中國文字乃至於一般文字的特点、本質和發展規律用馬克思列寧主义的正确原則闡明出來，那对於中國文字改革的理論和实踐，該有多么大的好处啊！

可是当我把唐先生的文章讀了兩三遍以后，不禁迷惑起來。像唐先生这样研究学問的人，到底是在怎样理解和运用馬克思列寧主义呢？馬克思列寧主义怎么能够被利用來作为反对中國文字的根本改革的理論根据呢？唐先生不贊成中國文字根本改革，只容許逐步改良的高論，虽然在少数人的座談中領教过兩次，可是实在沒有想到那和馬克思列寧主义之間会有什么淵源。唐先生現在旣然口口声声把他的反对中國文字根本改革的意見說成頗有馬克思列寧主义根据，这倒确有从馬克思列寧主义的立場加以核对、比較和分析的必要。唐先生說在座談会上有人認为不需要用馬克思列寧主义來解决中國文字改革的实际問題。我沒有听到过这种意見。只听見有人劝唐先生不要採取不根据事实作具体分析而乱扣"唯心主义"的帽子的办法來爭論。看了唐先生的这篇文章，我个人仍然覺得那种劝告对唐先生是有益的。不老老实实地把馬克思列寧主义理論当作指針和武器來具体地分析問題，而把它当作标簽，这只能造成自己思想观点的混乱，而不利於文字改革問題的認真解决的。这种混乱在唐先生的文章中，有着許多。下面只就主要几点，提出个人一些分析和看法。

二

唐蘭先生的文章，有一个总出發点，他自己概述如下：

> 中國文字由簡化过渡到拼音化，是中國文字改革問題上的一个新的提法，是以馬克思主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一切經济文化的發展，旧質到新質的轉化是排斥爆發，是通过新質要素的逐漸積累和旧質要素的逐漸衰亡來实現"这一个原則为根据的。因之，中國文字改革必須通过逐漸过渡的方式。

中國文字改革必須通过逐漸过渡的方式，这是对的，但是对於过渡可以有兩种解釋：过渡是創制一种新的拼音文字，提倡推廣，拿它和旧有漢字同时並用，逐漸代替旧文字。这是文字改革会議上所通过的几个报告上的解釋，也是我們大家共同的認識。可是唐蘭先生不肯承認这种过渡办法的正确性，他的过渡方式的解釋是在旧有漢字的內部，"在簡化漢字的过程內部注入一些拼音的新因素，使它从量变到質变，逐漸过渡为新的拼音文字"。

应該指出，唐蘭先生关於逐漸过渡的解

釋起碼在兩点上是搞錯了。第一，他是把用來說明社会本身發展規律的話絲毫不加区別地应用到社会中用來輔助語言交流思想的社会交際工具——文字的本身上去了。第二，他虽然表面上說文字不是上層建筑，而实际上把文字当作了上層建筑，認为它是随着社会的經济基礎和社会經济制度的变动而变动的。

先說第一点，阿房山大罗夫在他的«辯証唯物主义»中說："在沒有敌对階級的社会中，社会發展的最重要的特点之一，就是旧質态到新質态的轉化是逐漸進行的。"①（着重点是引用者加的）这里所說的新質、旧質，都是指社会因素而說的，所以作者接着就指出了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新質的產生和确立的三个特点：（1）一切变化都不是以推翻現存政权和建立新政权为前提，相反地，这些变化是由現存政权主动实行的，它們不会遇到廣大劳动羣众的反抗，而是得到他們的積極的支持；……（2）在社会主义和共產主义的条件下，旧質态到新質态的轉化是排斥爆發，排斥政治革命和生產关系中的革命的；（3）在社会主义和共產主义制度下，新东西的确立是一个漸進过程。用这些特点來說明社会本身（它的基礎和上層建筑等）的变化是恰当的。可是，要像唐蘭先生那样硬來套馬克思主义的公式，拿它們來說明文字中新質的產生和确立，是不是行得通呢？我們來看一看：（1）"在簡化文字过程中注入拼音的新因素"不以推翻現存政权为前提……誰曾这样提出問题过？这又怎样能套得進去呢？（2）在漢字中注入拼音的新因素，能够引起或排斥政治革命和生產关系中的革命嗎？（3）在漢字中加入拼音的新因素，此事如果可行，难道只有在社会主义和共產主义的制度下才可能嗎？唐蘭先生所举的日本、朝鮮文字加入拼音成分的例子，不是在社会主义和共產主义制度產生以前很久進行的嗎？由此可見，把講社会本身發展的一些法則不加区别地硬拉來套在文字本身的發展上，是一种不適当地冒馬克思列寧主义之名的办法。

其次，唐蘭先生既然提出來把"社会主义制度"的存在作为文字內部新因素可能逐漸增長的条件，这就是把文字当作文化，当作社会經济基礎上面的上層建筑。如果說文字發展变化即使不在社会主义經济制度下面也是可以像唐蘭先生所說地那样变化，不以社会經济基礎和經济制度的变化为前提，那么唐蘭先生提出"社会主义制度"这个条件，費这么大的力气引証的一段話，究竟想要証明什么呢？

斯大林同志悬切地告訴我們："社会現象，除了这个共同的东西（他指的是"替社会服务"——引用者）之外，还有着自己的專門的特点，这些專門的特点使社会現象互相区别，而且这些專門特点对于科学最为重要。"②作为文字科学研究工作者的唐蘭先生，不僅对較相近的兩种社会現象的專門的特点不加区别，說"文字跟語言性質是相同的"；而且進一步把社会經济形态等的發展和文字工具的發展的專門的特点也抹殺了，武断地認为只要中國進入了社会主义建設时期，連文字的根本改革都不可以了，允許作的只是按照唐蘭先生的"新的提法"，在漢字中注入拼音成分，造成所謂"綜合文字"，然后才能够走到拼音方向。如果不这样，而非要進行文字根本改革不可，把漢字改为拼音文字，使几億人民較容易地用來学習文化，那就是違背了馬克思列寧主义。大家看看，唐蘭先生已經把馬克思列寧主义变成了一种什么样的"清規戒律"！

三

那么，文字的变化、發展是不是采取"爆發"的方式呢？文字的根本改革到底是不是文字的"爆發"呢？

---

① «辯証唯物主义»，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178頁。

② 斯大林：«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35頁。

按照唐蘭先生的說法，好像眞正在什么地方存在着一种“文字爆發論”，而且成为非打破不可的“傳統”，不然就要阻碍文字改革理論和实际工作的發展。就我所看到的对于文字改革的性質問題發过言的文章看起來，恰好和唐先生的指摘正相反，都是反对“文字爆發論”的，都是認为“爆發”这一种由量变到質变的飛躍方式，是不会在文字的發展变化中發生的。文字的根本改革，文字記号体系的更換是不能叫做“文字的爆發”的。試举兩个例子來看一看：

正如我們不能把麥子割掉改种高粮或者把耕犂換成拖拉机叫做突变一样，我們也不应該把人所規定的記号体系的更換叫做突变，更不能認为这是突变的一种方式——爆發。在这上面根本不应当用那只適用於自然性發展的漸变、突变一类法則來解釋。①

既然文字改革並不改变漢語的文法構造和基本詞彙，可見这僅僅是書寫記号的改变，不是什么“消滅現存的語言和創造新的語言”，因为原來的漢語並沒有因此消滅，也並沒有因此增加任何一种新的語言。②

此外涉及这个問題的，大多是对語言跟文字不加区分，按照斯大林关于語言的学說，認为文字只能慢慢地漸变的了；更談不到主張文字可以爆發。由此看來，唐先生一再說有人主張“文字爆發”，“醉心于爆發”，“証明中國文字能爆發”，实在是一种紮了稻草人貼上标籤加以射击的办法。除掉唐先生自己說曾在未發表的文章中主張过文字可以爆發以外，我們实在还沒有找到第二个人。

說穿了，唐先生寫了兩万多字的文章所要反对的，其实只是中國文字的根本改革，就是用拼音的新文字代替現行的以形声制为主的旧漢字。唐先生反对这种根本改革也不止一天了。解放前唐先生寫《古文字学導論》的时候就曾經提出过新形声字的方案。1949年3月出版《中國文字学》的时候，还是認为拼音的“新文字沒有法子長成”（而且說“我总覺得推翻漢字不如改革漢字。”③ 这里所說的“改革”其实是改良，就是保留基本的意符字，加入一部分新形声字），其后出版的《中國文字改革的理論和方案》，更是提出了部分改良的具体的方案。因此斯大林的語言不能爆發式質变的学說發表后唐先生固然要附会來反对文字的根本改革；就是斯大林的学說不發表，唐先生也还是一直在反对文字的根本改革。把文字的根本改革貼上一个“文字爆發”的籤条，在唐先生不过是覺得这样更有气势，更方便一点兒罢了。关于文字倒底能不能“爆發”，唐先生其实是並不願深究的。可是唐先生旣然想利用斯大林关于語言的学說來反对中國文字的根本改革，我們就有必要把这个理論問題弄个徹底明白。

怎样才能把語言發展和文字改革的道理研究明白呢？毛主席在《矛盾論》中所說的下面一段話，是我們明确的指針：

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因此，对於某一現象的領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構成某一門科学的对象。……固然，如果不認識矛盾的普遍性，就無从發現事物运动發展的普遍的原因或普遍的根据；但是，如果不研究矛盾的特殊性，就無从确定一事物不同於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質，就無从發現事物运动發展的特殊的原因，或特殊的根据，也就無从辨別事物，無从区分科学研究的領域。④

文字和語言旣不是同一的社会現象，我們就应当分別研究它們各自的特殊的內部矛盾何在。可是唐先生虽然曾經努力企圖來建立文字学这一門科学，並且談論着語言文字的發展变化的規律、形式如何如何；可惜我們却沒有看到唐先生曾在什么地方說明文字的特殊本質和运动發展的特殊的原因（或根据）是什么。不僅如此，唐先生为了要証明文字像語言一样不能根本改革，反而竭力把兩者

---

① 鄭林曦：《中國文字有沒有階級性，可不可以改革？》，1952年，收在《中國文字改革問題》內。

② 罗甸華：《文字改革是違反斯大林語言学理論的嗎？》，見1954年7月7日《光明日报》《文字改革》双周刊。

③ 唐蘭：《中國文字学》，192頁。

④ 《毛澤东选集》，2卷，775—776頁。

的区别模糊起來。

唐先生一則說：

> 文字和語言一样是工具和武器。語言是人們交际的工具；文字發生較語言晚得多，但是比語言复雜得多的工具。文字和語言的不同僅僅是形式上的、結構上的，因为它們是用不同的形式和結構表达出來的。但作为工具和武器來說是完全相同的。

二則說：

> 文字跟語言性質是相同的，沒有階級性，不是上層建筑，它可以發展为更好的东西，它是社会上更重要的很复雜的工具之一。（着重点是我加的——引用者）

唐先生这些話可以归納为兩点：

（1）文字和語言的本質或性質是完全相同的；

（2）文字跟語言的不同只在于形式上，結構上，复雜程度上。

作为一个文字学家，对于文字的性質的解說就是如此，实在不能不令人感到深深地失望。"形式""結構""复雜得多"，难道唐先生能够教導我們的文字跟語言間的差別就只这样几个模糊的詞語說明的几点嗎？

文字和語言虽然同是社会交际工具，可是它們的作用和意义顯然是不同的。語言是主要的社会交际工具，正如斯大林所說，"沒有全社会都懂得的語言，沒有社会組成員共同的語言，社会便会停止生產，便会崩潰，便会無法繼續生存"①。对于文字，就不能这样說。世界上好些發展較迟的民族，到現在还沒有自己的文字。世界上有着沒有文字的語言，但是从來沒有过不代表語言的文字。作为会社交际工具來說，語言是第一义的，文字是第二义的。語言是主要的，文字是輔助的，是补語言的不足（不能直接傳远和傳久）的。把文字看成語言的同一物，甚至認为比語言还重要，可以脫离語言或凌駕語言成为直接表达思想的工具，那是完全錯誤的想法。

單指出文字和語言一样是社会交际工具和發展武器，沒有階級性，不是上層建筑，是不能从邏輯上証明文字必然像語言一样只能逐漸变化而不能根本改革的。語言所以只可能經过逐漸的長期的語言新質和新結構的要素的積累和旧質要素的逐漸衰亡來發展，是由語言本身的性質和發展条件來決定的。語言是直接和社会生產活动和一切社会生活直接联系的。語言所以不需要也不可能全部突然替换，正是因为它在不断地進行着更换，旧詞消失，新詞大量增加，語法結構緩慢地改变。需要随社会生活的發展而改换的，已經随时换过了；不需要改换的基本詞彙和語法結構，則長期保存下來。正是語言的这样特点和条件，才决定語言的發展采取長期漸变达到質变的形式。

文字是不是这样跟着社会生產和生活的变动而立即变动呢？不是的。第一，文字並不直接和反映社会發展的思想意識直接連系，它是通过語言來反映这些变化的。第二，文字要表現語言中的新詞，常常是並不改变原有符号体系和表达語言的方法，而是利用原符号加以重新安排和使用的。在拼音文字体系中，这很明顯，字母符号总是那么几个，按照新詞的語音排列一下就造成了新字。在表意文字体系（像漢字）里，也是尽量利用原有符号，不过因为它的構字的基本符号有千多个，而一个方塊內凑合搭配的方法又比較复雜。这样就使它不断擴大着字数，不能只用少数符号反复变化配合成字。兩者虽然都不断增加着新字，但是不能說它們的符号体系和表达語言的方法是随着社会生產的發展、社会生活的变动而立即改变。恰好相反，因为文字是以它的符号体系可以廣泛傳布和傳之久远來給社会服务的，它是比較語言保守得多的，常常語音已經变得很厉害了，而字形还是維持原狀。唐先生常常举漢字的声符"隹"为例說明这一点，"隹"在不同的字（如唯、推、准）里讀出各不同相同的音，然而当漢字未改革之前，大家还得这样寫下去。拼音

---

① 《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學問題》，21 頁。

文字也有类似情况，因此俄文不能不在1918年由政府下令取消五个逐漸不需要的字母，使很多詞形寫法改变；英文的照音寫字运动（把 philosophy 寫成 filosofi）也提倡了几十年。这都說明，正因为文字的符号体系和表达語言的方法不是像語言表达思想那样时时在新陈代謝的，要改换它們才不能不經过人为地提倡，進行文字改革运动。

文字不断發展改進的根据，有人想簡單地把它归結到字形和字音的矛盾，那是不正确的。文字所以不断發展，到一定时期就需要進行根本改革，主要是由于文字的符号体系和表达語言的方法同它的作为書面社会交际工具的功用之間有矛盾。一种文字的符号体系如果过于复雜繁难，它的表达語言的方法过于不准确和呆板累贅，在社会上少数人專業使用它的时候，也許还免强过得去；可是到拿它供給全社会的直接参加生產的工農劳动大众使用的时候，就非加以根本改革不可。

那么，文字是不是可以根本改革呢？

文字是人所規定的（假定的）記寫語言的符号体系，它是只有通过表达語言才能尽到表达和交流思想的作用的。不能表达語言（它的語句、詞、音節或音素）的任何圖形符号都不是文字。正因为文字是假定的符号体系，因此它才是可以改革的，而且可以整套地改革。在語言中把“水”“地”“山”等叫做旁的名称沒有必要；在文字中如果换一套圖形符号更簡明好寫，能完善地表达語言，就不能說沒有必要。文字的新旧、好坏，是否有發展，主要看它是否采取了較進步的圖形符号和較進步的表达語言的方法而定；決不能像唐蘭先生那样从字彙是否擴大，新字是否繼續增加來看。漢字字数多到四五万，可是直到現代还要用形声、会意的老方法來造出“鋅”“鈾”“鉚”“汞”等字，这決不能用來說明漢字的發展和進步，而只表明它的保守和落后，不能采取簡明合理的方法來適应表达新的語言的需要。唐先生硬套斯大林講語言逐漸發展的公式，把漢字数目不断增加当做發展和進步，这就是犯了錯誤。語言中詞彙的丰富是進步和發达的表現，而漢字数目的增多却增加了学習使用的困难。拼音文字不增加新符号就可以表达不断丰富增長的詞彙，这才是眞正的進步。

同样地也不能硬套斯大林关于基本詞彙的公式，大談什么“基本字彙”。就拿唐先生举的漢字的“基本字彙”中的“万”和“草”來說吧，作为語言的基本詞彙來說，誠然像斯大林所說，它們在許多歷史时期中很好地使用着，沒有任何必要去消滅它。可是作为文字符号來說，它們的圖形和結構，到底更换过几次，唐先生是文字学家，当然会比我們更清楚。否則为什么唐先生不举画着蝎子的圖形的萬，而偏要举一个簡化字的“万”；不举原有的从二屮的“艸”，而偏要举一个后起的借用或混同于“草头、橡实”的形声字“草”呢？就文字論文字，在漢字的体系內，这兩个字以及不少其他类似的漢字的圖形和表示語言的方法都变过了，算不得什么“基本字彙”。它們沒有絕对的穩固性，歷史上曾有不少異体。漢族社会的穩定和巩固也从來沒有而且不可能建立在漢字字形上。如果实行文字拼音化，把它們的圖形改为 wàn 或 cău，更合理地表达了語言的基本詞彙，讓人民大众一看就讀得出來，不要硬学死記了。請問唐先生，这到底在什么地方会“对革命事業，对社会主义建設事業帶來多么大的損害”呢？唐先生是主張划清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間的界限的。請問唐先生，認为社会的穩定和巩固建筑在文字上，因而反对字形的更换和文字的根本改革，这到底是唯物主义还是唯心主义？

文字發展的特点正在於它的符号体系和表达語言的方法都可以用新的代替旧的。文字的符号和表达語言方法改换代替的方式，可以是在一种文字的旣成体系之內，在使用过程中逐漸个别地、部分地更替，例如漢字的簡体字代替繁体字，形声字逐漸佔优势；也可以是連符号体系和表达語言的方法一齐变更，也就是說根本改革。例如越南放棄漢字採

用拉丁化的"國語"，彝族放棄老彝文改用拉丁化的新彝文。唐先生想用这些民族原來用的是外國文字或文字不發达作理由，把这种根本改革的事实否認掉，那是徒劳無功的。朝鮮的文字改革也是連符号体系和表达語言的方法一齐在短时期內更换的。在拼音的諺文創制以前，他們除了用漢字表达漢語借詞外，还曾用漢字的符号和假借表音的方法來表达朝鮮語的音節。这叫做"吏讀"，① 一直用了千把年，在拼音字母創制成功后还在使用。朝鮮拼音字母創成后，也並非全是跟漢字夾用，而曾單独用來寫出不少作品。② 1894年韓國政府才宣布把諺文夾在漢字中正式使用，到現在只有几十年的歷史。1948年朝鮮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國決定廢止漢字純粹使用拼音文字以后，短短的几年中就使得拼音文字取得正式文字的地位。原來佔全部詞彙80%到90%的漢語借詞都是用漢字寫的，現在忽然改用朝鮮拼音文字寫了。这決不能描寫成由量变到質变的自發性的內部变化，而是經过一次偉大的文字改革运动，用新的符号体系（朝鮮拼音文字）和新的表达語言的方法（用字母表达音素然后再組成音節），根本代替了旧的符号体系（漢字）和旧的表达語言的方法（直接使用表意漢字讀朝鮮音以表达詞彙或音節，並且利用某些特定的漢字作为朝鮮語音節符号以表达虛詞等）。如果不進行这种根本改革，就只好維持原狀，文字自身並不会自行發生什么爆發式的質变，变成純粹拼音文字（例如南朝鮮直到今天仍然使用漢字和諺文混合体）。唐先生認为文字的根本改革不可能經过文字改革运动在短时期內取得成功，不过是一种毫無根据的武断罢了。

那么这种文字的根本改革，这种用新的符号体系和新的表达語言的方法代替旧的，可以不可以解释为"爆發式的質变"呢？我仍然認为是不可以的。爆發的先決条件是要有对抗性的矛盾，可是在文字体系內部不可能存在什么对抗性的矛盾。"通过爆發發生的轉化的特点，就是这些轉化進行得很快，它們急遽地改变現象的本質。在这种情况下，旧东西的消滅和新东西的產生是一个決定性的打击的动作。"③ 拿中國的文字改革來說，把漢字改为拉丁字母拼音的文字，根本就不是一种現象內部發生的轉化。拉丁字母的圖形符号不是从漢字發展变化來的；用字母拼寫音素再連寫成詞的表达漢語的方法，从來不曾在漢字体系內部發生过。因此唐先生主張夾用一些注音字母，还是不得不硬从外面"注入"。这与一种事物內部生長出來的新的要素全無相同之点。中國社会由使用漢字改为使用拼音新文字，只不过是工具的改換罢了。漢字这种旧的工具根本談不上会被消滅，用它寫成的文献圖書，以億万册計算，凡学会这种文字工具的人仍然可以利用它。拼音的新文字的產生也不以漢字的消滅为前提，只不过是採取了另外一种符号体系用較合理簡易的方法來表达漢字所曾表达的同一个漢語罢了。由於漢語長时期用表意体系的漢字來表达，漢字影响了漢語，在改用拼音文字时候需要解決一些特有的困难問題，如詞兒連寫和同音詞区分等。可是这些問題都是能够解決的，不成其为必須先走一段綜合文字道路的理由。唐先生硬要把这种工具的改換更替叫做"爆發"，大概是从时間上着眼的。其实呢，就研究如何用拼音文字代替漢字來看，按照唐先生的算法，也有350年以上的歷史了，今天也还沒有什么"決定性的打击"發生。就是有一天拼音文字方案正式公布了，因为長期使用漢字，代替的过程也只能是逐步过渡的，不可能是一次決定性的打击就能解決。無論如何，这兩者都不会比唐先生所設計的在漢字中注入拼音的音素，促使它由內部变化

---

① 例如："杖一百为乎事"，前三字用的漢字原意；后三字音 har ir，是用漢字寫朝鮮語音。

② 朝鮮在17世紀已經有純用拼音文字寫成的文学作品，像《沈清傳》《孔菊与潘菊》《春香傳》《兴夫傳》《公野雞傳》等。並非像唐先生所想像的拼音文字只用於和漢字夾用，而且也沒有先經过先夾用再变成純拼音文字的过程。

③ 阿歷山大罗夫主編：《辯証唯物主义》，174—175頁。

而成为拼音文字的三五年时間更快。实在令人奇怪：唐先生为什么不把自己建議的那种改革的方式叫做“爆發”，却偏要把文字的根本改革掛上一个“爆發”的牌子加以攻击呢？

就社会歷史長期發展的观点看來，在中國文字根本改革(即文字的拼音化)完全实現，拼音的新文字代替了老漢字成为中國的正式文字以后，中國社会使用文字这种現象的本質的确發生了一个質的变化——由使用形声为主的表意文字变成使用音素化的拼音文字了。这种变化而且还是一种前進性的变化，它沒有退回到使用形声字或表意文字或綜合文字，而是大大前進了一步。总的看來，人类社会从使用圖画文字前進到使用表意文字、形声文字，然后再前進到使用音節文字以至於音素文字。这是有規律的，这是可以用由量变到質变(飛躍)的法則解說得清楚的。至於像唐先生那样硬要在一种文字体系的內部把这种發展形态照样排演一遍，那可就不僅是唯心主义，而且帶点神秘主义的气味了。文字演進的歷史也並沒有全照唐先生的意思安排。埃及人和苏末人的文字都是上下数千年，在它們的体系內部並沒有演化出一种音素化的拼音文字來，而是居住於叙利亞·巴勒斯坦的北方塞姆人利用表示詞的圖形符号(aleph 牛，beth 房子，gimel 駱駝等)表达他們語言中特别發达而較固定的輔音音素，才独立創造出來的。[1] 中國的文字有四千年的歷史，也沒有自动变化成为拼音文字(反切不过是採用音節文字表示語音的一种不得已的手段罢了)。如果只肯承認簡化一类逐漸的代替方式是合乎規律的，不承認拼音文字根本代替漢字是合乎規律的，那末，不論你动机是什么，其最后的效果必然会是阻碍文字改革运动的前進。唐先生的原意也許只在於反对漢字根本改革，可是这种理論發展下去，最后就难免要变成根本反对文字改革。因为像唐先生所建議的似易而实难的新形声字或綜合文字，旣然因为实用上的种种困难無法見諸实行；新造一种拼音文字又被唐先生否定掉，那就只好繼續使用老漢字，还有什么文字改革之可說呢？个人希望唐先生考慮考慮自己多年提倡設計新形声字及綜合文字的实踐的結果，虛心听听別人的不同意見，不要走到反对文字改革的道路上去。

[1] 参看周有光：《字母的故事》26—27頁。

对什麼是詞的意見

梅德愚

高名凱先生說：“‘樹’有‘樹林’的意思，也有‘樹立’的意思，我們並不因此而說前一个‘樹’是名詞，後一个‘樹’是動詞，因为在‘樹林’意义上的‘樹’也可以作为形容詞或動詞用（如：‘樹蔭’‘标準的樹立’）”。其实高先生这裏所說的“樹”不是一个独立運用的詞，只是組成“樹蔭”“樹立”的詞素。只有“樹蔭”“樹立”才算是詞。如果这样，那麼“樹蔭”是名詞，“樹立”是動詞，就比較容易區別了。

当然，这裏所講的詞，是指現代漢語而言。在“十年樹木，百年樹人”二語中的“樹”確是一个詞。談現代漢語不能与文言文混淆起來。波蘭漢学家亞努士·赫邁萊夫斯基說：“假如我們不充分注意劃分近代漢語的斷代面和歷代面，那我們一定会把近代漢語裏許多語言事实誤解为詞法現象，而其实这些事实只是在遙远的过去才屬於句法範圍，在近代漢語裏已成为形态現象。”我認为高名凱先生的話，正是这种誤解的結果。

王力先生說：“我們認为，漢語裏的‘使成式’是兩个詞組成的。”胡附、文鍊兩同志不同意，他們說：“王先生以为这些語言形式中能插進‘得’字‘不’字，便否定它們單詞的資格，我們却以为能插進‘得’字‘不’字是它們構詞上的一种形式。”

我認为这一類語言形式(王力先生称为“使成式”的)不能一概而論，它們有的是詞，有的不是詞。

首先，我同意不能因为它們中間可以插進‘得’或‘不’就否定它們是詞。例如“看見”“听見”顯然是詞，它們中間能插進“得”或“不”。

但是，“看見”“听見”和“放大”“洗乾淨”等不完全相同。“放大”“洗乾淨”等不僅能插進“得”或“不”，而且还可以插進其他別的字，例如“放得非常大”“洗得十分乾淨”，但“看見”“听見”除了“得”和“不”之外，不能再插進別的字了，因此，我認为“放大”“洗乾淨”等是仂語，不是詞。

和“看見”“听見”相同的，还有“打倒”“推翻”“發動”“打開”等。

此外如“擴大”的“擴”字不能單独運用，“擴大”也是詞。

又如“說明”也是詞，因为我們不能說“說得非常明”只能說“說得非常明白”，可見“說明”是詞，而“說明白”就不是詞了。

（本文四处引文見《中國語文》总第15、16、26、30各期）

駁唐蘭先生的文字改革論

魏 建 功

中國文字改革要走拼音化的道路，远在300年以前就有人开始主張了。① 梁啓超在1904年《新民叢报》上發表《論中國学術思想变迁之大势》，称述清初（17世紀）的大学者特別举出五个人，中間有刘繼庄。他称道刘繼庄說："最足以豪於我学界者有二端，一曰造新字，二曰倡地文学。"錢玄同先生23年前指出梁啓超的話很对，並且說刘繼庄的最重要的見解有"統一國語、研究方言、制造音字"三点意义。② 这三点意义正跟当前文字改革工作的全面規划相符。所謂相符，实际是中國社会主义建設中間承襲着歷史發展的客观存在。《人民日报》1955年10月26日發表的社論——《为促進漢字改革、推廣普通話、实現漢語規范化而努力》，按照馬克思主义的理論提出了我們的任务，同时也指示了文字改革的一定方向和工作步驟。我們应該肯定說，一切关於文字改革問題的理論，现在要依据这个提法來談。

有人認为"改革"漢字就是"廢除"漢字，於是抓住这兩个字大做文章，例如唐蘭先生在《論馬克思主义理論与中國文字改革基本問題》一文的第三節里就有这样的話：

> ……在《漢字簡化方案草案說明》里說："主要的缺点是漢字使文字和語言分离，不能从字面上讀出音來，而人民的口头的語言，又很难寫成文字；字数繁多，結構复雜，一字多音，同音異体。"这个批評是完全正确的。"如果我們原封不动使用这个文字不加改革"，当然是十分錯誤的。改革是必需的。但我們在这些主要缺点里实在得不出必須廢除的原因，漢字有缺点，应該改進，为什么要廢除呢？

我在1955年12月号《新建設》的《对文字改革的提法和看法的問題》一文里初步談过这一問題，並且指出用"廢除"作为"改革"的同义詞來替換的提法是不恰当的。我又推究出这一个問題的歷史根据，实在是"五四"时期進步的社会革新者反对封建主义思想，主張把表現这种思想的漢文"廢滅"从而"廢除"漢字的。这种違反馬克思主义原則的說法無可掩飾地必須批判，所以我也坦率地指明錢玄同先生在36年前發表《中國今后之文字問題》首先这样主張的錯誤。錢先生这种思想正反映了"五四"时期的資產階級進步的一面，同时也暴露了階級意識所局限的一面。如果我說得不过分的話，糾纏在"漢字廢不廢"上來提問題簡直是跟廣大人民迫切要求毫無关系。这就是說，中國人民百分之八十的文盲並不是已經掌握了現在形式的漢字，漢字应該是一个廣义的"漢族人民公用的文字"的意思。肯定漢字过去的成就，不等於說就不能有所改革。我又初步从歷史的实际分析，觉得文盲的產生强有力地表明文字被特权階級所壟断。中國的文字改革运动又是人們所公認跟人民革命有密切关系的。考慮这些問題不联系实际，也难於說是如何正确地运用了馬克思主义。

在我們看來，改革既不等於廢除，而拼音化的方式不論是哪一种，不論是什么名目，它的性質都是一样。唐先生的責难，我們不能懂！我們只覚得唐先生这些話表面上对所謂"一个座談会上"的"錯誤意見"在駁斥，而实际上对跟"社論"一致的"草案說明"加以歪曲。社論跟草案說明都指出了拼音化是根本

① 指明末方以智。

② 錢玄同先生1933年《与黎錦熙、罗常培書》，原載《國語週刊》，引見黎錦熙《國語运动史綱》，4－9頁。

而成为拼音文字的三五年时間更快。实在令人奇怪：唐先生为什么不把自己建議的那种改革的方式叫做“爆發”，却偏要把文字的根本改革掛上一个“爆發”的牌子加以攻击呢？

就社会歷史長期發展的观点看來，在中國文字根本改革(即文字的拼音化)完全实現，拼音的新文字代替了老漢字成为中國的正式文字以后，中國社会使用文字这种現象的本質的确發生了一个質的变化——由使用形声为主的表意文字变成使用音素化的拼音文字了。这种变化而且还是一种前進性的变化，它沒有退回到使用形声字或表意文字或綜合文字，而是大大前進了一步。总的看來，人类社会从使用圖画文字前進到使用表意文字、形声文字，然后再前進到使用音節文字以至於音素文字。这是有規律的，这是可以用由量变到質变(飛躍)的法則解說得清楚的。至於像唐先生那样硬要在一种文字体系的內部把这种發展形态照样排演一遍，那可就不僅是唯心主义，而且帶点神秘主义的气味了。文字演進的歷史也並沒有全照唐先生的意思安排。埃及人和苏末人的文字都是上下数千年，在它們的体系內部並沒有演化出一种音素化的拼音文字來，而是居住於叙利亞·巴勒斯坦的北方塞姆人利用表示詞的圖形符号(aleph 牛，beth 房子，gimel 駱駝等)表达他們語言中特別發达而較固定的輔音音素，才独立創造出來的。[1] 中國的文字有四千年的歷史，也沒有自动变化成为拼音文字(反切不过是採用音節文字表示語音的一种不得已的手段罷了)。如果只肯承認簡化一类逐漸的代替方式是合乎規律的，不承認拼音文字根本代替漢字是合乎規律的，那末，不論你动机是什么，其最后的效果必然会是阻碍文字改革运动的前進。唐先生的原意也許只在於反对漢字根本改革，可是这种理論發展下去，最后就难免要变成根本反对文字改革。因为像唐先生所建議的似易而实难的新形声字或綜合文字，既然因为实用上的种种困难無法見諸实行；新造一种拼音文字又被唐先生否定掉，那就只好繼續使用老漢字，还有什么文字改革之可說呢？个人希望唐先生考慮考慮自己多年提倡設計新形声字及綜合文字的实踐的結果，虛心听听別人的不同意見，不要走到反对文字改革的道路上去。

[1] 参看周有光：«字母的故事» 26—27 頁。

对什麼是詞的意見

梅德愚

高名凱先生說：“‘樹’有‘樹林’的意思，也有‘樹立’的意思，我們並不因此而說前一个‘樹’是名詞，後一个‘樹’是動詞，因为在‘樹林’意义上的‘樹’也可以作为形容詞或動詞用（如：‘樹蔭’‘标準的樹立’）”。其实高先生这裏所說的“樹”不是一个独立運用的詞，只是組成“樹蔭”“樹立”的詞素。只有“樹蔭”“樹立”才算是詞。如果这样，那麼“樹蔭”是名詞，“樹立”是動詞，就比較容易區別了。

当然，这裏所講的詞，是指現代漢語而言。在“十年樹木，百年樹人”二語中的“樹”確是一个詞。談現代漢語不能与文言文混淆起來。波蘭漢学家亞努士·赫邁萊夫斯基說：“假如我們不充分注意劃分近代漢語的斷代面和歷代面，那我們一定会把近代漢語裏許多語言事实誤解为詞法現象，而其实这些事实只是在遙远的过去才屬於句法範圍，在近代漢語裏已成为形态現象。”我認为高名凱先生的話，正是这种誤解的結果。

王力先生說：“我們認为，漢語裏的‘使成式’是兩个詞組成的。”胡附、文鍊兩同志不同意，他們說：“王先生以为这些語言形式中能插進‘得’字‘不’字，便否定它們單詞的資格，我們却以为能插進‘得’字‘不’字是它們構詞上的一种形式。”

我認为这一類語言形式(王力先生称为“使成式”的)不能一概而論，它們有的是詞，有的不是詞。

首先，我同意不能因为它們中間可以插進‘得’或‘不’就否定它們是詞。例如“看見”“听見”顯然是詞，它們中間能插進“得”或“不”。

但是，“看見”“听見”和“放大”“洗乾淨”等不完全相同。“放大”“洗乾淨”等不僅能插進“得”或“不”，而且还可以插進其他別的字，例如“放得非常大”“洗得十分乾淨”，但“看見”“听見”除了“得”和“不”之外，不能再插進別的字了，因此，我認为“放大”“洗乾淨”等是仂語，不是詞。

和“看見”“听見”相同的，还有“打倒”“推翻”“發動”“打開”等。

此外如“擴大”的“擴”字不能單独運用，“擴大”也是詞。

又如“說明”也是詞，因为我們不能說“說得非常明”只能說“說得非常明白”，可見“說明”是詞，而“說明白”就不是詞了。

(本文四处引文見«中國語文»总15、16、26、30各期)

駁唐蘭先生的文字改革論

魏　建　功

中國文字改革要走拼音化的道路，远在300年以前就有人开始主張了。[①] 梁啓超在1904年《新民叢报》上發表《論中國学術思想变迁之大势》，称述清初（17世紀）的大学者特别举出五个人，中間有刘繼庄。他称道刘繼庄說："最足以豪於我学界者有二端，一曰造新字，二曰倡地文学。" 錢玄同先生23年前指出梁啓超的話很对，並且說刘繼庄的最重要的見解有"統一國語、研究方言、制造音字"三点意义。[②] 这三点意义正跟当前文字改革工作的全面規划相符。所謂相符，实际是中國社会主义建設中間承襲着歷史發展的客观存在。《人民日报》1955年10月26日發表的社論——《为促進漢字改革、推廣普通話、实現漢語規范化而努力》，按照馬克思主义的理論提出了我們的任务，同时也指示了文字改革的一定方向和工作步驟。我們应該肯定說，一切关於文字改革問題的理論，現在要依据这个提法來談。

有人認为"改革"漢字就是"廢除"漢字，於是抓住这兩个字大做文章，例如唐蘭先生在《論馬克思主义理論与中國文字改革基本問題》一文的第三節里就有这样的話：

> ……在《漢字簡化方案草案說明》里說："主要的缺点是漢字使文字和語言分离，不能从字面上讀出音來，而人民的口头的語言，又很难寫成文字；字数繁多，結構复雜，一字多音，同音異体。"这个批評是完全正确的。"如果我們原封不动使用这个文字不加改革"，当然是十分錯誤的。改革是必需的。但我們在这些主要缺点里实在得不出必須廢除的原因，漢字有缺点，应該改進，为什么要廢除呢？

我在1955年12月号《新建設》的《对文字改革的提法和看法的問題》一文里初步談过这一問題，並且指出用"廢除"作为"改革"的同义詞來替換的提法是不恰当的。我又推究出这一个問題的歷史根据，实在是"五四"时期進步的社会革新者反对封建主义思想，主張把表現这种思想的漢文"廢滅"从而"廢除"漢字的。这种違反馬克思主义原則的說法無可掩飾地必須批判，所以我也坦率地指明錢玄同先生在36年前發表《中國今后之文字問題》首先这样主張的錯誤。錢先生这种思想正反映了"五四"时期的資產階級進步的一面，同时也暴露了階級意識所局限的一面。如果我說得不过分的話，糾纏在"漢字廢不廢"上來提問題簡直是跟廣大人民迫切要求毫無关系。这就是說，中國人民百分之八十的文盲並不是已經掌握了現在形式的漢字，漢字应該是一个廣义的"漢族人民公用的文字"的意思。肯定漢字过去的成就，不等於說就不能有所改革。我又初步从歷史的实际分析，覺得文盲的產生强有力地表明文字被特权階級所壟断。中國的文字改革运动又是人們所公認跟人民革命有密切关系的。考慮这些問題不联系实际，也难於說是如何正确地运用了馬克思主义。

在我們看來，改革旣不等於廢除，而拼音化的方式不論是哪一种，不論是什么名目，它的性質都是一样。唐先生的責难，我們不能懂！我們只覺得唐先生这些話表面上对所謂"一个座談会上"的"錯誤意見"在駁斥，而实际上对跟"社論"一致的"草案說明"加以歪曲。社論跟草案說明都指出了拼音化是根本

---

① 指明末方以智。

② 錢玄同先生1933年《与黎錦熙、罗常培書》，原載《國語週刊》，引見黎錦熙《國語运动史綱》，4—9頁。

改革，而唐先生也說改革，可是对这根本改革又矢口責难为“廢除漢字”。唐先生主張所謂“在簡化漢字的基礎上進行拼音化”，实質是用注音字母做拼音文字，但是唐先生要說是“用3筆的‘ㄞ’來代替10筆的‘挨’字，用7筆的‘ㄓㄚ’字來代替12筆的‘渣’字，用3筆的‘ㄩ’字來代替32筆的‘籲’字”！当然，“代替”不是“廢除”。不过原字被代替了以后，不也是廢除了嗎？用來代替的“ㄞ、ㄓㄚ、ㄩ”，不就是拼音文字嗎？为什么唐先生这样叫名“代替”的办法就是对的，就不是“廢除漢字”呢？唐先生这种办法如果不是“廢除漢字”，有什么理由可以斥責講“改革”的就是要“廢除”呢？我們还不能分辨用“代替”这一个詞說明一种实質是拼音的“改革”（唐先生的說法），跟用“改革”这一个詞說明一种实質相同的拼音的“改革”（唐先生所斥責的），兩者之間有什么思想方法上唯心和唯物的不同，我們相信“代替”的实質跟“改革”是一样的。唐先生說“改革是必需的”，他說的改革也是“簡化”和“拼音化”兩种办法，这就跟我們的工作的方針和步驟沒有什么兩样，可是唐先生又义憤塡膺地斥責人們批判漢字的缺点講求根本改革是一味要“廢除”漢字，並且說：“这种用陈旧观点來处理中國文字改革問題，是可以理解的，但总是不正确的。”唐先生的邏輯实在令人不得要領！

唐先生又跟一般人的理解不一样，把“拼音化”和“拼音文字”分做兩事。於是他提出了在全篇中最奇特的一个題目：“漢字拼音化呢还是漢語拼音？”我們要問所謂“某某化”者是不是就是“原非某某，如今变成某某”的意思。从漢字形式原來不是拼音說，如今把它变成拼音的，我們叫它“漢字拼音化”。从一般文字說，一变成拼音的，就是“拼音文字”。拼音化指它的过程而言。拼音化的結果就成了拼音文字。但照唐先生的說法，我們要的“漢字拼音化”，只是一种“改進”，跟一般所講的“改革”精神完全兩样，据說：“凡是拼音文字所能解決的問題，漢字拼音化照样可以解決，为什么要廢除漢字呢？”这种“拼音化”就是上面已經指出的实質上跟“改革”沒有兩样的“代替”。我們不能懂得这种“朝三暮四、暮四朝三”式玩弄術語的把戲跟馬克思主义理論有什么相同之处！

說到这里，我們覺得唐先生使用術語很多自我独創的，对於馬克思主义理論的闡發毫無好处，例如那个奇特的題目“漢字拼音化呢还是漢語拼音”。我想跟唐先生研究一下“化”字。毛主席在《反对党八股》里有一段話：“現在許多人在提倡民族化、科学化、大众化了，这很好。但是‘化’者，徹头徹尾徹里徹外之謂也；有些人則連‘少許’还沒有实行，却在那里提倡‘化’呢！”① 用到唐先生的“漢字拼音化”上去，徹头徹尾徹里徹外看一下，我想只有是拼音文字的結果。既是拼音化，一定是把文字照語言讀音拼出來，怎么会“漢字拼音化”跟“漢語拼音”成为对立的兩回事呢？

“廢除漢字”的提法顯然錯誤，我已經交代清楚。唐先生故意强調已經被批判廢棄了的說法的錯誤，为自己主張張目，不免有些不符合現实。这眞是陈旧透頂的观点，唐先生却似乎把它当新鮮的似的。这令人不能不認为他是“無的放矢”。但是誰也不应当十分天眞地以为他眞是“無的放矢”。我們讀了唐先生的文章，深切感到他措辞的手法特具匠心，他把反动的傅斯年、彭学沛和中國共產党員揑攏一起說：“他們的出發点是不同的，但完全否認漢字，要求廢除是相同的。”我們要問唐先生：“您对於文字改革究竟要怎样呢？”唐先生是不肯爽爽快快地說出來的，但是从唐先生的文章里可以看出有一句話是呼之欲出的，那就是：“不許改革，你們的改革就是廢除！”否則“廢除”說已經批判廢棄了不再成問題，死死咬住不放是为什么呢？唐先生甚至有意拉出兩个反动派的名字來破坏文字改革的名譽，其目的不能是別的，只能是“漢字不要改革”！

唐先生自命是在文字改革問題上發揮正

① 見《毛澤东选集》3卷，862頁。

确的馬克思主义理論的，他要"高举馬克思主义旗帜，不顧权威与地位，破除情面，不断展开無情的尖銳的思想斗爭。"我們欢迎他这样，但是我們不能容忍任何人从馬克思主义的經典著作里生吞活剝一些詞句來糾纏歪曲。唐先生所做的"結語"好像句句原本於斯大林同志天才著作《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似的，但是整段只是生吞活剝，例如說"中國文字改革应根据馬克思主义理論，採取逐漸过渡的形式，在簡化漢字的基礎上進行拼音化，由新質要素的逐漸積累旧質要素的逐漸衰亡來轉化为完全的拼音文字。""拼音化"和"拼音文字"拆开作为兩事，架空成为理論，上面已經指出了。我們不禁要問他所根据的馬克思主义理論是什么？我們在这一段話里可以看出也許是"採取过渡的形式"和"由新質要素的逐漸積累旧質要素的逐漸衰亡來轉化"兩点。这是把斯大林同志論語言發展不是經过爆發的論点移植到文字上來的。文字跟語言相对应，但不能相等同，唐先生这样說法跟馬克思主义語言学沒有絲毫相同之处。中國科学院語言研究所苏联顧問謝尔久琴柯教授在1955年10月我國"全國文字改革会議"上所作的《关於中國文字的几个問題》發言中說过这样的話："有些同志在'語言革命'和'文字改革'中間画上了等号。这当然是不对的。語言和文字不是同一个东西。"① 他說："斯大林同志坚決地摒棄了認为語言發展史必然有突然爆發、即'語言革命'的語言發展階段論的这个非馬克思主义的理論。但是，斯大林同志在这种情况下講的是語言，从來沒有把語言和文字看成一个东西。"無庸贅說，唐先生原文"一、討論文字改革問題要不要根据馬克思主义理論"部分，問題提得是正确的，我們的答案也是全称肯定的，可惜他运用馬克思主义的理論犯了原則性的錯誤。唐先生要批判"廢除漢字"說的違反馬克思主义，不从物質第一性思惟第二性唯物主义認識論的原則方面來說明漢字的存在不容主观否定，却是把文字和語言看成一个东西，生拉硬拽一通。我們已經說过，現在津津有味地駁斥"廢除漢字"說是無的放矢；同时把文字改革問題跟語言革命問題等同起來看待，虽然批判"爆發"論是符合於馬克思主义，而对於文字問題实际是"風馬牛不相及"的。因此他的"結語"的主要部分："主張文字的爆發，主張廢除漢字，另外創造新字，是錯誤的"这句話也就是錯誤的！

謝尔久琴柯教授的發言里提到"替換"和"改革"的关系，並且帮我們弄清楚"爆發"說与文字改革的关系。他說："文字体系是書寫的假定符号的体系。……任何表意文字，任何音節文字，以及任何拼音文字也都是表达口語的假定的体系……。"唐先生說："过去常常有一种錯誤的解釋，認为文字跟語言不同，語言是不能爆發的，而文字是可以爆發的。"他自注說过去自己也有这种錯誤的看法。我們可以說他的認識有些倒退的危險！"文字跟語言不同"，这一个观点原是正确，他反說是"錯誤"！我們可以指出，錯誤是在把文字說成有爆發問題，錯誤是在把"文字改革"說成"爆發"。須知文字改革是300年來先進学者前后相繼地关怀人民文化教育所提倡的事業，原來沒有提做"廢除漢字"。自从民族解放和民主革命运动發生以后，成为革命运动的組成部分，"五四"时期才有人把思想內容的革命意义混做文字工具的革命，才有了"廢除漢字"的錯誤說法，才有了錯誤的爭論。正如謝尔久琴柯所說："一种假設的書寫符号体系可以大胆地用另一种來替換，而这些絲毫也不会伤害語言。語言保留着所有自己的規律，不至因为一种文字体系被另一种替換（比如說表意文字被拼音文字替換）而在語言里產生任何改变。我們是不会發現'語言革命'的。因此，把文字改革同語言發展階段論的荒謬理論同等看待是沒有任何根据的。当文字改革对人民極端需要、对实現國家文化革命的任务必不可缺的时候，沒有任何理由害怕文字改革。"唐先生的馬克思主义理論經过这一

① 全文見《中國語文》1955年11月号，19—25頁。

番分析，我們感覚問題已經很明白：唐先生不是要为人民解決掌握文字的問題，而是“害怕文字改革”。唐先生对於文字改革提出这么多“清規戒律”，我們看不出对於人民、对於國家有什么帮助。唐先生說：“必須指出‘爆發’決不能同时是‘逐渐过渡’，‘逐渐过渡’决不能通过‘爆發’的方式。如果說讓爆發延長一下，那也还是爆發。讓旧文字多活几年，那总还是消滅，还是要取而代之。我們認为文字是不能爆發的，因此决不为漢字可能被廢除而担心。”唐先生眞有义憤塡膺之概！可是，照唐先生的由“拼音化”再过渡到拼音文字的办法，我們已經討論过，难道不也是同样可以用这些話來反对嗎？这些話里有什么馬克思主义理論足以有力地說服人呢？我們不能不說他的理論空無所有，情緒却鬧得很兇了。

对於唐蘭先生所提文字改革方案要点的意見

黎　錦　熙

唐蘭先生提出《論馬克思主义理論与中國文字改革基本問題》这样一个大題目，我一看他所提的“漢字拼音化”方案要点，覚得輕松得很，只是主張用注音字母把漢字的标准音拼成方塊，逐漸代替漢字，如是而已。

这样的方案，儘管形式上还是一个一个的方塊字，但根本上已經脫离了漢字的体系，已經完完全全是一套拼音文字，怎么能說“不变漢字的基本体系”呢？

2000年前的反切法，勉强可以說是拼音的因素，但決不可以說是“拼音文字的因素”。北齐人恰巧碰上一个从“足”“亦”声的“跡”字，就給來个“足亦反”，而唐先生就說是一声一韻的兩个字母拼成的一个“跡”字！儘管这样說，拼音文字用的字母是符号，“足”“亦”还是漢字，我們祖先直到60年前，並沒有在漢字之外創立过拼音的符号。不要以为40个注音字母用的是古漢字就可算是漢字体系，它已經是漢字之外的一套拼音符号，它跟300年前傳來的拉丁字母是同样的性質。

把脫胎於古漢字的注音字母拼漢字的音，寫成方塊，音節孤立，复音詞如“齷齪”也不ㄨㄛ－ㄔㄨㄛ連寫而只在中間加个联号，仍管它叫簡化的漢字。我說，这可算是“不变漢字的基本形式”，可不能算是“不变漢字的基本体系”，因为这已經完完全全是一套拼音文字的体系，跟漢字的基本体系不相干了。

据說唐先生是同我們一道“走拼音路綫”的，不过他要採用“民族形式”的字母，不採用國际形式的字母。其实，大家既贊成文字改革，又同“走拼音路綫”，那么，初学文字的人，看見一个“Y”，要記住，說像个大杈杈；看見一个“A”，也不过說像个板凳的脚而已，似乎这种区別也並沒有什么嚴重的意义。“民族形式”和國际形式僅僅是字母形式的不同，只要是完全拼音，就应該屬於一个体系。唐先生反对形式主义。我看唐先生自己在这一点上就不免有点形式主义。

唐先生反对“注音漢字”，說它繁重如“字喃”，不能成为文字。“注音漢字”只是在一行漢字旁边（以后將要在漢字上边）注出一行音來，压根兒不是一种文字，不是把漢字帶注音合成一个字（只是印刷上合鑄作一个鉛字銅模），这是一般人都知道的，不知唐先生是不了解还是有意要这么說。

唐先生为什么要贊成文字改革呢？自然是因为漢字有缺点。缺点在哪兒呢？字形繁重，表音困难，因之影响到口語文学，影响到科学譯名，还影响到別的方面。过去的文化落后固然不能全由漢字負責，但漢字这些缺点到現时还是客观地存在的，还是文字改革运动中公認的理由，唐先生引了30年前《全國國語运动宣言》（1925）中的話，說到現在“这些議論都变成笑談了”，也是不正确的。

唐先生的理論中还有好些可商榷的，我只就他的方案要点（第6節）提出点兒簡單的意見，以备討論。

关於中國文字改革的几个理論問題

刘　又　辛

讀了唐蘭先生的《論馬克思主义理論与中國文字改革基本問題》以后，我覺得有兩个最基本的語言学上的問題需要再明确一下。

一　語言和文字的关系問題

語言和文字虽然有許多相同的地方，可是也有不同的性質。我們不能只根据兩者相同的一面把語言和文字混为一談；不能用斯大林的語言学說硬套在文字上，加以歪曲。語言和文字不同的地方在於：

首先，語言的產生是跟着人类社会的產生而產生的。文字的創造却要晚得多；根据現有的地下材料看來，大約只有五六千年。如果沒有語言，人类社会就会崩潰，可是在几十万年沒有文字的时代，社会並沒有崩潰，顯然不能拿斯大林关于語言的学說硬套在文字上面。

第二，文字是紀錄語言的符号。我們看一种語言是不是發达的优秀的語言，主要是看它的詞彙丰富与否，表达的方式是不是多种多样，歷史是不是悠久，用这种語言寫出的作品是不是很多。可是判断一种文字是不是好文字，却要完全应用另外的一些标准。就是看它是不是能够忠实地紀錄語言；看它在学習、書寫和应用現代科学技術上是不是方便、合用。

第三，語言有它自己的內部發展規律，人們不能憑主观願望改变这些規律，改造語言。可是文字如果不合用，就可以用人力加以改革，因为某种語言用某种符号体系，並沒有一种必然的关系。朝鮮日本都曾借用过漢字，可是它們的語言跟漢語並不屬于一个語系。跟漢語有親屬关系的越南語，曾經借用过漢字多年，可是現在已經完成文字改革，完全使用拼音文字了；由此可見，在能不能改革上，語言和文字是大不相同的。如果不認識这一点，我們就是否認文字有改革的可能，就要犯極大的錯誤。

第四，唐先生使用了偷天換日的手法，把斯大林說的“語言有巨大的穩固性和对强迫同化的極大的抵抗性”一語中的“語言”換成“文字”。这样一詞之異，就使許多歷史事实变得不可理解了。比如日本、朝鮮、越南以及國內好几个兄弟民族如民家、僮、佈依等民族都曾借用过漢字；苏联政府曾經为國內各民族制訂过以拉丁字母为基礎的文字，后來又改为斯拉夫字母的文字。維吾尔族的人民現在使用着三种文字：苏联的維吾尔族使用斯拉夫字母文字，中國的維族人民使用着拉丁字母和老維文兩种文字。如果“文字有巨大的穩固性”和“对强迫同化的極大的抵抗性”，怎么会有这些歷史事实呢？而且采用一种字母当做文字符号的体系，算得了什么“同化”呢？如果我們將來采用了一种拼音文字体系來代替現行漢字的体系，又是“誰”來“强迫同化”誰？

从上面的分析看來，可見唐蘭先生把“文字”和“語言”混同起來，用斯大林关于語言的学說硬搬來解釋文字現象的企圖是非常錯誤的。

二　所謂“漢字拼音化”和“漢語拼音”問題

唐先生先是拿“文字”和“語言”混同起來，故意歪曲斯大林的語言学說；随后又把文字和語言对立起來，把“漢字拼音化”和“漢語拼音”对立起來，以达到証实他所謂“綜合文字”的主張。唐先生說：

> 文字用它自己的形体來表达人的思維活动，

認識活动。当人們寫一个文字的时候，目的在寫他的思想而不僅僅为的是寫語言；当人們看文字的时候，也只是看它所包括的內容，不一定把它当做語言；只有把它讀出來的时候，才由文字轉化为語言。

这就是把文字和語言对立起來，把思想和語言对立起來。是直接違反斯大林的語言学說的。斯大林的話說得非常清楚："不論人底头腦中会產生什么样的思想，以及这些思想在什么时候產生，它們只有在語言的材料底基礎上、在語言的術語和詞句的基礎上才能產生和存在"。①这就是說，一切人类不論產生什么样的思想，只有在語言的材料的基礎上才能產生和存在，除了这个基礎再也沒有第二个基礎。可是唐先生却認为寫文字是在寫思想而不是寫語言，那么就是出現了產生思想的第二个基礎——脫离語言而独立存在的文字！

我們試分析一下，看看脫离語言而独立存在的"文字"是不是能够当做進行思維活动的工具。唐先生是研究古文字的，有一个很好的例子可以說明單是文字的形体，决不能表达什么思想。当一个古文字还沒有被認識的时候，我們只知道它是一个字，可是不知道这个字应該怎么讀，是哪个字的本字或假借字。这时，这个"字"的形体虽然就在目前，也还是不知道它究竟代表什么意思。一旦經文字学家考証出來了，知道它表示語言中哪一个詞語了，于是它才有了生命力，成为具有一定意义的文字。这就是一个鉄的事实，可以說明文字不能脫离語言而單独存在，独立存在的文字不能成为表达思想的材料。

因此，我們說，文字只是紀錄語言的符号体系。漢字也只是紀錄漢語的一套符号。漢字並不能脫离漢語作为直接表达思想的材料。

現在我們可以分析一下唐先生对漢字改革問題的正面主張了。

唐先生在打出了一面被他歪曲了的馬列主义的旗子以后，接着就把一切过去从事拉丁化运动和从事國語罗馬字运动的人一筆抹煞，尽情辱罵嘲笑了一番；然后以独立作战的姿态提出他自己的主張，並把这种主張叫做"漢字拼音化"，把現在以及过去从事拉丁化和國語罗馬字运动的人的主張叫做"漢語拼音化"。什么是"漢字拼音化"呢？

归納一下唐先生的意見，可以得出下面的五条：

1. 經过改造的文字是一种綜合性的文字，包括旧的漢字、簡化字和"一大部分"拼音文字；

2. 用注音字母做拼音文字的字母；

3. 拼音字仍保持方塊字的字形，但像ㄨㄛ一ㄔㄨㄛ（齷齪）一类复合詞可以連寫；

4. 一个"拼音簡字"只代替一个漢字，此外暫时仍用漢字比如用ㄇㄨ代替"暮"字，那么像"坟墓"、"羡慕"、"募捐"、"苜蓿"、"和睦"、"銀幕"等詞中的"ㄇㄨ"音字，虽然字画很多，也"只好用漢字"。

5. 这个簡化方案是很簡單的，只要編一个"綜合文字的字彙"就行了。

上面五条也像唐先生的"理論"一样，充滿了矛盾。現在就我看出的問題，提出几条來向唐先生請教：

1. 我認为这种改造了以后的綜合文字並不是什么新奇的东西，日本的文字就是这种漢字和拼音字綜合在一起的文字。这种文字的不方便是日本人民都已認識到了的，因此日本的人民和語言学家早已提出文字改革的要求。我們旣然要改革文字，就要为世世代代的子孙着想，就要向最先進的字母文字看齐。如果改來改去只改成个半生半熟的东西，不是給將來造成个大麻煩嗎？

2. 唐先生一方面主張保存漢字方塊字的"民族形式"，一方面又主張用注音字母造拼音字，可是有的复音詞又主張可以加短横連寫，这不是自己陷入了矛盾嗎？注音字母旣然是根据漢字制造的，可是在我們使用时，便只

① 《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人民出版社本，38頁。

是一些記音的符号，有那个还去管它原來的“古义”呢？况且用注音字母連寫起來，也決不会再有什么地方和方塊的漢字相像了。①我們究竟有什么必要，旣要拼音文字又要保存漢字的形制呢？难道一旦采用了拉丁字母，我們的“民族形式”就会丧失了嗎？馬列主义告訴我們，民族形成的四个要素之一是語言而不是文字，可見無論采用什么字母符号，決不会有損于我們的民族尊嚴。

3. 唐先生一方面主張一个拼音簡字只代替一个漢字，跟它同音的字仍用漢字，一方面又說“綜合文字”中大部分是“拼音文字”，这又是一个矛盾。我只拿几个字試了試，發現如果用前一个标准，無論如何也不会使唐先生的“綜合文字”包括大部分拼音字。結果只会在大多数的漢字中加入少数的“拼音字”。这样的改革的确很容易，可是跟不改也差不了什么。

4. 唐先生也許受了資本主义語言学者所謂基本英語、基本法語的主張，又把斯大林的基本詞彙学說加以歪曲，認为漢字的“基本字彙”只有兩三千字。因此認为漢字改革是件很容易的事。应該說，这种看法也是非常錯誤的。不錯，有些从事教育工作的人曾經做过一些常用字的研究，我們政府也曾公佈过一批常用字，給初識字的人做参考。可是我們決不能由此得出結論，認为只要学会这些常用字，就可以“看一切書报”和“从事寫作”了。事实上，一个人在讀書寫作时決不能僅僅用这兩三千个常用字。我們改革文字，当然更不能只照顧到这兩三千个常用字。至于把常用字随便和“基本詞彙”加以混同，又偸偸的換成“基本字彙”，更是我們不能同意的。

从以上四点簡單的分析看來，唐先生的“漢字拼音”方案，实在是个抱住漢字不肯放手改革的保守方案，是个取消漢字改革的方案。不过唐先生却和那些公开反对改革文字的人不同，唐先生拿馬列主义当招牌，虛張声势地嚇虎人，同时死死抱住方塊字的所謂“民族形式”。唐先生口口声声駡人是唐·吉訶德，其实这正是自己的画像。

三、附帶說几句話

解放以來，我們語言学界跟其他各界人士一道学習了馬列主义。这种学習使整个的語言科学發生了本質的变化，把过去脫离实际的、支离破碎的在資產階級唯心主义籠罩下的語言学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的馬列主义的語言学。在这种新的观点和方法上，我們明确了漢語工作中当前的三大任务；我們正在齐心合力为完成我們的任务而努力。应該說，这是馬列主义語言学和資產階級唯心主义語言学根本不同的地方。因此，我們欢迎所有的語言学家繼續学習馬列主义的理論，使我們的語言学达到更高的科学水平。对於唐蘭先生肯於学習馬列主义这一件事，我們是欢迎的。可是我們反对对於馬列主义的歪曲，而唐先生恰恰就是在这方面表現得很不好。这是我的第一点意思。

其次，在科学上展开自由爭辯是很好的事。斯大林說：“如果沒有不同意見的爭論，沒有自由批評，任何科学都是不可能發展、不可能進步的。”②对於改革漢字这样一件大事，如果不能展开自由的爭論，不能發动廣大的語言学界以及教育工作者、出版界共同参加討論，就不能做好这一件事。可是我們也反对在討論中目空一切、輕浮驕橫的态度，唐先生披了一件經他自己拼凑成的馬列主义外衣，把別人都駡成似乎一点也不懂得馬列主义，好像只有唐先生自己才是眞正的馬列主义的文字学家一样，这种态度实在不是一个謙虛誠懇的科学家所应有的。試想想看，眞正的馬列主义者会有这种态度嗎？

这兩点題外話，我大胆提出來給唐先生做个参考，也給我們許多同志們做个互相勉励的意見吧。

---

① 参看林濤《論中國拼音文字的民族形式》一文，《中國語文》1955年，3月号。

② 斯大林《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人民出版社，30頁。

略論語言史和社会史之間的关系*

罗馬尼亞 格拉烏尔

斯大林在他的經典著作《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中教導我們："……要了解某种語言及其發展的規律，只有密切联系社会發展的歷史，密切联系創造这种語言、使用这种語言的人民的歷史，去進行研究，才有可能。"①但怎样把这个馬克思主义的論断应用到每一种語言的研究上去，对我們來說，还不充分明確。本文卽是为了闡明我所認为特別複雜的一个問題而作的。

在某一時期，卽是当馬尔的"語言新学說"佔統治地位的時候，人們竟認为当社会中產生革命性的变革時，語言就一定有实質的改变，从而每一个掌握政权的新階級就帶來和其他各階級不同的語言。斯大林指出一切社会和一切已知的語言的歷史都証明事实適得其反，从而使这把馬克思主义庸俗化了的观點摧毀無遺。

是的，語言的確發生不斷的变化，而这些变化中的一部分和社会結構引起的变化直接有關。隨着我們革命事件的發生，諸如封建殘餘的消滅，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社会主义建設等，我們可以很容易地找到詞彙方面变化的实例；有些新詞在出現，有些舊詞在消失，在保留下來的舊詞中，有些詞的意义和構造改变了。然而这些改变純粹只和詞彙有關，它們並不構成語言的根本改变。如果一个公民对我國自 1944 年以來所發生的事件完全無知，他对現在所看到的事物就將絲毫不能瞭解。在我們的民主軍隊和民主学校中，他將絲毫也看不到他所習慣的舊軍隊和舊学校的遺蹟；如果他向法庭提出訴訟，他將很难明瞭今日進行辯論的方式；至於如人民委員会的措施和工作方法，他也將絲毫不能理解。然而他用來表示驚訝或者請求解釋所說的話却和我們日常用語幾乎毫無差異。不但是句法，甚至是他所用的詞彙，对我們都不会產生任何的困难。

斯大林所举的事例更有力地証明了这一點。他說：

> 从普希金逝世以來，已經有一百多年了。在这个時期中，在俄國曾消滅了封建制度、資本主义制度，並產生了第三个制度——社会主义制度。这就是說，已經消滅了兩个基礎及其上層建築，並產生了新的社会主义基礎及其新的上層建築，然而，如果拿俄罗斯語言來看，那末它在这个長時期中，並沒有遭到什麼破坏，並且現代俄罗斯語言按照它的結構來說，是与普希金的語言很少差別的。②

当然，这並不是說在語言中就不產生那些重要的变化，在这些变化出現之前的說話方式，与在这些变化出現之後的說話方式因而有实質的差異。一般說來，在有些時期中，語言变化的速度比通常要快得多。但是当我們考察在最近數年中各种不同的語言中所出現的变化時，我們可以說，語言中出現深刻变化的時期在任何地方都是和社会出現重要变革的時期不相符合的。

17 世紀的法國古典主义作家是在封建社会中生活和寫作的，但是他們的語言和今天的法語相差很少，今日的任何法國人都可以不經任何準备卽能理解。与此相反，在 11 世紀，因此也就是在封建社会中寫出的《罗蘭之歌》，却不易为同是封建社会的 17 世紀的法國人瞭解。在其他各國，情况也大致相同。馬丁·路德在 16 世紀翻譯的《聖經》，今日能說文学語言的德國人都能看懂，而 18 世紀的封建詩人 Walther von der Vogelweide 的詩篇却不易被 18 世紀的封建的德國人讀懂。

我們是否可以从而得出結論，認为語言中的变化和社会的演变沒有關係呢？当然不能。祇是这些關係比馬尔所說的複雜得多罷了。語言是为社会各階級服务的客观存在的現象，新掌握政权的階級是不能对它進行革命的。此外，在同一集体中同時生活的各階層人物都必須能够互相瞭解，因此，語言無論如何也不能隨着一代的衰亡而有根本的变化：要有重要的变化，總得經过好幾百年。人的意識在改变，他們的思想內容逐漸变得不同，但是表達自己思想的方式却差不多保持原样，"形式落後於內容"。斯大林教導我們："至於新的东西也不是簡單地消滅舊的东西，而是滲到舊的东西裏面去，改变舊东西的本性和机能，並不破坏它的形式，而且利用它的形式來發展新的东西。"③人們是在舊形式中注入新的內容的。

我們却不能否認社会結構的改变对語言所產生的影响。当然，社会結構的各种改变並不是引起語言变化

* 在北京師范大学的講演。

① 中文版，20 頁。

② 同上，6 頁。

③ 《苏联社会主义經济問題》，中文版，48 頁。

的唯一原因，但是它們是屬於最重要的原因之列。在本文下面，我將特別涉及詞彙問題，因为有關語法結構改变的問題特别棘手。当然，語法生來就不是跟社会毫無關係的，因为社会中任何事物都不能跟社会毫無關係。

既然社会影响語言的演变，那末語言中的巨大变革为什麽不和社会革命在同一時期出現呢？难道在社会中飛躍的实現与語言的重要变革之間總得有一个或長或短的間隔嗎？对所有各个時期來說，答案是不能一致的。和人們所期待的相反，我們看到，語言的变革有時先於一个掌握政权的階級的被推翻。当資產階級掌握政权的時候，它的思想意識早就在公众之間傳播開了，資產階級的思想方式已經有了一段在語言中反映出來的時間，当然首先是直接在詞彙中獲得反映；語言中的改变被廣大人民羣众接受了。

那末是否可說在这裏是形式先於內容呢？如果这樣說，那就將是一个重大的錯誤。"新的生產力以及与其相適合的生產關係產生的过程並不是离开舊制度而單独發生，也不是在舊制度消滅以後發生，而是在舊制度內部發生。"①資產階級的生產關係替代封建主义的生產關係，这就使資產階級的思想方式和詞彙得以傳播，而这一替代大致說來是在封建資產階級还掌握政权時实現的。但是，由於資產階級早已掌握了經济权力，我們可以說，語言的变化並不是在生活方式的重大改变前，而是在以後很久才產生的，在这一情况下，也是形式後於內容而改的变。

> 語言是与人的生產行为直接联系着，也像它与人的工作的一切范圍中的其他一切行为直接联系着一样。因此語言的詞彙对於各种变化是最敏感的，它幾乎处在經常变動中。在这一點上語言与上層建築不同，它不等待基礎的消滅，它在基礎消滅以前，且不管基礎的狀态怎样，就在自己的詞彙中加以变化。②

在封建主义为資本主义替代的过程中，不僅是在生產中，而且也在基礎中出現了变化，因为在資本主义時期，生產關係一天比一天地佔着重要的地位，同時上層建築也已經在一定程度上有了改变。大家都知道，上升階級的上層建築中的某些成分在这个階級还沒有掌握政权時就出現了。

資產階級的掌握政权和舊統治机器的被替代也对語言起某些影响，然而主要的东西，也就是由經济的变化而起的基本的变化，則早就在此以前產生了。法國資產階級特別是在16、17和18世紀中，使法語染上資產階級的色彩（加强了一些新詞和資產階級的特殊詞义），在此以後，它在語言中祇引起了一些比較不重要的改变。这一點也可以由資產階級在掌握政权後就变成反動階級这一事实得到解釋。用同样的道理，現在我可以說明为什麽在1939年，当有人要我寫一篇關於法國資產階級革命对法語發生影响的文章時，我沒有想到有多少話可說。

可是，为什麽無產階級在夺取政权以前，即在19、20世紀時对語言沒有明顯的影响呢？我想在这一點上也应該对不同的階級加以區別。

> (1)資產階級革命通常是在資本主义經济較为現成的形式已經具备時開始發生的，这种形式还在公開革命發生以前，就已在封建社会內部生長和成熟了，而無產階級革命却是在社会主义經济底現成形式尚未具备，或幾乎尚未具备時開始發生的。
>
> (2)資產階級革命底基本任务就是夺取政权，並使这政权適合於現有的資產階級的經济，而無產階級革命底基本任务，却是要在夺取政权以後來建設新的社会主义經济。
>
> (3)資產階級革命通常是以夺取政权來完成的，而对於無產階級革命，夺取政权却祇是無產階級革命底開始，並且要把政权利用为改造舊經济和組織新經济的槓桿。③

階級相互替換的方式在每个時代是各有不同的。在封建制度的初期，奴隸並沒有起而替代掌握政权的奴隸主。不僅新生的力量在舊制度裏成長，而且还有一部分舊人也依然掌权。貴族階級为了發展資本主义的生產關係，曾在一定的程度上和資產階級合作。这种現象不僅發生在那些資產階級已經叛变本階級的革命的國家，而且还發生在英國，很小程度地也發生在德國。因此我們可以說奴隸主進入封建主义，封建主進入資本主义，可是資本家進入社会主义是不可能的。很明顯，不論怎麼样，在上面所提的那些國家裏，新的生產力和生產關係在資產階級掌握政权以前就出現了。

可是对無產階級來說，情况就完全不同了。如果說在資本主义社会裏，在生產關係方面已經出現了社会主义組織的前提，那麼应該承認，这种前提在資產階級的統治下是沒有改变也不可能改变的。在这个社会裏，階級鬥爭比过去激烈得多，它把各基本階級鮮明地对立起來了。在这以前，有些封建貴族曾自願地採用資本主义生產關係（这件事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可是沒有一个資本家願意在他們的企業中採用社会主义的生產關係。狄德罗和他的朋友們还能比較自由地傳播他

① 《苏联共產党（布）歷史簡明教程》，人民出版社，1954年）167頁。

② 斯大林：《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22—23頁。

③ 斯大林：《列寧主义問題》，莫斯科中文版，166頁。

們的思想，而今天，資產階級在大多數的國家裏已經或者正在把敢於閱讀社会主义讀物的人關進監牢。应該認識到，資產階級不是被剝削階級，因此在它夺取政权以前能够完全自由地大力教育它的青年一代，而無產階級就不一样。① 唯一徹底革命的階級——無產階級只有在取得政权以後才能進而完成它的革命事業，而其他的階級在取得政权以後就不再是革命的了。因此，只有在無產階級取得政权以後，詞彙上才發生重要的变化，这一點是沒有什麼奇怪的。

根据上面所說的，我們可以看出，要想在語言史上劃分階段的話，就应該把資產階級夺取政权以前劃为一个階段（那時的語言帶有資產階級意义的色彩）和另外一个階段，就是無產階級夺取政权以後的階段（那時的語言帶有無產階級意义的色彩）。

如果我們研究一下在主要的歐洲國家裏，資產階級夺取政权的時期和語言逐漸現代化的時期，我們就看到差不多在每个國家，後者總是在前者以前。即使說，資產階級的上升階段並不是促使歐洲語言从中古期進化到現代期的唯一因素，我相信也沒有人会怀疑資產階級的活動曾經大大促進了这一变化的事实。語言立即反映了資產階級夺取政权所引起的在生產和基礎上的变化，还有資產階級影响下的人們思想中的变化。这些变化在語言的進化中是不可能看不見的。

先來看看我國的情况吧。現代罗馬尼亞語言是从1800年左右開始的。当時資產階級正在組織起來，只在幾十年以後就開始了資產階級和貴族地主爭夺政权的鬥爭。有人也許認为在这時期以前寫的文章，今天讀起來是很难懂的，並不能代表当時眞正的語言，因为它大部分都是非常拘泥的翻譯文章，而当時的口語和今天的口語接近得多。關於这个問題，留到下面再談。是的，即使在原著的作品中，当時的語言和今天的語言也是有很大區別的。我們特別感兴趣的是詞彙，而詞彙是不会受翻譯很大的影响的。如果我們看一篇文章，即使是18世紀的原著，也時常会碰到难懂的地方，因为它大部分的詞对於現代的罗馬尼亞人是陌生的；相反，在19世紀初的文章裏，我們就很少碰到生詞，这証明在將近1800年的時候，古罗馬尼亞文就已經進化为現代罗馬尼亞文了。有人經常提出1800年以前的大部分文章是宗教性質的，1800年以後的文章是非宗教性質的，它們在內容上是有所不同的。是的，我們所称为現代語的是和現代文学同一時期的。如果說这种文学的新內容影响了当時的語言，那麼同样地，这种文学內容也只能通过当時的語言才能正確地表達出來。在現代的文章裏所引用的口語比舊時的文章要多得多。同時，現代文章对於口語也發生了影响。因此，肯定地說，我們所談的文学在很大程度上，只不过是上升的資產階級的表現。換一种說法，我在語言方面想証明的这一點，至少部分地也適合於文学方面，那就是說：資產階級在夺取政权以前就把文学改变了。資產階級的代表 Eliade 以口語为基礎建立了語法，同時也就奠定了我們現代語的語法基礎，这不是一件偶然的事。"不同的階級曾經連續参加創立文学語言的各种規范的工作，这一點反映在語言發展的过程中。"②

我想現代俄罗斯語言和文学的情况也跟我們差不多，衹不过他們開始的時期比我們要早，而这是因为俄國的資產階級比罗馬尼亞的資產階級發展得早些。法國語言学家認为現代法語是从1610年開始的（当然，这种精確的數字是太武断了），而資產階級夺取政权的革命是从1789年開始的。英國的語言学家認为中古時期英語是在1600年过渡到現代英語的。这是符合下面这个事实的：英國資產階級比法國資產階級發展得更早，而且它是在1649年夺取政权的。現代意大利語比其他的現代歐洲語言開始得更早些——意大利語是十四世紀開始的，最初是但丁、彼得拉克（Petrarque）和薄伽丘（Boccaccio）的作品。这是件公認的事实：資產階級最先在意大利成为一种經济势力。

上面所講的理論好像和斯大林關於所謂"階級語言"的理論相矛盾；不同的社会階級所特有的語言"僅能代表全部語言材料的百分之一"，因此我剛才所講到的語言在某一个社会階級的影响下發生变化的这种說法可能被認为是不对的。可是，如果只能緊密联系社会歷史才能学語言史的話，而另一方面，从上古至今日的社会歷史就是階級鬥爭史，③ 那麼社会的影响自然首先就是統治階級的影响。事实上，如果我們把《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中的有關章節全部讀完，如果我們確像我所認为的那样正確地了解的話，那麼我們就会看出，我这篇演說中的觀點並不和下面这段話矛盾，而相反地正是符合的：

> 語言不是一个社会內部这一种或那一种舊的或新的基礎所產生，而是千百年來社会歷史全部進程和基礎歷史全部進程所產生的。語言不是某一个階級所創造的，而是全社会，社会所有各个階級、幾百代的努力所創造的。語言的創造不是为了滿足某一个階級的需要，而是为了滿足

① 参看《斯大林全集》，罗馬尼亞版，第1卷，104頁。

② 弗·依·Томашевский：《文学和語言》，收集在《根据斯大林的語言理論來处理苏維埃文藝科学的問題》裏。

③ 恩格斯：《反杜林論》，罗馬尼亞版，33頁；馬克思恩格斯《共產党宣言》罗馬尼亞版，32頁。

全社会的需要，满足社会所有各个階級的需要。正是因为如此，所以創造出來的語言是全民的語言，对於社会是統一的，对於社会所有組成員是共同的。因此，語言作为人們交际工具的服务作用，不是替一个階級服务而損害另一些階級，而是一視同仁地替全社会服务、替社会所有各个階級服务。这也就是为什麼語言可以一視同仁地替舊的衰亡的制度服务，也替新的上升的制度服务；可以替舊基礎服务，也可以替新基礎服务；可以替剝削者服务，也可以替被剝削者服务。①

因此語言不是資產階級所創造的，而是全社会，社会所有各个階級，在社会進化过程中所創造的。它們对數百代的努力所創造的語言都同時地、相繼地作出貢献。語言的創造不是为了满足某一掌握政权的階級的需要，而是为使所有各个階級的組成員之間的了解成为可能。語言的演变，从一个社会制度过渡到另一社会制度的時候進行得不会太快，因为它旣很好地为正在消滅的制度服务，也很好地为正被建立的制度服务。但是，並不排斥語言在一較長的間隔之中，在若干世代的延續之中，染上某一社会階級的色彩，因为該階級能够帶動大多數的人民羣众。關於这一點，«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的另一節中談到：

階級影响到語言，把自己專門的詞和語加進語言中去，有時把同一的詞和語理解得各不相同。这是不用怀疑的。

然而，不能由此就得出結論說：專門的詞和語，如同語义上的差别一样，对於統一的全民語言的發展能有嚴重的意义，它們能夠削弱全民語言底意义或改变它的性質。

第一，这种專門的詞和語，如同語义上的差别一样，在語言中是如此之少，未必能佔全部語言材料底百分之一。因此，所剩下的佔压倒多數的詞和語，如同它們的涵义一样，是社会一切階級共同的东西。

第二，在說話中应用具有階級色彩的專門的詞和語時，並不是按照某种"階級"文法的規則(这种文法在天地間是不存在的)，而是按照現存的全民語言底文法規則。

所以，專門的詞和語底存在以及語言在語义上的差别，並不是否定統一的全民語言底存在和必要性，相反地，而是証实全民語言底存在和必要性。②

这段引文明白地証明着一切階級是按照自己的意識影响並改变着語言的。毫無疑义地，一切階級並不是同時对語言發生同样的影响，而那些在上升中的剝削階級，却比那些处於衰亡中的剝削階級在更大的程度上給語言打上階級的烙印，至於無產階級只有在取得政权之後才有充分可能这样做。斯大林在下文中讓我們注意到馬尔和其他人所犯的嚴重錯誤，这种錯誤在於把一定時間在同一集体中的社会階級之間存在的語言的差别作了过高的估價。这就是为什麼斯大林强調發展全民的統一的語言，强調这样一个事实，那佔压倒多數的詞和語如同它們的涵义一样，在各个時期中，是社会一切階級共同的东西，这个百分比的估計（百分之一）对於某一階級專有的而其他階級感到陌生的語言成分是同样有效的。

但是，除開这類成分而外，还有許多被某一社会階級所創造或改变出來的詞(就涵义或形式而言)，而这些詞帶着一定的涵义和形式为其他階級所採用。社会的改变，並不是自發形成的，而是在階級的影响之下形成的；就是这些变化，反过來影响着語言。同样，階級通过它們予某些詞以涵义而对人或物表示它們的态度。比方說：généreux（慷慨）这个詞，当初的涵义是"貴族出身的"；其後，由於貴族自視本身体現了一切美德而予这个詞以"高尚的"、"寬大的"、"善良的"这類涵义。Noble这个詞，按詞源說，原义是"孚众望的"；但是在貴族的理解之中，只有他們自己是"孚众望的"，因此，这个詞就有了"道德高尚"的涵义。Ordinaire 这个詞原來的涵义是"通常的"、"正常的"；但是剝削階級認为对於他們通常的事沒有一件是够好的，因此，ordinaire 这个詞就有了"坏的"、"劣等的"的涵义。罗馬尼亞語言中 prost 这个詞当初有"簡單的"的涵义，後來由於針对 noble 这个詞，就有了"農民"的涵义，因为对貴族階級來說，農民是不具有任何品質的，这詞从"農民"的涵义就轉到"缺少才智的"和"劣等"的涵义。所有这類具有貴族色彩的詞，具有新的涵义而被其他階級所接受。这類的詞由於來源和舊的涵义的消失而不再表現貴族階級的意識，而且失去符合某一階級的那种特點。因此我們認为無產階級慷慨而貴族階級相反；我們說一个工人或農民有高尚举動，高尚的举止，可是我們不承認貴族階級有高尚的情感；我們說某人說粗話，就是"髒"話，正是因为我們不習慣听那類的話。總之，我們不承認農民的才智不如貴族。

因此，虽然这類詞就其涵义而言具有某一社会階級的色彩，但是今天並不構成階級之間的差别，而且也不列入斯大林所証实的百分比，因为它們屬於全民的統一的語言。就在这个意义上講，我認为我們应該正確理解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識形态»中(7953，德文版235頁)說过的一段話，其中証明了語言反映資產階級的意識的一面，因为許多詞具有兩种涵义，一个旧的，从階級來看是中立的；另一个是新的，帶有資產

① 斯大林：«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中文版，3—4頁。

② 同上，40頁。

階級烙印，然而这二者变成合於不同於產資階級的階級。因此，只用一个例子來說明，例如法語 commerce 一詞，涵义是"貿易"，后來具有一般"关系"的涵义 il est d'un commerce agréable（跟他交往是愉快的事）这句話也通用在一个人身上，意思是說这个人从來不与任何人交往。顯然，只有做生意的資產階級才給这个詞加上这个用法。

一个上升的階級是更容易把自己許多專門的熟語加給其他階級，因此也更容易給語言塗上符合它本階級意識的色彩，这一点是不用說的。因此，从封建社会没有崩潰的时候起直到無產階級掌握政权之后的时期，語言侭管具有資產階級色彩，还是为社会一切階級服务的。至於工人階級对語言產生深刻影响，只有在他帶动劳动農民階級和進步知識階級，就是說帶动絕大多数人民羣众而掌握政权的时候。

在上述國家里面，已經提供了階級影响詞彙的例子，如果我們注視語言在廣闊的时间中的演变，我們即取得証据，証明社会的改变不会影响到語言总的方面，証明語言受到社会階級廣泛的影响。資產階級民族形成的地方，無往而不同样出現民族語言，而資產階級对民族語言的形成是首先有貢献的，这一点是沒有人怀疑的，但是，值得注意的是，民族語言在資產階級獲得政权之前就已經發展了（顯然，不經过資產階級階段的社会主义民族的情况是不同的）。而当無產階級在全世界范圍內得到了政权，結果他的政策影响着語言的时候，各民族語言一定融合为各个区域的國际語言，随即也就融合为單一的世界語言。这首先是擺脫了剝削的工人階級的事業，也是沒有階級的社会的全社会的事業。

（北京大学西語系法語教研組譯）

談談翻譯問題*

夏伯龍

（波蘭漢学家）

翻譯的重要性是双重的：一方面，翻譯可以使我們有可能認識一些用外國語文寫作的關於文学和科学的重要著作；另一方面，翻譯者的工作可以把一种語言的一般面貌綜合地揭示出來，这种語言經过語言科学的研究已經分析得很詳細了。可惜得很，在北京，由於文献的缺乏，我只能簡略地討論一下我这次談話的对象，不能很確切地多所引述，更沒有時間和办法去查对是否正確。由於同样的理由，我也只能限於講一講我自己由漢語翻譯波蘭語的个人經驗。虽然这个題目对於中國的听众也許沒有什麽特殊兴趣，可是，我將設法討論幾个比較有一般兴趣的問題。

由漢語翻譯成波蘭語只是由漢語翻譯成任何歐洲語言，尤其是斯拉夫系語言的一个特殊的例子。在沒有討論到这个問題之前，我想我应該擴大一點談談關於一般翻譯的問題。

在歐洲，許多世紀以來，我們在翻譯工作方面已經取得了很大的經驗。自罗馬人開始，他們差不多把一切希臘的古典文学都翻譯成了拉丁文，歐洲在中世紀和文藝復兴時代就已經做了幾世紀的翻譯工作，在这个時期他們多从事於聖經的翻譯。这些翻譯最後在歐洲各民族文学語言的形成中起了很大的作用。这些远古時代的翻譯工作，由於翻譯者的辛勤劳動，努力要達到翻譯的"信"的标準，拉丁的翻譯者並且要保存原文的美麗，創造出了翻譯的模範。可是有些古代的翻譯者，或者由於認識不足，或者由於要使一种翻譯寧"雅"而不"信"，或者出於宗教的動机把一些原文所沒有的意思强加到翻譯裏面去，常常离開了翻譯的"信"的标準。自文藝復兴以後，民族文学的發展引起了一个翻譯的大运動，起初由意大利語翻譯，其後由法語翻譯，再其後由英語、德語、俄語翻譯。自 18 世紀以後，这个运動擴展到了东方的語言，包括漢語在內。

翻譯技術發展的最後的大時代隨着馬克思主义思想的出現和在苏联的勝利而到來了。为翻譯工作開闢了新道路的不僅僅是因为需要把馬克思列寧主义的經典著作很確切、很忠实地譯成世界上的各种語言，並且因为苏联的学者对於翻譯的理論做了許多科学的工作。

普列漢諾夫在他的藝術和文学的研究中就已經能够把翻譯者的任务總括在幾句話裏說："你想翻譯嗎，这是一个極好的主意，但是你要知道需要滿足三个条

---

* 在北京大学的講演。

件:認識原文的語言,認識翻譯的語言,最後認識这个作品所說的是什麼。”

苏联人民对於世界各國人民的各种文学現象所具有的巨大兴趣激發了翻譯工作中的大活動。我没有時間來細說这个活動在文学、科学和意識形态領域裏的重要性。苏联翻譯者的工作不僅在文化上丰富了苏联的各族人民,並且以俄語为媒介使其他人民也熟識了外國的文学。这样引起了一个大問題,即間接翻譯的問題,我們在下边再來討論。

翻譯理論的建立,因为易於应用,对翻譯工作的進步說來,似乎比許多成功的翻譯作品还更重要。一个翻譯理論家費奧多洛夫在他的著作《翻譯理論的主要問題》裏把翻譯者的任务列成了这样的一个公式:“翻譯就是完滿地確切地把用一种語言手段表達出來的东西用另一种語言手段表達出來,同時保存着那內容和形式的不可分割的統一。”

这个公式自然需要發揮一下。每种語言都有它所固有的語音、詞彙、形态和句法。假如我們分析一些文学的名著,或只听听一些日常的对話,就可以看到要理解它所說的是什麼,还需要知道許多別的东西。在这許多东西当中,成語的問題就是非常重要的:它同時牽涉到詞彙、形态、句法,当然也牽涉到語音。此外,要理解任何原文,我們还需要認識它的風格。要翻譯得好也需要对那語言和文学运動的進展有所了解。这些問題的複雜性,各种語言結構中的差異,它們的詞彙的丰富,使得翻譯者的工作差不多沒法達到完善的境界。意大利有一句老話說:“traduttore—traditore”(翻譯者是一个叛徒),因为他背叛了原文的本意。我們虽然可以不必这样悲观,可是翻譯工作中所能遇到的危險是必須考慮到的。

这种工作有兩个方面,就是分析原文和用另一种語言手段綜合地把它重建起來。一个忠实的翻譯者在他的工作中很快就会体会到原文中有許多意义是沒法翻譯成外國語文的,那只好把它犧牲掉,把原文的語法構造和它的詞彙分割開來对一个翻譯者說來將是一个錯誤。在他的这种綜合的工作中,假如企圖先就翻譯的語言搭起一个語法上的間架,然後把一些詞彙要素硬塞進去也是錯誤的。翻譯应該是一个与原文的語言要素不同的要素的產品,但这兩种要素却必須是相等的。

關於每种語言所具有的手段的相等,把漢語和波蘭語(或俄語,因为这兩种語言同屬於斯拉夫語族)比較一下可以給我們一个很好的例子。漢語的語法沒有斯拉夫族語言那麼複雜,但是在另一方面,漢語的詞彙,因为它是漢語和漢族文学三千年來發展的產物,却具有一个幾乎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表現方式的宝庫,可以描繪任何最細緻的感情色彩。常常有些詞語,在歐洲語文的翻譯中好像都是一些同义詞,但在漢語原文中却很容易把它們區別開來。

一个翻譯者应該常常準备犧牲原文的特殊的一面而保存那主要的一面,所以譯文和原文比較起來就藝術方面說虽然不免有所減色,但是也比較容易了解。

把这兩种語言繼續加以比較,我們还可以看到漢語和波蘭語都採用一些在它們各自的詞彙發展中不同的手段。比方波蘭語虽然也和漢語一样,在構詞法中把一些語义成分結合成複合詞,但在更大的部分却採用了後加成分。这在翻譯中不是沒有影响的。在波蘭語,讀者常常忘了各个詞的詞源,因为这些詞源为後加成分的巨大作用掩盖着弄得模糊不清;在漢語裏,構詞法的詞源面貌却常因有漢字形体的帮助表現得特別明顯。这一點对於外國的翻譯者就会發生一种影响,因为他們常常需要查字典。漢語後加成分的作用在現代語言裏虽已逐漸增加,但跟斯拉夫族語言比較起來却似乎是很有限的。

漢語句法和波蘭語句法間的差別沒有这麼厲害。在波蘭学習漢語的学生覺得漢語的句法很“合邏輯”,就是說跟他們的習慣相符。

文学的風格不是往原文的詞彙和語法構造硬加上去的,而是由这些要素構成的。这一點翻譯者必須牢牢記住。至於譯文的詞彙不应該机械地只从詞典中吸取。在詞典裏我們往往会找到一些与上下文並不發生任何關係的詞。

如果一种翻譯的主要优點是“信”,我們也应該决定那是哪一類的翻譯。很可能同一篇原文的幾种翻譯由不同的观點看來都達到了“信”的标準,哪怕沒有一篇譯文眞正能够把原文的完整的、正確的面貌翻譯出來,可是每一篇都很可能已經把它的某一方面相当忠实地表示了出來。

我們可以把翻譯分为以下幾類:

一、直譯,即逐字翻譯。其主要目的是在使人对於原文的語法構造和詞彙得到一个概念。在这种翻譯中,成語不是用譯文語言的相等成語翻譯的,而是逐字翻譯的,目的是为了使人看出它們在原文語言中的詞源。这种翻譯常常需要附加一些註解,使讀者明瞭原文和逐字翻譯間的關係。

二、語文学翻譯。除其他翻譯的手段外还利用了相等的成語翻譯一些直譯法所不能令人了解的成語,表示出原文的正確面貌。語文学翻譯並不完全排斥那

些能够标誌原文的"地方色彩"的逐字翻譯。地方色彩可以用一个外國詞的語音轉寫或直譯法表示出來。比方,假如我們在1925年至1935年間的一本中國小說裏看到"密斯"(miss)这个詞,我們就知道那是指的一个解放了的中國少女,也許就是一个大学的女学生,或至少是想这样打扮的。漢語的成語"丟臉"曾直譯成世界上的各种語言,丰富了它們的詞彙。在語文学翻譯中,为了要使翻譯更为明確,我們可以依照兩种語言的詞彙和語法構造的性質加入一些原文所沒有的詞或者省去裏面的一些詞。有時波蘭語認为不需要的,漢語却要在動詞的後面加上一个賓語,相反的情形也有。可是每次当譯文离開逐字翻譯太远的時候,一个精細的語文学翻譯者就应該加以註解提醒讀者注意。

三、文学翻譯。它建議要用在藝術上对原文最忠实的相等詞來翻譯。在相当嚴謹遵守着語文学的"信"的同時,翻譯者在他的譯文中排除了一个語文学翻譯者所能用來向他的讀者表示他的翻譯法的手段。在文学翻譯中,我們应該儘可能使讀者產生一种印象,覺得他所讀的是一篇創作,而不是翻譯。所以在这种情形下,我們就应該廢棄一切插語、附註和解釋。这些东西在一种語文学翻譯中是需要的,但对文学翻譯說來却是一种累贅。

四、意譯,德國人叫做 Nachdichtung。在这种翻譯中,作者与其說是在翻譯,不如說是在吸取原文的題材和它的藝術上的風格。这一种文学形式往往离開翻譯很远。这一种藝術作品首先是用來翻譯詩歌的。由於翻譯者有詩人的特出天才,我們有時候也可以看到一些很好的作品,但也有一些是非常令人討厭的。

由此可見翻譯可以是各种各样的,所以翻譯的"信"的問題也可以隨每种翻譯而不同。用直譯法的观點看來是正確的翻譯,用文学翻譯法的观點看來也許是不够的。可是我們应該常常了解逐字翻譯的直譯法,作为一切翻譯的必要的出發點,对任何翻譯的形式說來都是重要的。

在原始的翻譯和最後的翻譯之間有一种中介的翻譯,由此產生出間接翻譯的問題,例如有一个人由漢語譯成俄語,另一个人又由俄語譯成波蘭語。直接翻譯和間接翻譯都有它們的拥護者。在原則上,直接翻譯是沒有人反对的,但間接翻譯却有一些人不贊成。直接翻譯似乎更符合於普列漢諾夫所提出的原則。可是贊成間接翻譯的人也可以提出这样的一个事实,就是說有些文学,比方俄語的和英語的,它們裏面有許多为他族人民所不大認識的語言的翻譯。俄語和英語都是世界上使用很廣的語言,可以由他族人民利用來作出間接的翻譯。如果翻譯者的人选只限於一些認識外國語的有經驗的人,那末对於某些只認識一种使用很廣的語言的偉大作家,我們就要拒絕他們合作了。有時有些偉大的作家在他們的翻譯中不需要間接翻譯的帮助。但这样的作家究竟是不多的。相反地,一个富有詩人天才的翻譯者用間接的方法翻譯可能比一个沒有天才的直接翻譯者更好些。在这种情况下,那从事間接翻譯的詩人就是以他的藝術家的身份,依靠他对"他所处理的事物"的認識來工作的。当然,間接翻譯常常会有这样的危險,就是在第一个翻譯者的錯誤上面还加上了第二个翻譯者的錯誤。

在我們这次談話的開头,我們曾引述了一个苏联翻譯理論家的話,在这裏,我們想再談一談他的結論。他簡括地指示眞实就是苏联翻譯的主要特徵和特點。在那些在意識形态上相近和相对敌的原文的忠实譯品中我們都应該同样地把它表現出來。他說:"在这兩种情形下,苏联翻譯者的任务是不要有半點削弱,半點溫和,半點潤飾。作为解決这个問題的前提,需要对翻譯原文作意識形态上的正確的解釋,而完成这个任务的条件就在於对翻譯的語言手段作出正確的抉擇。"

在这些簡短的一般說明之後(我們談話的範圍不容許我們說得太長),我們要就波蘭的經驗举出一些例子來談談这个問題。我們在翻譯理論的領域裏有很好的傳統,可惜很少是能够应用到我們現在所要談的題目的。由漢語直接譯成波蘭語的作品虽然不多,我們却可以按照它們所提出的問題分为四類:

1) 古典詩歌, 2) 古典散文,

3) 近代詩歌, 4) 近代散文。

在沒有詳細討論这四類翻譯之前,我們需要就东方語言的翻譯方面說明一下。翻譯者应該確信东方語言的翻譯应該跟一种毗鄰的語言的翻譯一样处理。地理上的距离,甚至語言上的困难不应該掩蓋着这样的事实,就是說景色虽然和歐州的不同,但所涉及的情势和問題却是相同的。異國情調的假象只表示出事物的外表的一面。一方面,中國作家簡單陈述的事物我們固然应該把它簡單翻譯过來,反之,有些性質比較複雜,需要比較成熟思考的东西我們也不应該愚昧地把它加以簡單化。翻譯者应該妨止濫用詞源学的翻譯,这种翻譯会使被翻譯的原文帶上一个異國情調的假象。我常常怀疑有些波蘭的人名用詞源学翻譯法翻譯出來在漢語裏会变成什麼样子,这些名字的來源連具有这些名字的本人都已經完全忘了。比方在波蘭成千成万的人都叫做 Kazimierz,,那是"破坏和平的人"的意思,在封建主义的初期用來指称一种好战的勇士,在我們現

代的人看來已經完全失去它詞源学上的一切痕跡了。

古代原文的翻譯，不管是詩歌还是散文，都有一些共同的問題，也有一些特殊的問題。在第一种問題当中应該包括用古語翻譯古代文学的必要性問題。波蘭文学比較年輕，虽然在古代文学和新文学之間沒有像中國的文言和白話之間那样隔着一条鴻溝，可是古代文学和近代文学之間的差別还是很実在的。我們翻譯《詩經》、屈原和李白的詩歌以及翻譯《左傳》、《莊子》和《史記》的散文是否同样需要用一种人为的能够表示不同年代的古語呢？中國古典文学的偉大作家在大部分時間都使用一种在他們的時代看來还不能算是什麼古老的和人为的語言。比方一个像李白这样精煉、这样樸素的詩人，假如用波蘭作家早期的語言來翻譯他的詩歌，那將是一个時代上的錯誤。所以在翻譯中我們不如採用一种比較近代、完全可以理解的但是清除了裏面一些由外國輸入的学術上的詞語的語言。在这裏值得注意的是：在波蘭語的詞彙中我們可以找到許多由拉丁語和希臘語借來的学術上的術語，这些術語已經擴展到用來表示一些抽象的感情和概念。可是这些詞都有純粹波蘭的同义詞，我們大可以用來做翻譯工作，使它不致蒙上一种由希臘和拉丁詞源帶來的学術上的性質。

漢語詩法和韵律的問題又是一个非常困难的問題。大家知道古代漢語單音節的詞是很多的。在《詩經》裏，每一行詩常常只限於4个音節，屈原的每一行詩比較長些，《唐詩》喜欢用5个音節的或7个音節的。所以漢語古典詩歌的每一行詩通常都比波蘭的短些，波蘭的每一行詩大都是用8个音節、11个音節和13个音節的。

翻譯漢語古典詩歌碰到的第一个問題就是我們应該把它譯成詩歌呢？还是譯成散文呢？第二个問題是假如要譯成詩歌，那末应該採用有韵的呢？还是無韵而有同样長度的自由詩呢？

在原則上，因为不是每个人都生來就是詩人，我們应該讓翻譯者自已去选擇他的翻譯詩歌的方法。可是把漢語詩歌譯成散文，那就会丧失一大部分文学上的價值。我們認为把詩歌譯成散文只是一种沒有完成的作品。波蘭每行詩的長和漢語每行詩的短可能为翻譯者造成許多困难。但是因为在翻譯中，我們应該犧牲一些細節而保全那些主要的东西，我們可以建議这样來解決：漢語詩的每一行，从韵律、句法和語义方面看來都構成一个整体，在翻譯成波蘭語的時候我們就应該保存这些东西，而不必斤斤計較每行詩的長短。我們知道在每行漢語古典詩裏面，一个音節就有波蘭兩个音節的價值。漢語一个音節等於波蘭語兩个音節这个比例可以由古代漢語的音節在語义上和語音上都比波蘭語的音節更丰富这一个事实得到証明。漢語的一个音節往往就相当於一个單音節詞，这在波蘭語裏却只能算是例外。根据这个比例，波蘭語的每行詩就可以得到8个音節、10个音節和十四个音節。如果我們把一个音節加上10个音節的詩行或从14个音節的詩行减去一个音節，就可以得到波蘭語詩歌中每行詩的最常用的公式。關於声調的問題，波蘭語裏沒有相等的現象，所以在波蘭的詩歌中無法实現。至於押韵的問題譯者应該有充分的自由，但是他不应当因为有韵的存在而忘記了詩歌的其他方面。除韵律的問題外还有語义的問題。漢語詩歌，由於它过去歷史的丰富，具有大批現成的詞語，大批形象和暗示，在任何的歐洲語言中都是無法完全翻譯出來的，只有偉大的詩人的藝術直覚才能想出補救的办法。假如在翻譯作品中加上許多註解，那末对於外國的讀者說來是非常吃力的。可是在某些翻譯作品中，例如在屈原詩歌的翻譯中，我們有時却不能不加上一些註解。

我們曾嘗試过把漢語詩歌間接地譯成波蘭語，可是这些嘗試，除開一个由某一眞正卓越的詩人做出的之外，都沒有得到成功。譯者往往是平凡的詩人，对於詩歌的翻譯是不够資格的。他們对於中國和中國的事物連最粗淺的概念都一無所知，另一方面，並且想在他們的翻譯中硬崩崩地加上一些"異國情調"。

古典散文的翻譯也有另外的一些困难。在漢語詩歌的翻譯中，我們从逐字翻譯出發应該使外國讀者得到与中國讀者相同的情感(在这裏須要附帶声明，中國的讀者同時也就是听者，因为漢語詩歌是要大声朗誦的)；在散文的翻譯中，我們首先却要把原文裏所包含的事实和意思忠实地翻譯出來。

古典散文翻譯中最大的障碍是外國讀者对於中國的事物和概念一無所知。这个缺陷可以用一些中國人的註釋來補救，这些註釋对翻譯哲学和史書的人說來是不可少的指南。翻譯者不僅在附加的註解中应該利用它們，並且可以引用到原文中去，使外國讀者易於了解。这一點更可以由下面的事实得到証明，就是：在中國讀者看來，一个名字本身往往就可以把一个人或一件事物的性質解釋清楚，可是对於歐洲的讀者，假如不在後面加上一个表示某种性質的詞就是不可理解的。在翻譯《莊子》時，我們曾採用过这个方法。比方說到"禹"時，我們曾用括弧加上"禹"(勤劳者)，說到"桀"時也用括孤加上"桀"(暴君)。除这一點外，我們还用一些更詳細的註解來解譯这兩个人物。在用直譯法翻譯

的作品中加上这些詞可以有兩种功用：第一，用來縮短兩种語言語法間的距离；第二，正如上边所說的，可以为外國讀者提供一些不可少的知識。我們通常不翻譯中國的名字，可是在像《莊子》这样的原文裏，因为許多名字都是当作比喩用的，把它們翻譯出來却可以为讀者增加許多对原文的了解。哲学和道德的術語对翻譯者和讀者說來都是最大的障碍。大家知道，中國的哲学和西方的哲学在没有互相接觸以前就已經形成了。所以有些基本的術語，例如"道"与"德"，是差不多不可能譯成歐洲的語言的。並且这些術語的哲学內容異常丰富，我們往往不能用西方的相同的術語翻譯，因为它們的意义常隨作者或甚至上下文而有所不同。例如"道"，最好是不去翻譯它，而只把它轉寫成 tao，另外加上註解。我們应該期待其他中國的哲学術語都不再翻譯成歐洲的語言，而只簡單地收進哲学詞彙裏去，好像有些印度的術語如 atman（自性），karma（業）nirvana（涅槃）等一样。我們在翻譯的時候也不要濫用那些太近代的術語，应該把它們保留給純粹的科学著作使用。

關於心理学的和道德的術語也有同样的情形。例如"心"这个詞，由於它有双關的和象徵的意义，在歐洲的語言裏有時可以譯成 coeur（按即法文"心"），可是除逐字直譯外，我們却不能常常这样翻譯。"聖"和"賢"在歐洲的語言裏没有適当的術語（英語除外），所以差不多常常都翻譯得不好。"孝"，法語叫做 piété filiale（按即"兒子的虔敬"），在現代波蘭語裏，由於父子關係的改变，就無法正確地翻譯出來。但是假如追溯到古代波蘭語，由於当時父权關係的存在，我們却可以找到適当的表示。在歷史的作品中，栄銜和制度的名称对於翻譯者也有一些困难。栄銜的名称要不要翻譯呢，还是只把它轉寫出來呢？中國古代封建制度和波蘭某些封建職位的相当在这裏可以作为一种桥樑。

中國古代小說又是另外的一个問題。一方面，就結構的观點看，那裏面所用的語言已經很接近白話，可是它的詞彙却使我們得到一个完全是封建社会的形象。所以在翻譯中我們应該体会到这一點，儘量利用这兩个國家的封建制度的某些相同的地方，不要採用太多的古語。我們曾指責过《水滸傳》的一种間接翻譯本，它的編譯者在譯文中採用了二千年前罗馬的头銜，拒絕了波蘭中世紀的名称。

漢語現代詩歌的翻譯問題比較簡單，这並且是年輕的詩人們在他們的間接翻譯中所喜爱的領域。可惜的是他們有時对於原文的了解太自由了。这些翻譯在韵律方面是相当隨便的，漢語詩歌和波蘭詩歌現在都走着相同的道路。这兩种語言在結構方面的障壁已經減低，單音節詞已不再使漢語和其他語言分隔開來。这兩种語言現在都具有一些相当長的詞。漢語詩歌和波蘭詩歌都已比較接近於散文，着重意思多於着重詩法的形式，古代的嚴格的韵律規則已差不多廢棄了。

这兩个國家的現代詩歌有另外一个共同的特徵，那就是人民的灵感。在这种人民的詩歌当中，兩國的詩歌傳統都很好地保存着。

現在許多現代的散文正在間接地被翻譯着，尤其是从俄語和英語轉譯过來的。其中最有代表性的是最近的文学。至於直接翻譯过來的有魯迅、老舍和郭沫若的一些作品和幾种剧本。

談到現代散文的翻譯問題，我們可以举出老舍的《趙子曰》來做例子。翻譯者的主要障碍是他对於事物的無知。其中最大的障碍是譯者对於現实生活沒有接触。由於缺乏關於漢語和波蘭語的运動的知識，一篇足球比賽的描寫使我停滯了相当長的時間。相反地，对於北京和学生生活的認識却对我有很大的帮助。我們的翻譯者的另一个大障碍就是用漢字轉寫的外國人名。我記得有一次看到了这样的一个句子："賈白林在牆上"。这"賈白林"是誰呢？我足足花了兩个鐘头去尋找。後來果然找到了，原來就是"卓別麟"（Chaplin）。

有時一句俗語或方言的短語也可以打断我們的工作，因为在任何詞典裏都找不出來。更嚴重的，在一些古書裏一个人常常有不同的名字。顯然，一个人的每个不同的名号都表現出他的生活的一面，但这对於外國讀者說來就是一个很大的困难。我們極希望在为大众閱讀的翻譯作品中每一个人只用一个名字。

有些很受欢迎的作家如趙樹理，同一本書常常有幾个譯本。我曾經对照过兩本俄譯本，一本中國人翻譯的英譯本，和一本由英語轉譯的波蘭語譯本。法國人、英國人和德國人翻譯的还没有看到。但就上面所說的这四种譯本比較起來是很有啓發性的。我自己曾就趙樹理这篇故事的四个人的譯本作过兩种翻譯的比較，一种是直譯的，一种是用文学翻譯法譯的。这使我認識到了不同的翻譯法。其中有一本把原文弄得很短，另一本却弄得很長。有一个譯者把原文精簡到很可能使外國人容易了解，但是犧牲了故事中最大部分的文学價值。另一个譯者对原文很忠实，可是碰到一个在字典裏难找到的字就停了下來。有一个譯者把"孔明"和"諸葛亮"弄成了兩个人。可惜我身边没有材料，不能更確切地举出詳細的例子。

此外还有一种翻譯，我認为对於漢語的翻譯者是会有兴趣的，那就是由文言翻譯成白話。这种翻譯做得好，除其他重大用途外，还可以帮助外國翻譯者从事中國古書的翻譯。無論如何，一个外國翻譯者能够有兩种原文，一种是古代的，一种是新的，那是非常值得羨慕的。

關於这个題目我还没有說完我的話，可是僅僅依靠我的記憶力，我只能这样簡短地隨便談談，希望我的耐心的听众原諒。 （岑麒祥、甘世福譯）

怎样教学北京語音

张 拱 貴

前　記

怎样教学北京語音，这里僅就自己的教学經驗提供一些建議，一切还有待於廣泛的教学經驗來修正、充实。这里所提供的一些建議，一般適用於知識分子，如大中学的学生和教师、机关幹部等。教小学学生，尤其教初年級兒童，必須用一套適合兒童的教学方法，不能照搬这里所說的一套。

一、扫除学習普通話上的一些思想障碍

1、**“何必学普通話？”** 政府号召我們大力推廣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話，已經得到了全國人民的一致拥护。但是还有一些人仍然坚持他的方言成見。我們必須認識到，漢語方言的分歧，特別是語音的分歧，在社会主义建設中是一件不小的障碍物。推廣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話，充分地發揮語言在社会中的交际作用，是一項嚴肅的政治任务，是社会主义建設中的一环。努力学好普通話，也就是高度爱國主义的表現。

有的人因为某些字音在他嘴里一向是那么念的，他就不相信有別的念法。有一个南方人初次到北方，听到人家把“解放”念成“ㄐㄧˇㄝ放”，和他一向念的“ㄍㄞˇ放”不同，他就非常生气，認为这样念的人是标奇立異。这种成見不消除，怎么有学好普通話的希望呢？有的人听到的“学習”明明是 ㄒㄩˊㄝ ㄒㄧˊ，可是他錯認为还是 ㄒㄩˊㄛ ㄒㄧˊ，或者ㄒㄧˊㄛ ㄙㄧˊ，因而一直改不掉方音。这种人虽不反对学普通話，可是他漫不經心，还是学不会普通話。也有的人虽然体会出方音和标准音的不同來，可是不肯輕易改口。要他把“孩子”和“鞋子”讀得不一样，不但不放心，並且似乎有不可突破的难关。有以上这些情形的人，都是方言成見在那里作怪。要学好普通話，就必須提高認識，破除成見，有意識地改变自己的發音習慣。

2、**“我說的話同普通話差得太远，恐怕学不好。”** 有許多人願意学普通話，可是又怕学普通話，特別是自己的方言同普通話距离較远的人們，总以为学起來一定很困难。事实恰恰相反。过去的情况是，普通話学得最好的是海外華侨。老舍举过一个例子。他說，二十多年前他到新加坡去教書，当时他心里非常担心，因为他既不会講廣东話，也不会講福建話，可是当他到了新加坡，說話沒有遇到一点困难。因为那里的中小学教师全是說普通話的，所以連小学学生都能听懂他的話，更不用說中学了。① 而且据我們了解，新加坡的華侨不会說普通話的眞是少有。方言和普通話的差別越明顯，就越容易引起学的人的注意，学起來也就越肯賣勁去学。倒是方言和普通話相差不远的人們，因为他們說的話可以对付，他們就沒有有意識地去改掉方言，学習普通話。这就是他們長期“鄉音未改”的最重要的根由。現在，我們旣然把学習普通話当作一項政治任务來力求完成，那么無論方言和普通話距离得远或距离得近的人，只要我們随时留意耳听和口說，並且利用注音字母作为正音拐棍（現在拉丁字母的拼音方案草案公布了，也可以利用），在一定的时間內，就一定能把普通話学会。

3、**“沒有学話的天才。”** 有些人說，我所以沒有学好普通話，或者，我所以害怕学普通話，是因为沒有学話的天才。这个看法是沒有根据的。小孩子在四五歲的时候就学会了民族語言的基本詞句，並且每到一个新的地方，要不了几个月就学会了那个地方的話。这說明学話决不是一件太难的事，也沒有什么了不起的奧妙。何况我們学的是全國通行的普通話，我們每天都有机会听到这种話。学習的机会是那么多，事实上学会了普通話的人又是那么多，可見普通話能不能学好，並不在於有沒有天才，而是在於有沒有下决心去学，肯不肯花工夫去学。毛主席告訴我們，“語言这东西，不是随便可以学好的，非下苦功不可。”② 自己沒有下过工夫，就肯定自己沒有学話的天才，这只好說是替懶惰和畏难辯护。

4、**“年齡大了，舌头硬了。”** 有些成年人畏难，不肯下工夫学普通話，却常常拿“年齡大了，舌头硬了”來原諒自己。这个想法也是不对的。小孩子最容易学話，

① 老舍：《我拥护大力推行民族共同語》，見 1955 年 10 月 26 日《光明日报》。

② 《反对党八股》，《毛澤东选集》，3 卷，858 頁。

这是事实；因为小孩子对於家鄉話的習慣未深，舌头的筋肉灵活，要养成一种新的發音習慣非常容易。成年人因为对家鄉話已經养成一种根深蒂固的習慣，一旦要他学他一向沒有發过的音，当然舌头不灵活，难於發得准确。但是，这並不是說成年人就不能改变他的發音習慣，習慣是可以經过鍛鍊來逐漸养成的。对於成年人，我們可以把学習标准音的时間拉長一些。同时，成年人也有比小孩子更有利的一面，那就是可以应用語音知識來帮助發音。只要我們下决心学，随时留意学，就可以向标准音不斷地接近。

5、**"說得不好，怕人家笑話。"** 我們常常听見人家說，"天不怕，地不怕，只怕某某地方的人打官話。"很多人就被这几句話嚇倒了，怕学普通話。其实学說普通話有什么可怕呢？要知道，这是过去的情形。在过去，社会上沒有养成一种說普通話的風气，於是有些人往往就拿这种話來嘲笑那些学說普通話还不到家的人。現在不同了，政府号召我們說普通話，社会上已經逐漸形成說普通話的風气，学說普通話的人一天比一天多了，說得不象，也沒有人來笑話他了。相反地，倒是那些在公共場合不会說普通話的人，自己才有点怪不好意思呢。俗話說，"少見多怪"。如果你也学普通話，我也学普通話，大家都学普通話，大家都要經过一个怪音怪調、南腔北調的階段，这样，自然就"見怪不怪"了。

6、**"普通話难学，沒有信心。"** 有些人剛剛学了几天普通話，或者剛剛学会了注音字母，就要求說得一口好普通話。这样的急燥情緒，說明他不懂得学話的甘苦。事情沒有这么容易。学習普通話的关鍵是掌握北京語音，学北京語音要勤学苦練，这同学習詞彙和語法的情形不一样。規范化的詞彙和語法可以通过書面語言來学習，学習北京語音要訓練自己的口耳，逐漸做到能听、能唸、能說。

前面說过，学習語言要有一个培养習慣的过程。在初学階段，不但很慢，並且很辛苦；不但很辛苦，並且也免不了有些机械。只有打破顧慮，鼓起勇气，並且堅持下去，才可以学得好。中國人民是不怕困难的。我們要使高山低头，河水讓路；对於普通話，还有什么不可克服的困难呢？前面那句嘲笑学普通話的話，我們可以根据王力先生的建議把它改一改，变嘲笑为鼓励，"天不怕，地不怕，还怕什么普通話！"

二、教学北京語音的一些重要原則

1、**着重口耳技術訓練，也要掌握一定的語音知識。** 学習語音是一种技術的訓練，当然也要掌握一定的語音知識。如果忽略了技術的訓練，对於一个音，耳不能听，口不能說，那么知識学得再多，又有什么用处？学習語音，口耳实际練習是極端重要的。可是如果單靠模仿，效果往往不会很好。我們發現，有时候不管教員把一个音讀多少遍，学員照旧發他自己錯誤的音。这是因为学員不了解發生錯誤的原因，也不知道用什么方法去改正。这时候，教員就必須提出最低限度的語音知識來解釋，來帮助实践。这也就是說，除了直接模仿法之外，还得应用語音分析綜合法。学員掌握了每个音的發音方法后，就能自覺地了解到自己發音中的缺点，很快地克服这些缺点。

对於教員來說，除了發音准确之外，还要促可能掌握較有系統的語音知識；有了系統的語音知識，才能說明語音現象，才能指出並分析学習人的錯誤，糾正他的不正确的發音。系統的語音知識是提高教学質量的基礎，是一个教师所必須具备的。但是这些知識都是为了指導实踐的，是手段，不是目的。我們必須記住，理論是实踐的帶路人，实踐的語音訓練才是重点；学習理論的目的是要学到准确的語音。

2、**标准音的学習可以分为"發音"和"正音"兩大部分，也是兩大步驟。**"發音"和"正音"各有它的范圍，也各有它的学習方法。一般人往往不能辨别，把它們混为一談。發音是一种口耳技術的訓練，可以在短期內突击完成；正音屬於一种記憶的訓練，要一批字一批字地甚至一个字一个字地做比較的記憶，这就需要相当長的时間。具体点說，要学会北京語音的声、韻、調，那是几个鐘点，或者三兩天，至多四五天就可以做得到的事；但是，要知道常用的兩三千字或四五千字中某字某字到底在北京音里讀什么声、什么韻、什么調，那是几个月或者一兩年常常留意記憶的結果（有些字的标准音不免随記随忘，要常常查字典）。举个例子來說，促管一个苏州人学会了ㄓ、ㄔ、ㄕ，能够分辨ㄓ、ㄔ、ㄕ和ㄗ、ㄘ、ㄙ，但是，比方說，"吃字紙，撕字紙，四十四張湿字紙"，他記得淸这里面的哪几个字唸ㄓ、ㄔ、ㄕ，哪几个字唸ㄗ、ㄘ、ㄙ嗎？又比方一个南京人，促管他嘴里本來有ㄓ、ㄔ、ㄕ也有ㄗ、ㄘ、ㄙ，但是他要知道"爭、助、初、撑、愁、事、瘦"这些字在北京音里倒底是讀ㄓ、ㄔ、ㄕ，还是讀ㄗ、ㄘ、ㄙ，除了記憶沒有什么更好的办法。当然，在記憶上还可以找竅門，有些字可以一批一批地去記，但是总得花工夫去記呀！如果有一个人說，我既然能分辨ㄓ、ㄔ、ㄕ和ㄗ、ㄘ、ㄙ，就不必去記什么字讀ㄓ、ㄔ、ㄕ，什么字讀ㄗ、ㄘ、ㄙ，这个人，可以肯定地說，他沒有学好北京語音的希望。

我們認为，把学習标准音分做"發音"和"正音"兩大部分，有很多好处。比方說，在北京語音訓練班里，我

們只要求学員学会注音字母，会拼音，能依照注音讀出声、韻、調就够了呢，还是也要求学員記住一些字的标准音呢？事实上兩方面都要学。那么，这兩方面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是什么呢？哪一方面是最基本的呢？能不能找出一个重点呢？这些都是值得我們考慮的問題。

有些人，当学会了注音字母而說話还不能合乎标准的时候，常常就急燥起來，有的怀疑到自己对注音字母沒有学好，有的怀疑到注音字母对於学标准音究竟有沒有帮助，有的甚至丧失了信心，錯誤地認为自己沒有学好标准音的希望。这些都是由於不了解注音字母同标准音的关系，把标記标准音的工具（注音字母）当作了标准音的本身，因而对注音字母作出了过分的要求。要求落空时（当然要落空的），就感到失望；或者滿足於注音字母的学習，以为学会注音字母就是学会了标准音，於是停止不前，放松了对标准音的記憶。这兩种偏向都要防止。要防止这兩种偏向，必須在动員学習的那一天，就向学員講清楚注音字母和标准音的关系，也就是講清楚發音和正音的区别。

还有一些学員，普通話好象說得不錯（主要是把标准声調学会了），於是就自滿起來，不肯老老实实地去記标准音，更不肯去好好地学注音字母，可是仔細一听，他的字音倒有一半不合标准，注音字母更是錯得多，这也是因为他們搞不清楚注音字母和标准音的关系。

又比方在小学里教学注音字母，是把發音放在正音里來学習的，而正音又是和識字結合在一起的。中学里教語音，一方面把發音和正音合在一起，同时也單独教些基本的語音知識。

总之，發音和正音不能混为一談，發音是手段，正音才是目的。学好了發音的本領，就要在正音練習里应用。学会了注音字母就可以依照注音准确地讀出标准音，所以說注音字母是"正音拐棍"（在中学里，注音字母主要是用來正音的；在小学里，注音字母既是"正音拐棍"，又是"識字拐棍"）。但是依照注音讀出标准音，並不就等於記住了标准音。能依照注音讀出声、韻、調，这一点，按其性質來說，还是屬於注音字母即發音的范圍。所謂学会了标准音，是指在沒有注音的时候，我們能記得每个字的标准音。因此我們就不能停留在注音字母的学習上面，一定要進一步利用注音字母來帮助正音，通过听和說，記得更多常用字的标准音。

張奚若部長說①："对学的人說，首先只要求他学会注音字母，能把注音字母当作'正音拐棍'，依照注音（課本、讀物、字典、字彙或字表上的注音）讀出声、韻、調，一般准确。这是必要的基礎。"我們以为，这一步就是發音的訓練。張部長接着說，"在这个基礎上，才能逐漸养成听音和辨音的能力，使耳朶熟悉北京語音的声、韻、調，听得懂别人的讀書和講話。"我們以为，这一步基本上还是屬於發音的范圍。張部長接着又說："在这个基礎上，才能掌握一定数量的字的北京語音，逐漸运用到自已的語言中去。"我們以为，这一步才是正音的范圍。

为了使要求明确，步驟分明，我們建議，学習北京語音的教材要分别編寫。《注音字母課本》專作練習發音之用，正音部分应另編《正音課本》（暫以《正音字表》就是帶注音的常用字表來代替。各地可以依据方言的特点，另編补充教材，帮助学的人有系統地矯正方音）和《朗讀課本》（朗讀教材，小学語文教师可以以《初小語文課本》第一冊为主，中学語文教师可以以《文学課本》第一冊为主）。

3、單字的正音練習和綜合的朗讀練習要相輔而行。 学習标准音不但要把發音和正音的关系搞清楚，並且要知道，在正音这个部分里，会讀每个字的标准音，同能否按标准音朗讀課文和講話，又不是一回事情。我們碰到过这样的情形：参加小学語文教师北京語音講师訓練班的学員，他們在結業的时候，不但絕大多数能依照注音准确地讀出标准音，並且一般能記住好几百字的标准音。至少《初小語文課本》第一冊里的279个漢字，它們的标准音，每个学員都会唸，記起。可是他們在朗誦課文的时候，还是免不了露出方音的馬脚。又因为他們把注意集中在每个字的發音上面，因而对語調上的講究，如停頓、高低、輕重等，就顧不过來了。至於用标准音講話，成績又不如朗讀課文。

为什么單字的音会唸了而朗讀起課文來还是别扭得很呢？这因为唸單字的时候，我們有充裕的时間可以考慮，可以从容地擺佈我們的唇舌；而讀連貫性的句子，那就不容許我們慢吞吞地讀。稍微快一点，唇舌就不听使喚。此外，学習單字的标准音的方法和練習用标准音朗讀（或說話）的方法也不一样。單字的标准音是分析的、單个兒的，学習的方法是一个一个地去做比較的記憶。朗讀和講話是綜合的、成套的，学習的方法是一句一句地去做技術的練習。

可見眞正掌握某些字的标准音，是要通过朗讀包含那些字音的詞和句子來巩固的。語音課里不僅应学会每个音的發音，並且要学会正确的語調。不論在哪个班，都应教会全体学員能把一篇短文讀得合乎正音学上的要求，就是要把每个字的音、句子的停頓、輕重和

① 《大力推廣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話》，見《中國語文》1955年12月号。

語調都讀得准确而流利。要达到这个要求，就必須重視朗讀，加强練習。

因此，我們建議，在北京語音訓練班里，可以开設三个科目，就是"注音字母"、"标准音練習"和"朗讀練習"。可以把"注音字母—标准音"和"朗讀練習"分为兩条綫，同时進行教学。在方言和普通話距离較远的地区，"朗讀練習"的时間不能少於学習"注音字母—标准音"的时間。学習标准音是为了更好地朗讀和說話，通过朗讀練習也可以学会並巩固常用字的标准音。这就是为什么我們主張朗讀練習应該貫串在整个学習过程中的根据。

4、上課和輔導同等重要；最有效的輔導方式是个別矯正。 充分的語音練習是在教学中貫徹理論結合实践这个教学原則的保証之一。課堂上練習的时間总是有限，因此必須留出足够的时間供学員在課后練習之用。

自学不能脫离輔導。有效的輔導方式是个別矯正。如果不經过个別輔導，發現錯誤，及时糾正，学的人就很不容易掌握正确的發音。我們可以肯定地說，个別輔導是語音訓練的最有效方式。不採用这个方式，是無法使每个学員都达到發音准确的要求的。

我們有过失敗的教訓。第一次举办北京語音訓練班的时候，第一个星期里，由於輔導的要求和輔導的方式不明确，少数学員沒有把注音字母讀准，讀熟，以致在以后的拼音練習和朗讀練習中發音不准确，有的人因此丧失了信心。注音字母学完后，經过檢查，發現了这个問題，我們馬上加强个別輔導，設法弥补这个缺点。於是从第二星期起，大部分学員的進步就快了，但有个別学員依然感到一定的困难，这就是因为他們在学習注音字母的时候沒有得到教員切实地个別地輔導的緣故。这是一个很現实的教訓。

組織学員互相帮助來学習难發的音，也是輔導方式的一种。

不僅要在課堂輔導时間內糾正發音，並且要發动所有的教員和学員，随时随地糾正發音上的錯誤。不但課堂教学要有詳細的教学大綱，適用的教材，輔導課也应該配合課堂教学，訂好輔導計划。在这个計划里，不僅应該明确每次輔導的方式，提出所要达到的要求，同时要布置一定的作業，並交代完成这項作業的方法和应該注意的地方。有些人只重課堂教学，而忽視自学輔導，这完全是錯誤的。

5、說、听、寫、讀都要顧到，不能偏廢。 学習普通話，就是要訓練学員在說、听、寫、讀各方面的能力。"說"就是"發音"和"拼讀"的訓練，"听"就是"听音"和"辨音"的訓練，"寫"就是"記音"和"注音"的訓練，"讀"就是"朗讀"和"講話"的訓練。过去我們教学普通話或注音字母，往往偏重某一方面，結果教学的成績就比較低，並且会影响以后学習的進行。說、听、寫、讀並重，並把它們联系起來，統一起來，这是非常重要的原則。下面專就听音練習來談一談，因为我們在这一方面有一点体会。

一种情况是，有些字母（如ㄓ、ㄔ、ㄕ、ㄖ、ㄣ和ㄥ、ㄗ和ㄫ等），学員依照所講的發音方法去練習，本來能够准确地發音了，可是你問他会不会，他就回答，"不会"。对他說，"你念一遍我听听。"听他念完了这些字母，你不禁笑着对他說，"你念得很对嘛。"学員却回答，"我自己不知道对不对。"或者"我怎么覚得沒有念对？"这是怎么一回事呢？这是因为他們的耳朵沒有听慣这个音，因此尽管發对了，自己並不知道。一种相反的情况是，某些字母（如ㄞ、ㄟ、ㄠ、ㄡ），学員自以为会發音了，一叫他念給你听听，却是錯的。这是怎么一回事呢？这也是因为他只顧得用嘴念，沒有顧得用耳朵听听这个音究竟教員是怎么念的，自己是怎么念的，因此尽管他花了很多工夫來練習，却把錯的当作了对的。另一种情况是，听寫的时候，教員念个"詩"，学員往往要問，"老师，这个音翹舌不翹舌？""老师，你念的是ㄕ还是ㄙ？"（听寫的时候，我們要求学員靜心听，不許發問，可是学生实在記不下來，少数学員熬不住，还是要問。）这也是因为他們的听覚不灵的緣故。由此可見，听音的重要性並不在發音之下，因为学員沒有意識到所学的音和自己的音在發音上的差別，就不能或难以准确地發音。

不訓練听覚，学起來是很慢的。練好了听覚，就快得多了。因为能听音，話劇、电影和收音机都可以做我們的老师，我們随时都在学。單靠注音字母和查字典，是很不够的。我們在訓練学員發音的时候，应該要他們先听音，务必听得清楚、正确，然后再模仿。等到他們自己練習的时候，一定要他們听出自己的讀音，辨出自己的讀音和教員的讀音有什么不同的地方，再力求改正。

6、标准和要求不能混为一談。 普通話的語音旣以北京語音为标准，因此我們就得完全依照它的系統。要是各个方言都來一个加減乘除，結果沒有統一的标准。可是要完全依照北京語音的标准來說普通話，那是相当困难的，至少不是短期內可以完全达到的。那么，就不能不把标准和要求分別來处理。标准，可以說是最高的要求。一个初学普通話的人，是不可能一下子就达到最高的要求的。因此必須根据不同的情况（学員的方言情况，說普通話的环境等），不同的对象，在不同的时間內，提出不同的要求。比如沒有学过注音字母

的，可以要他先掌握这个正音拐棍；学过了注音字母的，可以要他多記一些常用字的标准音。單字会念了，說起話來还不免要露出方音馬脚來的，就要他多練習朗讀；朗讀还可以的，就要他注意講話。又比方，对方音同北京音接近的人們，要他們多注意声調；对方音同北京音距离較远的人們，要他們多注意声和韻。又比方，对初学的人說，只要求把音發准确；对於一般教师，就要求他們懂得最低限度的語音知識；而对於教語音的人，要求又要提得高些。总之，不能因为标准嚴格，就限制了人們的学習；也不能因为要求有高有低，因而破坏了明确的一致的标准。

7、**准确和熟練是兩种不同的要求。** “准确”和“熟練”是兩种不同的要求，不能把它混为一談。准确是說發音沒有錯誤，完全合乎标准。比方說ㄋ、ㄌ不分，ㄓ、ㄔ、ㄕ和ㄗ、ㄘ、ㄙ不分，ㄢ、ㄤ不分，ㄣ、ㄥ不分，这就是不准确。不依照字母拼讀，把ㄉㄧㄠ拼讀成“刀”，把ㄕㄨㄟ拼讀成ㄕㄟ（誰）或ㄙㄨㄟ（虽）或ㄙㄨㄝ，这也是不准确。不会讀标准声調：陰平提不高，陽平揚不起來，或者陽平和上声分不清，这也是不准确。就發音說，“准确”是个最低要求，是对每一个学員的普遍要求，無論誰，都必須做到發音准确，決不含糊。否則，他就是沒有学会，不能通过。对一般人來說，如果不要求他發音准确，他就不容易讀准标准音。对於教师來說，如果不要求他發音准确，他就要以訛傳訛，影响学生的正确發音。

“熟練”是說不僅發音准确，並且讀得十分自如。熟練有各种不同的程度。最熟練是不假思索，脫口而出，而又完全合乎标准；也就是說，养成了習慣。

熟練有各种不同的程度，因此必須根据不同的情况，不同的对象，提出不同的要求。發音不准确談不到熟練。我們不能教一个人去反复練習他讀錯了的音，这是極明白的道理。我們認为，在三四个星期的北京語音訓練班里，对於講話同北京語音距离較远的一些学員，应該讓他們把重点放在准确上面。准确是在一定期限之內普遍要达到的要求。至於熟練，就沒法拉得一般齐；实在一时熟練不起來的，可以慢慢來，可以讓他們回去后在教学工作中繼續練習，不可追得太急。要想在三四个星期內要求每个学員都达到說話十分自如的地步，那是很难做到的。如果这样做，那是会打击許多学員的学習情緒的。

8、**掌握每个音的發音方法。** 怎样讓学員掌握發音的方法呢？不管教声母或韻母，都要讓学的人体会每个音的發音方法，确定每个音的發音部位，培养他們能够指揮自己的口舌的本領。比如教复韻母的时候，可以先告訴学員哪个复韻母是由哪兩个音素合成的，叫他們一边念，一边去体会。念过之后，再告訴他們，复韻母里面的兩个音不是一样長短，一样輕重，前一个較長較重，后一个較輕較短，先要他們听，听准了再自己去念。然后把容易相混的几个音放在一起來比較，比方学ㄟ的时候，可以把ㄟ—ㄞ，ㄜ—ㄟ，ㄟ—ㄧ，ㄝ—ㄟ，ㄣㄟ—比較着來念几遍，一边念，一边体会它們的不同。学員自己練習，也要这样。此外还可以一边念，一边听自己的發音；一边念，一边对着鏡子矯正口型。总之，念一遍要有念一遍的作用，不講究方法，完全靠模仿，不但事倍功半，而且往往会吃力不討好的。还有，每念一遍只能注意一个点，合起來就能把这个音念得很准确。这叫做分散难点。

發音的方法要講得簡明扼要，对於發音有实际的帮助，千万不要把語音学的理論無选擇地搬过來。过多地講解知識，只会分散学員的注意力，反而有害。除了必要的語音知識之外，还要运用各种輔助的方法。比方發ㄛ和ㄜ的时候要告訴他，ㄛ和ㄜ的不同是前者圓唇，后者不圓唇。發ㄛ的时候，注意把嘴唇圓好，再用兩个手指把嘴角向左右拉开，就成了ㄜ。

必須注意的是，凡是我們拿來教給学員的知識和方法，必須自己徹底懂得，完全掌握。如果做不到这一点，还是少講一点的好。因为自己不能掌握的东西，怎么能教給別人去掌握呢？

9、**練習要有重点，反对平均使用力量。** 标注北京語音用的注音字母有37个，大部分是方言里也有的音，学員会讀。还有一些虽然方言里沒有，学起來並不怎么費力，只有少数几个字母是学起來要花些工夫的。如果我們不看对象（学員的方言情况），不分輕重，每次把注音字母表从头讀到尾，一則时間不經济，再則学的人必然乏味，三則那些难發的音因为練習得不够，很难眞正掌握。比如声母里面，除了ㄋ和ㄌ，ㄓ、ㄔ、ㄕ和ㄗ、ㄘ、ㄙ有些方言里不分，ㄖ在方言里有許多不同的讀法之外，其余的声母一般学員是不会感到什么困难的。我們只要学員能把声母的名称讀得合乎規定（如ㄅ讀为ㄅㄜ或ㄅㄛ，不要讀为ㄅㄝ，所有的字母都讀成高而平即陰平調子）；用不着平均使用力量，把那些不成問題的音讀了又讀。又如韻母里面，就江苏籍的学員來說，分不清的总是ㄝ—ㄟ，ㄛ—ㄡ，ㄞ—ㄟ，ㄞ—ㄢ，ㄢ—ㄤ，ㄣ—ㄥ等；难念准的总是ㄞ、ㄟ、ㄠ、ㄡ这几个复韻母，因为他們的方言一般缺少复韻母。总之，無論学習注音字母（包括拼音或声調）或标准音，都要看清对象，明确重点，对不同的对象提出不同的要求，要他把注意集中在那些难發的音上面。

10、**掌握方音和标准音之間的对应关系。** 方言

和普通話的距离有近有远。距离較近的就是大同小異，距离較远的就是小同大異。不管差別的大小，它們本是同一語言的支流，它們中間的差別不是漫無規則的。一个音怎么讀，同类的音就可以类推。比方，我們听到常州人把“头”“手”“狗”等字的韻母念成ㄟ，於是就可以推知“偷”“楼”“口”“周”“收”“走”等字的韻母也是ㄟ。我們听見南通人把“头”“手”“狗”等字的韻母念成ㄝ，也就可推知北京念ㄡ韻的字在南通都是念ㄝ。又比方，苏州音的“巴”是讀ㄅㄛ，那么“把”“怕”“馬”“茶”“拿”“家”“花”等字的韻母也都讀成ㄛ；無錫音的“巴”是讀ㄅㄨ，那么上面这些例字的韻母也都讀成ㄨ；南京音“巴”的韻母是圓唇的ㄚ，那么上面这些例字的韻母也都是圓唇的ㄚ。因此把方言改从标准音，就用不着零碎地一个字一个字地学，可以有系統地一批字一批字地去学。比方常州人学習标准音，知道了“头”“手”“狗”这些字的韻母应該改为ㄡ，相同的一类音也就可以照改为ㄡ。南京人学習标准音，知道了“他”“拿”“茶”的韻母应改为ㄚ，相同的一类音也就可以照改为ㄚ。这就叫做方音和标准音的对应比較。

不过要注意，方言間的語音对照关系不是簡單的一对一地配起來的，一对一的关系固然有，但有不少的例子是一对多或多对一的參差的关系。比方南通讀ㄝ韻的字不僅相当於北京讀ㄡ韻的字，也相当於北京讀ㄟ韻的字(南通音：楼＝雷，狗＝給)。所以应用对应規律时要細心而全面地考察，不要犯机械类推的錯誤。一个吳語区域的人知道了“回”“黃”“会”等字要帶声母ㄏ(回≠为，黃≠王，会≠謂)，以后碰到“外”字，也說成ㄏㄨㄞ，这就是矯枉过正了。

方音和标准音的对应关系是学習标准音的一个桥樑。这种对应关系对於說哪一种方言的人，都可以適用。教員掌握了这种对应关系，就可以預知学員困难所在，設法替他們矯正。学員知道了这种对应关系，就可以事先得到警告，避免錯誤。利用对应关系，就可有效地教学标准音。

11、**充分利用各种訓練感官的工具，並布置注音环境。** 語言訓練最重要的原則是耳听，口說。要实現这个原則，只是課堂直接教学是不够的，应該充分地利用各种訓練感官的工具，例如卡片、圖表、留声机、收音机、錄音机，等等。这些东西可以使得所学的語言更觉顯明而持久，是提高語言教学效率的重要輔助工具。發音器官和各个音的發音方法的圖表，应該掛在教室里。

听話对於学話是最大的鼓励。听留声机和廣播省时又省力，是最好的訓練听話的方法，应該充分地利用。不过学習普通話，尤其学習注音字母，不能專靠留声机和廣播，最好有人当面指教。

方塊漢字不是拼音文字，学習标准音不能憑借方塊漢字。可是在方塊漢字的旁边注音却是正音訓練的好方法。前面說过，学会了注音字母以后，应該拿帶注音的字表和課文作为拼讀練習和朗讀練習的教材。把有关推廣普通話和語言規范化的重要言論寫成标語，加上注音，貼在醒目的地方，一面可以讓学員体会这些言論，一面可以使学員經常和注音字母接触，收到正音的效果。此外，学校名称，器物标簽以及其他張貼文字，如果都能加上注音，那就更能增强学習的效果。

双音綴詞的重音規律

徐 世 荣

按北京音說話，双音綴詞的重音格式有兩个：一是前重的，“重輕”；一是后重的，“中重”。（“中”和“重”的程度差不太多，初学的人要仔細比較，兩个音綴不可离开念）一个詞究竟屬於哪一个格式，初学北京話的人每每不容易掌握。

一般地說來，双音綴的詞都有固定的格式。但是也有些例外，該“重輕”的念成“中重”，該“中重”的念成“重輕”；也有兩可的。这些例外究竟是少数，不影响我們的研究。絕大多数的詞都有固定的重音，絕大多数的說北京話音的人都是按規律發音的。

重音的規律是由好几个方面的条件構成的。主要是詞的結構，即詞素的組織方式；其次是意义，即意义和詞素关系的疏密程度。另外如詞性的变化、詞素結合的松緊，也起着一定的作用。

現在先从詞的結構方面把兩个重音格式比照一下。

格式 / 詞例 / 結構	重輕	中重
①复音單純詞	葡萄 玻璃 江西 上海 扒拉 哆嗦 伶俐 模糊	螞蟻 宋江 屈原 北京 南京 嘩啦 滋溜（如：滋溜一下子跑了）
②並列	眼睛 机器 看护 裁縫 鋪蓋 針綫（縫級技術及作品） 口舌（由言語不和而發生的糾紛） 修理 擒捉 新鮮 寬綽 和平（形） 报告（动） 練習（动）	圖画 警察 廚櫃 潮濕 和平（名） 报告（名） 練習（名）
③对立	買賣 來往（如：我跟他沒來往） 是非（如：惹是非） 动靜儿 利害	大小儿 長短儿 寬窄儿 高矮儿 肥瘦儿（如：買斗斤肉，要肥瘦儿） 潮干儿（如：衣裳洗了，晾了半天，剛潮干儿）
④向心	工人 木器 新式 飯量儿 韮菜 刺蝟 老鼠 田鷄 風箱 裹脚 香椿 旋風（附：張家 黃村 通縣 杭州）	皮鞋 足球 菜帮儿 校長 別針儿 夹剪 开水 大門 杏黃 水綠 淡青 深紫（附：北京 黃河 西湖 泰山）
⑤动宾	枕头 扶手 裹腿 盖火（火爐盖） 分水（魚鰭） 頂針儿（縫級用）	出版 衞生 加班 赶集 費心 注意 当街 吹牛
⑥复合动詞	抓住 打开 放下 拿起	搗乱 起鬨 打倒 洗淨
⑦重叠	看看 試試 滴滴儿（小滴，如：吃了兩滴滴儿魚肝油精） 末末儿（如：把烟叶子揉成末末儿） 堆堆儿（如：这堆土的堆堆儿不大）	天天儿 人人儿 輕輕儿 快快儿 剛剛 將將 偏偏
⑧叠字	哥哥 姐姐 星星 蝈蝈儿 蛐蛐儿	（無，“姐姐”“奶奶”“姥姥”后重，变陰平調，元音变化，是对面称呼时的变音——“呼格”）
⑨詞头	（無）	第一 老鄉 小趙
⑩詞尾	椅子 石头 年下 屋里 拿着	（無）

適合於兩个格式的結構有同有異。其中可以决定的是：

絕大多数的“复音單純詞”、帶詞尾的詞、重叠式的动詞、几个含有微小意义的重叠式名詞、叠字名詞（地名附在这里，現在也有一部分人对地名的重讀是兩可的），都屬“重輕”格式。

还有極少数的“动宾結構”屬“重輕”格式，都是結合緊密的器物名称。

絕大多数的“动宾結構”、名詞重叠式（含有“每”“各”等义）、重叠式的形容詞和副詞、帶詞头的詞，都屬“中重”格式。

还有極少数的“复音單純詞”（如“螞蟻”和北京土話的“galar”，其余是象声詞，兩字的人名算是附在这里。“北京”“南京”必唸“中重”，与一般地名不同。）屬“中重”。

“对立結構”在兩个格式里是兩类：“重輕”的都改变了本意，如“買賣”指营業，“來往”指交涉、关系，“是非”指禍端，“动靜儿”指發展中的情况，“利害”是說程度高，“中重”的仍然保持本意，“大小儿”“長短儿”等指体積、長度，“肥瘦儿”“潮干儿”指兩較混合的形狀，都沒有丟失每个詞素的原义。（当然，也有例外，如“中重”的“好歹儿”指意外災害，如疾病、死亡等，“好”字意义已失。）

“並列結構”以“重輕”为主，只有一小部分屬“中重”。（限於眞正的“口語”；至於大量的“書面詞”如：陵園、書札、誠摯、永恆、呈遞等，沒有融化在口語中，还

没有固定的重音位置。如果說話时非說这些詞不可，說話人把它們看成生詞，怕对方听不懂，就要說得慢一点，兩个音綴中間距离大一点，淸淸楚楚念出來，於是兩个音綴成了均等的重音。由此我們也可以看出一点重音格式形成的道理，越熟，越習用，結合的越緊密，它就輕重分明，生詞（最新的与最古的）包括書面詞在內，不是一下就發展为重音化的。有的詞因詞性不同分做兩种格式，如練習（动詞）、报告（动詞）、和平（形容詞），是"重輕"，但轉为名詞时，如"留下的練習还没作"、"这一份报告是誰寫的？"、"保衛世界和平"，就要念"中重"。

"复合动詞"兩个格式都有。屬"重輕"的是动詞后面附着使用最熟的：上、下、來、去、起、住、出、过、开等。（就是呂叔湘說的"弱化动詞"。）

問題最复雜的要算是"向心結構"了。詞的数目，在兩个格式里都很多，而且相同的事物常常分佔兩个格式。"膏藥"（重輕）和"丸藥"（中重），"米湯"（重輕）和"面湯"（中重），"顏料"（重輕）和"电料"（中重）等；甚至同一个詞也可輕可重，如"大媽"（伯母）"老虎"等。这增加我們在分析上的困难。

"向心結構"的这些兩可的特例，在没有明白它的原因之前，只好暫且不討論。現在只从大多数的詞上着眼。同屬一种結構而要分为兩种格式，我們可以試探着从詞义上考慮。

"向心結構"当以"中重"为基本格式。按漢語構詞的法則，"向心"詞的"中心詞"总是第二字，前字总是附加成分。当我們單独提出一个詞的时候，虽然尚未成句，也还要受邏輯的支配，"中心詞"总該念重。如有人問我："你買了些什么东西？"我回答："茶碗、皮鞋、鉛筆。""碗""鞋""筆"是这三件东西的主体，自然重念。（必須說明，放在句中，就不一定了。那时，詞的重音就要服从句的重音，服从全句的邏輯意义。如問："你買的是茶碗是飯碗？"回答："買了兩个茶碗"。这时就要把基本格式"中重"改为"重輕"。——更嚴格、精細点兒說，是在原來"中重"的"中音綴"基礎上添加"特重音"的强度，而形成"特重"，比較之下，原來"中重"的"重"就顯得"輕"了。不过这个"碗"字还不至如一般輕声的丢調子，也决不至因"弱化"而改变元音，如果能把"輕音綴"分为兩等，它就屬於"稍輕"的一等。即使不是明顯的对比，我們所說的一句話里的某一詞，也常常要在某一方面的意义上着重。如說："咱們坐电車吧！"其中"电車"一詞，重音必不在"車"，因为"車"有多种，这时只指"电車"，自然"电"字加重。結果也就改变了原來"中重"的基本格式。）

"中重"的例子多得没法兒举，和我們生活有密切关系的事物很多，我們又願意把这些事物做出形、性的区分，使它所指更加准确，於是这样的"向心"詞就日漸增多起來。"車"就有：电車、火車、汽車、馬車……，"房"就有：楼房、平房、瓦房、臥房……，"鞋"就有：皮鞋、布鞋、棉鞋……。

但是其中有几种情形要算例外，說話人用改变重音位置的方法区別比較特殊的詞义。——其中頗具有積極修辞的意味，使我們由此体会到"修辞"应不限於書面語，在語音上的修养也很重要。凡这些例外，都不再是"中重"而成了"重輕"。

（一）有意突出特点（和一般迥異的特性）。如：

香椿　長虫（蛇）　脆骨　影壁

（二）有意减弱其眞实性、完全性、重要性。

（1）並不是眞的，不过是用一个相似的事物借來当作称呼。如：

田鷄　灶馬兒（一种灶边的鳴虫）　鷄眼（脚病）

馬脚（破綻）　木耳　鷄胸　面筋　水銀　小水（尿）

澄沙（豆泥）　核桃

（2）大致是这类事物，但嚴格說並不具备完全的条件。如：

玉米　圍裙　套褲　柳罐（打水用的）　算盤

擦（变調，cā）床兒　風箱　遮檐兒　毛病　心病

（3）中心詞轉化为特殊事物。如：

針眼（眼病）　炸腮（耳下腺炎）　飛脚（武技）

（4）借一部分有关事物代称全体。如：

燒鍋（造酒作坊）　交嘴（一种小鳥）

（5）小的、輕微的、不值得重視的。如：

口瘡　羞瘡兒（鼻孔小瘡）　燒餅　煎餅　水牌

膚皮（或寫"浮皮"，头上、腿上脫落的皮屑）

旋風　劈柴　搌布　手巾　茅房（廁所）　堆房

泔水　估衣（售賣的成衣或旧衣）　臭虫

膩虫（微小虫类）　黄瓜

（三）增强其結合的緊密。

（1）后字类似"半詞尾"（前字为本名，后字为物类）。如：

肝臟　韮菜　蝗虫　痢疾　瘟疫　痔瘡　蕎麥

繩繩　顴骨　眉毛

（2）長久緊密結合，前字本意已無作用，几乎与單純詞相等。如：

老鼠　老婆　老爺　小姐

（3）"中心詞"为古語單詞，現在口語不單用。如：

泥鰍　刺蝟　蒼蠅　狗蝇　水晶　喜鵲　斑鳩

甘蔗　人参　石榴　木梳　圓籠　女壻　扁食

炊帚

（4）后字为基本事物总称——最基本的大类名。

甲、东西：

"物"如：动物　植物　貨物　礼物　廢物

"器"如：木器　瓷器　鉄器

"类"如：人类　獸类　畜类　酒类

"材"如：木材　藥材

"料"如：顏料　作料　木料

乙、人称：

"人"如：工人　農人　男人　女人　敌人　大人

"士"如：战士　护士　博士　学士　女士

"工"如：鉗工　鉚工　瓦工　長工　女工

"生"如：学生　医生　書生（旧詞）

"手"如：水手　旗手　选手　能手　老手

丙、形質：

"式"如：中式　西式　新式　旧式

"色"如：紅色　棕色　血色

"音"如：嗓音　口音　耳音

"声"如：風声　砲声　小声

"气"如：霧气　烟气　电气　腥气　怒气　勇气

"力"如：藥力　火力　馬力　电力　气力　压力

"性"如：黏性　油性　鹼性　火性　記性　忘性

"味兒"如：苦味兒　汗味兒　臭味兒

"个兒"如：大个兒　矮个兒

"量兒"如：飯量兒　气量兒　身量兒　肚量兒

"数兒"如：單数兒　多数兒　人数兒

丁、时間：

"年"如：今年　去年　往年

"季"如：夏季　冬季　冷季兒

"月"如：上月　下月

"天"如：今天　明天　春天　热天

"日"如：生日　寿日　忌日

"午"如：上午　下午　中午

戊、地方：

"处"如：各处　別处　住处　害处　伤处

"手"如：上手　下手　左手（左边）　右手（右边）

"上"如：楼上　身上

"下"如：地下　鄉下

"里"如：屋里　心里

（"上、下、里"現在一般已算做"詞尾"）

己、事情、工作：

"事"如：公事　私事　親事　喪事　战事

"务"如：总务　財务　工务　医务

"業"如：学業　工業　農業

"工"如：唱工兒　做工兒　画工兒　印工兒

"学"如：科学　文学　医学

"藝"如：手藝　工藝　武藝

"術"如：手術　医術

"法"如：治法　說法　做法　針法

这三大类都屬"向心結構""中重"格式的例外，都要改变重音位置，按"重輕"唸。不管是"突出"什么，"减弱"什么，"增强"什么，結果相同，都是把兩个詞素結合得更緊密了。总的來看，这种变化是由兩个詞素往一个"复音詞"上走着的道路。將來会像"太陽""風箏""耳朶"等一样，沒人再理会它的組織結構了。第三类、第四种"基本事物的大类名"，实际上"中心詞"已在向"詞尾"的成分上蛻化了，而用这种構詞法合成的詞又是非常之多的。这么看來，这种倒是咱們語言發展中頂主要的东西。

在本篇开头时曾說过有些不合这些規律的詞——包括兩可的詞，現在我們試分析出几个原因：

（1）語气不同。平靜的語气和兴奋、加强的語气能轉移重音位置，把"重輕"变"中重"。例如："反正""高低"，以"重輕"为常，如說"今天反正回不去了"，"高低还是忘了"；以"中重"为变，如說"反正你跑不了！""你眞是廢物，高低讓他跑了！"

一般地名都是"重輕"，但"北京""南京"不同，念"中重"，是由於重視"京城"，語气不同。

（2）詞性变化。例如"和平""报告"等，前面已說过。另外如"嘩啦""咕嘟"本是象声詞，唸"中重"，但北京話里也可变为动詞，如"这間房子嘩啦了"（倒塌），"把豆腐咕嘟爛了"（煮），就改唸"重輕"了。

（3）类比錯誤。例如"菠菜""芹菜"与"白菜""香菜"結構本來不同，前者的"菜"屬"詞尾"性質，唸輕音是合乎規律的，但有人把这些菜联想到一起，不再区分，於是把"菠菜""芹菜"也和"白菜""香菜"一样，唸成"中重"了。"螞蟻"本应与"蜈蚣""蛤蜊"等相同，都屬"复音詞"，应念"重輕"（現在北京有一部分人这样唸），但是大部分人和"馬蜂""馬蟥"之类比照，念成"中重"。

（4）照字音念。有些知識分子受書面語和漢字的影响較多，常在無意間把該"弱化"的一律成重音。嘴里"重輕"的格式特別少。

（5）学習別地習慣。有不少北京人，常到外省去，学習了各地的語言習慣。如把"玫瑰""葡萄"唸成"中重"，（学江、浙、閩、廣），把"小米""皮鞋"唸成"重輕"（学湖南等地）。这也在北京語音里引起一些混乱。

更　正

本刊第一期（1956年1月号）45面字母表手寫体的 i，因制版关系脫落了上面的点，应予更正。

書刊評介　对田恭先生《語音学常識》中几个問題的意見

李 恩 敬

目前，一般学校里語言方面的教学还相当貧乏，可是像我們这样的年青人，又迫切想知道一些語言学方面的基本常識，这时候，田恭先生的《語音学常識》①無疑地是对我們有很大的帮助的。讀了这篇文章，我也确实懂得了不少的語音学的常識。但是，其中有几个問題，特别是观点上、原則上的問題，我認为田恭先生还欠斟酌，甚至有些提法不是唯物主义的。也許我的看法是錯的，不过我想在这里提出來向作者請教。

一　关於声音是"听覺器官所感受的印象"的問題

田恭先生在他的《語音学常識》之四（声音的構成原理）中說：

> 顫动的速度或一定时間內顫动的次数达到一定的标准，就發生了声音。由此可見，声音的構成由於物体的顫动。这种顫动体，振盪它周圍的空气或别种媒介物，就形成了一种疏密相間的音波。……經过了一定的程序，刺激咱們神經系統中掌管听覺的部分，於是就發生了声音的感覺。所以，从主观來說，声音是听覺器官所感受的印象；从客观來說，那就是發音体的顫动所造成的音波。（着重点是我加的）

这样一个定义，是兩个基本观点的綜合体，即唯物論与唯心論的合成，是值得討論的。

首先，我認为研究、認識一个客观現象或一个問題，只能从它本身存在的性質去解釋它，即所謂"就事論事"。也就是說，要以它自己的特性來說明它自己，而不能把主观的"印象"說成是客观的事物。主观的印象，乃是精神的；客观存在，乃是物質的。因此，如果这样去認識声音，很容易叫人把它和貝克萊的命題放在一起來比較。貝克萊說：

> 憑着視覚我獲得光和色的观念，……憑着触覺我感知硬和軟、热和冷、……嗅覺給我以香，味覺給我以味，听覺給我以声音。……於是人們就用一个名称來称呼它們，把它們看作是一个物。②（着重点是我加的）

这样貝克萊就得出荒唐的結論說："物是观念的集合"。这个有名的主观唯心論的命題，又被馬赫改成"存在是感覺的复合"。

其次，我認为一种研究对象，比如說声音吧，或者是客观的实在，或者是主观的意識，二者必居其一，而且也只有一。不能說在主观上是什么，在客观上又是什么。也从來沒有出現过一件东西，旣是主观的，又是客观的，而且也永远不会出現。否則声音就有了奇怪的"二重性"了：旣是主观上的东西，又是客观上的东西，就成了飄搖不定無家可归，不可理解的东西了。

当然，主观与客观不是無关的，是相連系的。主观有賴於客观，精神有賴於物質，这是唯物論者的基本命題。但关系是关系，研究对象是研究对象，無論如何，客观存在的物質与主观上的印象不能混为一談。

現在我們再來具体分析一下声音究竟是主观的，还是客观的呢？

唯物主义者应該持第二个論点。事实是很明顯的，如果客观上沒有声音，任你再敏感，再能接受刺激，也不会叫你產生声音的印象。难道我們可以說："桌子在主观上是視覺器官的印象"么？这与貝克萊的命題有什么分别呢？我認为：声音絕不是听覺器官的"印象"，而是客观的物質存在。人的死亡，不会使声音消滅；在人类產生之前，声音依旧是声音。

所謂物質是标示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疇。这种客观現实，是人們可以感覚出的，但是並不是因为我們的感覺而存在的，而是被感覺所反映的。声音正是具有这样一种特性的东西，因而声音是客观的、物質的。

所以，我認为不能用田恭先生的定义來認識声音，否則不正确的結論会不招自來的。因为語言的外壳是声音，而声音只是主观的印象，那語言也只好是每个人自己的印象了，那还談得到什么"交际工具"呢？

二　区别"乐音"与"噪音"的原則

田恭先生說："从声学來講，乐音是由一定有週期

---

① 見《中國語文》1954年1月号到1955年2月号。以下引文不另註。

② 引自列寧：《唯物論与經驗批判論》中譯本，1950年版，47頁。

性的音波所構成的声音。……沒有週期性波动的声音叫做噪音。”这个說法是正确的。但是，他还說：

……这些不同的声音儘管可以变化得很快，但是每个声音都能維持一定的时間，不單咱們听覺器官能够辨别出它們的異同，並且咱們可以用物理学的方法分析出它們的个性。这种能維持足够的时間使咱們能分析出它們的个性的声音叫做乐音。

那么，从这样一个邏輯推演下去，必然得出一个結論：“噪音正好与此相反”。这是一个認識論的問題。这样的論断，必然会引導出“噪音是不能認識”的結論。事实上，噪音是可以認識的。而且，就用田恭先生所闡述的認識乐音的方法，同样可以認識噪音。

首先，噪音也是能維持一定时間的。虽然閉塞音是短暫的，但是也有“一定的时間”。而且摩擦音更是“能維持一定的时間”的。比如[s]，我們可以無限制地發出來，延長下去，一直到肺部的空气無法再呼出的时候为止。

其次，人的听覺器官也是可以分别它們的異同的。[p]、[p‘]、[s]、[ts]……等，是完全可以用耳朵分辨出來的。而且，田恭先生在告訴人什么是噪音的时候，恰恰不自覺地証明了噪音是可以認識的。他說：

……長嘯声、哀号声、槍响、雷鳴、風吹樹梢、潑水地上、用錘打鉄、拉鋸鋸木等等声音都是噪音。

上边所举的那些声音，都是“能維持一定时間”，而且絕大多数是能維持很長的时間的。田恭先生同时所以能举出这些声音，就說明他自己也是能分辨出它們的異同的。

再有，噪音也是可以用物理学方法來分析出它們的个性的。其实，这一点用不着討論，只要作一下实驗就完全解決問題，不然，为什么田恭先生能知道噪音沒有週期性的波动呢？不但如此，噪音無論是音强、音色、音長，都是可以分析認識的。文章里說得很明白：

噪音是同时傳來的許多不規律的音波的混合。沒有一定的頻率。（这講的是音高——李註）它們的高度和強度变換越快，越剧烈，听起來也就越刺耳。（其中強度变化講的是音強——李註）

而且，田恭先生还画出一个噪音的音波圖來。这就証明：噪音也是“可以用物理学的方法分析出它們的个性的”。

總結以上所說，把正确的和不妥当的兩种区别方法相提並論，而且首先介紹的是不妥当的区别方法，也是一个缺点。也許田恭先生对这个問題还不够明确，也許是疏忽了，但至少在論証这問題的方法上是不够嚴格的，不科学的。

三　关於語音的性質与本質
——“一般”与“特殊”的問題

田恭先生在文章中把語音和一般的乐音作了一下比較。但只是形式上的、物理上的比較。並沒有对語音的本質給以应有的注意。在比較其相同的地方时說：

……研究一般乐音要用音高、音势、音長、音色四个要素來衡量它，研究語音也得照这样去做。（着重点是我加的）

我認为，如果研究語音也僅僅是照这样去做，那語音学就失去它成为一門有独特性的科学的可能性。事实上，研究語音和研究一般的音並不能等量齐观。事实很明顯，比如，观察一个普通的声音，是無所謂变化、發展的歷史过程的；而研究語音則不然，不僅要靜态地去分析、观察、描寫，而且要研究其变化發展过程，研究它在詞彙、語法上的意义、作用。那么，問題就不僅是只用“四个要素”來照样衡量的方法所能解決的。当然，把“四个要素”作为研究的手段，把“四个要素”作为語音定性分析的标准，从“四个要素”入手來認識具体音素的屬性，那完全是正确的和必要的。但是，这並不是研究語音的全部內容，更不是主要內容。文章中沒有把語音的特殊性提到应有的高度，而把它和声音的一般屬性对等起來，这样就会使讀者不明确語音的特殊性——社会本質，把語音降低到一般声音的水平。正是从这样一个观点出發，才在比較語音和一般声音異同的时候忽略了語音与一般声音的本質区别。

另外，田恭先生在比較語音与一般声音的不同点时，还是僅僅以“四个要素”为标准，分别从形式上闡述的。比如說，講音高的高低过渡方法有不同，高低的界綫有不同；講音色就說一般声音只能有一种音色，而人的發音器官可以有种种音色等等。这对不对呢？对的。但是不够，这是抓住了現象而放跑了本質，沒有把它們之間的本質区别提出來，因而也就不能离开形式的圈子。所以文章中說：

总之，語音跟一般乐音旣然都是由物体振动而發生的，基本上是相同的。

这样一个結論是按照傳統的看法，完全从物理学的观点上，从語音的表現形式上來估价語音。旣沒有从語音的發生学的社会性質來理解語音，也沒有从語音產生以后的社会作用上來認識語音。所以，我認为这样的看法是有語言学上另外一种形式主义的意味的。

在我看來，語音和一般的乐音不完全是同一个領域內的东西，因而決不能是像文章中講的那样，“基本

上是相同的”。而应該改成“按其实質說來是有原则区别的”，或“本質上是不相同的”。

事实很明顯，語音是語言的荷負者，它随語言的產生而產生。反过來說，如果沒有語音，也就無所謂語言（語言產生以前的类人猿那种简單的基本上沒有超出一般动物水平的發音不能算語音）。所以說“有声語言在人类歷史上，是帮助人們从动物界划分出來，結成社会……所有的進步力量之一”。

按照恩格斯的意見，“劳动的發达必然帮助各个社会成員更緊密地互相結合起來，因为它使互相帮助和共同协作的場合增多了，並且使这种共同协作的好处对於每一个人都一目了然了。簡單講來，这些在形成中的人已經到了彼此間有什么非說不可的地步了。需要產生了自己的器官：猿类不發达的喉管，由於音調抑揚頓挫之不断增多，緩慢地然而一定不移地改造起來了，而口部的器官也逐渐学会了連續發出一个个清晰的音節。”①（着重点是我加的）

由此可見，語音乃是社会的產物，乃是劳动的產物；一句話，是人們共同生活的產物。它是一种客观实在，但不是一般的自然界的存在物。

这样看來，語音有一种最本質的最深刻的屬性，这就是語音的社会性。当然，这並不排斥从物理学的角度來分析、观察一个語音。因为它也是生理机能所表現出的一种物理現象。

通过以上的分析，我想可以姑且送給語音以这样一个别号：“語音是以社会性为本質屬性的声音”。

語音是人类生理机能的表現，它有物理学上的屬性，但它却有更重要的社会意义，它一旦与思維相呼应，構成表义的單位就產生了無窮的力量。

所以我認为我們应該突破傳統的看法，用我們自己的观点來重新認識語音，建立我們自己的語音学新基礎。

田恭先生在他的文章里分别語音与一般乐音的不同时，虽然也流露出一点消息，如說：“……它們的發音目标和共鳴器的構造不同……”“語音的目的在乎眞，在乎把每个音發准确了，使人听了可以懂，这样才能使語言起交际工具的作用；乐音的目的在乎美，在乎調諧悅耳……”。可是，我觉得他对語音的社会性並沒有十分明确，因而在“目标”、“目的”等等措詞上虽然有点意味，但並不能算注意了語音与一般乐音的本質区别。

四　对語音变化問題的看法

从以上忽略了語音的社会本質的观点出發，田恭先生在分析語音变化的規律时所抱的看法也是值得討論的。举“同化”与“異化”为例，为什么会有这种現象呢？他認为：

> 当兩个或更多相同或相似的音連起來發的时候，为了避免重复，其中一个音变得和其它的音不相同或不相似，这种作用叫異化作用。
>
> 同化作用是为了在短时間內不便变更發音部位和發音方法，而異化作用則是發音人不願在發音时老在同一个部位或用同一种方法發音，希望有所改变，於是就產生了異化作用。（着重点都是我加的）

这也是一种傳統的解釋。我認为，这种解釋是不妥当的。这种說法容易給人一种印象：好像語音变化的規律乃是个人主观願望的結果。首先給人的錯觉，好像語音变化是个人自觉意識的活动。他“为了方便”，就可以“同化”一下；他因为“不願意”在發音时老在同一部位，老用同一的方法，“希望有所改变”，於是就可以“異化”一下。事实並不是这样，語音的演变並不是主观的自觉意識的活动，而是被語言規律所左右的，不知不觉地，通常是不被人注意地進行着的。在整个語音变化的体系中，人們不自觉地受着規律的支配。

这种傳統的解釋之所以不妥当，还因为語音演变乃是一种社会現象，而不是自然現象。它的社会性表現在兩个方面：

第一，一种音变現象不是到处都有的，而有自己独特的社会根源。即，在音素本身具有同样的音变条件下，在这个民族就变，在另外一个民族就不一定变；在这一时代变，在那一时代就沒有变。即使在同一个时代，在这里就变，在另一处就不变。这一点田恭先生也是承認的。但是，用方便与否，或希望不希望來解釋它就不能得出正确的結論。比如說：在俄語里，прорубь讀为пролубь，可是природный（自然的），пролетариат（無產階級），пиродорведение（博物学），прирост（增加），是否也都把其中的一个“р”讀为“л”呢？如果不是的話，难道后边几个字比前者的音有所不同么，就不希望改变了么？在英語里，individual 中的前一“d”被“n”同化。但是 industry（工業）indulgent（放任的）的“d”难道也都被“n”同化么？如果不是，难道前者就比后者特殊些，要求不同的待遇么？

第二，音变的社会性还表現在全社会的統一性上。具体說，音变是大势所趋，对个人來說是無可抗拒的。在法則的支配下，在社会的共同習惯下，“方便”“希望”“願意”都是無能为力的，人不能按自己的主观意願而

① 見恩格斯：《自然辯証法》中譯本，1955年人民出版社版，139頁。

对語音規律有所增減。

所以这种傳統的解釋，基本上还没有超出个人心理作用的圈子。

这种傳統說法之所以不妥当，还因为音变乃是一种歷史現象，是有其歷史性的。具体說，語音的演变乃是几十年，乃至几百年的过程。在这样一个長期过程中積累了它的歷史根源。兒子从父母那兒，無条件地学來他父母的整套的發音体系。而后，在自己这一代引起某些不易察覺的細微变化，再遺留給自己的下一代。

音变是有条件的，但是，我認为所謂条件如果只是像保罗、布魯克曼等人的"青年語法学派"給"格林姆定律"所找的"条件"那样，企圖以重音的前后來解釋，問題还是不能解决。为什么-t-在重音的前边是这样一种情况，在重音的后边又是另外一种样子呢？結果还是要回到主观上來的。

这是一个極复雜的問題，以我淺薄、貧乏的知識是不可能說出个所以然來的。但是，我想專家們不妨共同研究，以便取得問題的最終解決。我自己的看法是暫时拋开傳統教科書，把社会因素迎接到我們的語音学里來，用它作为我們考慮問題的基本条件。

当然，有些音变的确沒有什么大道理，只是發音部位的自然作用，那就不一定要"鷄蛋里找骨头"。比如漢語語气詞"啊"的音变問題就是这样。它可以因前一音素的不同而有所改变：-i+a>ia; u+a>ua; n+a>na。但是，卽使这样，也不能說是誰为了方便，因为並沒有人自覺地認为这是方便，但的确是發音部位的自然的持續作用，这是不自覺地受語音規律支配的。

在这里必須說明兩点：

第一，所謂不自覺地受語音規律的支配，是否意味着像十九世紀后期歐洲資產階級自然主义語言学家所說的，对於語言，人們只能听其自然，人們在規律面前束手無策呢？不是的，人們可以認識語音規律，掌握它，引導它，利用它，叫它更好地为自己服务。所謂"漢語規范化"就是人們在認識和掌握了漢語演变規律之后，为了加强漢語的社会交际作用而進一步引向統一的工作。

第二，我前面所謂"不知不覺地通常不被人注意地進行着"这句話是否意味着所謂"自發的音变"呢？不，沒有任何等同的地方。以前的人把这个名称加在"一般性音变"上，認为它是無条件的音变，沒有什么道理的。我不是那个意思。音变，总是有条件，有原因的。卽使是"例外"，也有个"例外"的原因。

田恭先生在論述音变的諸形式时所举出的例証，都只是抽象地"就音論音"地談談联合音变的条件，而沒有連系社会因素來从根本上交代問題，沒有从語音的社会性上着眼。因而就会使人对文章前边所寫的那些正确的理論有所怀疑，不能理解。

自然，語音的演变有其相对的独立性、系統性；有其自己的內部發展規律。这一点是肯定的。但單純"就音論音"的方法就必定行不通。因为，語音的变化是語言变化的組成部分之一，是語言变化的一种表現，是促進語言更好地实現它作为交际工具的职能的一种条件。因而，它也是在社会的發展中相应地發展着的。

但是，語音的变化並不像詞彙一样，它並不直接反映社会經济生活和文化生活。語音之於社会經济生活、文化生活，並沒有对应的直接的依存关系或直接的因果性的連系。关於这个道理，恩格斯曾經这样說：

> 要想把以前和現在的每一个德意志小國的存在，或高德意志語輔音的轉換（这輔音的轉換把德國在地理上的，由苏台德到陶奴士的山脈所形成的障壁擴大成形式上的分裂）的起源給以經济上的說明而不致鬧笑話，那是很困难的。①

事实也正是这样，我們从清代語音学家們提出的漢語語音發展的規律中（比如"古無輕唇""古無舌上""娘日归泥"等等）並找不出它与当时的社会經济有什么直接連系，从这里也看不出当时的社会政治情况，否則就要中馬尔的詭計，势必走到庸俗社会学的樊籠中去找出路。

① 引自契科巴瓦《語言学概論》，中譯本，第1編上册，高等教育出版社1954年版，73頁。

本刊啓事

本刊原定本年出版双月刊，逢双月出版，半年三期，全年六期。現在因形势發展，任务繁重，決定改回月刊，半年六期，全年十二期。每期48面，定价0.24元（同原定双月刊的頁数和定价相同）。長期訂戶原訂全年六期的，改寄半年六期；原訂半年三期的，改寄一季三期；原訂第一季度的只寄第一期；原訂第二季度的寄第四、五期（本刊1956年2月22日在《光明日报》的啓事是說發二、三期，今更正）。期滿后請注意續訂。因为改回月刊、布置費时，所以本年一月号延至二月二十四日出版，二月号推至三月中旬出版，从三月号起卽可恢复正常出版。特此声明，請讀者原諒。

中國語文雜志社

1956，2，29.

动态 推廣普通話和漢語規范化工作蓬勃展开

——本刊綜合报道——

去年10月，教育部和中國文字改革委員会召开了“全國文字改革会議”，中國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召开了“現代漢語規范問題学術会議”。兩次会議都通过了決議。这兩次会議标誌着中國文字改革和漢語規范化工作的新的階段的开端。这兩次会議閉幕以后，12月，中國科学院語言研究所和中央民族学院召开了“民族語文科学討論会”。会議提出並研究了少数民族語文工作的初步規划。这次会議成为我國民族語文科学工作發展中的一个具有歷史意义的里程碑。

10月26日《人民日报》發表社論《为促進漢字改革、推廣普通話，实現漢語規范化而努力》。11月，教育部向全國教育行政部門先后發布了关於在各級学校推行簡化漢字的通知和推廣普通話的指示。今年2月，國务院發布了关於推廣普通話的指示。从去年10月到現在，語文工作者們响应了党和政府的号召，根据会議決議進行了不少工作。

* * *

推廣普通話是漢字改革工作重要的一环，目前很多地方已經掀起了学習普通話的热潮。

華南师范学院根据《全國文字改革会議決議》和教育部《关於在中、小学和各級师范学校大力推廣普通話的指示》，設立了推廣普通話工作委員会。委員会在該院党委和行政的統一領導下制訂了1955.11—1956.7推廣普通話的工作計划，進行了一系列的宣傳、組織、教育工作和教材編輯工作。

1955年11、12兩月內委員会向廣东省、市文化教育部門和該院全体师生作了有关“全國文字改革会議”和“現代漢語規范問題学術会議”的傳达报告，並且通过該院院刊和廣播，幻灯等宣傳工具進行了廣泛的宣傳。委員会並建議該院各部門在重要牌号或較大标語上加註注音字母。

委員会准备採取“分批訓練，逐步擴大”的方式，在1956年7月以前組織全院学生和部分教师学習注音字母拼音和标准發音。畢業班学生还將学習語音基礎知識。其余未参加学習的教师將在暑假內利用兩週时間來学習。

委員会將編輯各种文件和教材，以適应需要。包括：簡化漢字注音表，标准音傳習小册，廣州人、梅縣人、海南人、潮州人学習标准音手册，廣东方言注音字母总表，等等。

南京讀者張拱貴同志在來稿里談到：南京师范学院举办了江苏省小学語文教师普通話語音訓練班，第一期已經結業，訓練了从徐州、淮陰兩專区选送來的96名学員。經过三个星期的集中訓練，学員們都能准确地讀出注音字母並按照注音字母拼讀漢字，大部分学員都能辨別字調。初小語文課本第一册和常用字表里約300多个字学員們都能按标准音來唸，都能記得。

張拱貴同志在來稿里指出：取得这些成績的主要原因是党和政府的領導以及学員們的自覺努力。党和政府的不斷教育使得大家了解到推廣普通話同我國社会主义建設有密切的关系，了解到人民教师在推廣普通話上負有重大的責任。因此学員們都把学会普通話当作一項政治任务來完成。事实証明，学会普通話並不是十分困难的事情。

訓練班也初步得出了一些經驗。在学習普通話的时候必須有合用的教学計划和教学大綱。这样，教和学兩方面都有了依据，進行教学时目的才能明确，步驟才能分明，而且便於檢查学習效果（参閱本期張拱貴《怎样教学北京語音》一文）。

西北师范学院文科各系都已經先后展开了学習普通話运动。中文系語言組的教师担任了輔導工作，並且正積極准备为各系科畢業班开“語音基礎知識”課。語言組的教师还到附近各中等学校進行了学習普通話的宣傳工作。該院附設中学全体教师也將学習普通話。

西安师范学院出席“全國文字改革会議”和“現代漢語規范問題学術会議”的代表回到西安以后，已經向該院全体师生和附近各縣中小学教师傳达了会議的精神和決議。中文系語言学及現代文选教研組已經作出了“西安师范学院推廣普通話办法的建議”，提請領導考慮。該院在寒假以后將开展全院性的学習普通話运动。

东北师范大学已經設立了普通話推廣工作委員会，組織中文系漢語教研室的教师为今年应届畢業生开“語音基本知識”課。教研室並且作出決議，要求全体

成員担負起宣傳推廣普通話的責任。教师們已經为該校校刊寫了一些宣傳实現漢語規范化和推廣普通話的文章。該校工会將在今年組織普通話講演会。

華东师范大学在寒假期間由該校中文系語言学教研組举办北京語音幹部訓練班。訓練班採取集中学習的方式。学習內容主要是語音基本知識和北京語音，学習时間定为十天，由各班級推选北京話說得比較好的同学共150人参加学習。这些同学回到各班級以后，將成为推廣普通話的骨幹分子。

浙江师范学院已經成立了推廣普通話工作小組，中文系、科行政領導也准备組織語音訓練班，以訓練幹部，推廣普通話。該院还積極組織力量，准备進行編輯教材、調查方言等工作。

武漢大学也已經成立了推廣普通話工作委員会，並且制定了"全面号召、普遍宣傳、重点進行、逐步推廣"的工作方針。委員会的工作正在逐步开展中。

河南讀者杜廣瀛同志在來稿里談到：**商邱縣人民文化館**从去年11月份开始用标准音廣播，該縣第六完全小学和第三初級中学部分語文教师已开始用标准音教学。羣众反映学習标准音是必要的，很多同学表示要以積極認眞的态度学好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話。

教育部会同中國科学院語言研究所举办的**普通話語音研究班**2月17日在北京开学，由各地选送优秀教师和行政幹部参加学習。今年2月到6月有由全國33个地区选送的84名学員來研究班学習，他們的任务是学習北京語音、学習分析各人自己的方音系統，並研究方音和北京語音的对应規律。此外，还准备在学員中間進行方言調查。学員們畢業后將回到各地去指導北京語音的教学、方言調查和推廣普通話工作。

浙江省、吉林省、長春市、甘肅省也都举办了**普通話語音訓練班**。浙江省教育廳和杭州市教育局已經分別組成了北京語音学習班。浙江省推廣普通話工作委員会已經決定繼續举办北京語音講师訓練班。中学、师范学校語文教师，由省教育廳負責訓練，計划在1958年秋季以前全部訓練完畢。小学語文教师，由縣、市教育行政部門負責訓練，計划在1958年春季以前全部訓練完畢。吉林省普通話語音訓練班1月15日开学，2月4日結束，除了講授語音基本知識以外，还講吉林語音和北京語音的对应情况。东北师范大学的教师参加了教学工作。西北师范学院中文系語言組的教师也参加了甘肅省普通話訓練班的教学工作。

* * *

为了促進漢字改革、推廣普通話和实現漢語規范化，語文工作者正在進行廣泛深入的科学研究。

«現代漢語規范問題学術会議決議»指出："确定普通話的語音規范是目前的首要工作，必須迅速進行研究，使普通話的使用和教学有更正确的依据。"根据这一決議，中國科学院已聘請下列專家，組成**普通話審音委員会**：丁西林、丁声樹、老舍、齐越、吳文祺、吳曉鈴、周有光、周祖謨、罗常培(召集人)、欧陽予倩、徐世榮、高名凱、陸志韋、陸宗达、魏建功。委員会將研究和确定正音的标准和常用詞彙的語音，並編訂«普通話正音詞彙»，第一次会議已於1月21日下午召开。

根据同一決議，中國科学院会同文化部，高等教育部，教育部等有关部門組織了**詞典計划委員会**。委員会由下列委員組成：王力、叶聖陶、吕叔湘、林漢达、胡愈之(召集人)、黃松齡、潘梓年、黎錦熙、魏建功。

* * *

在高等学校里工作的語文工作者，还特別加强了語言学理論的研究。

东北师范大学中文系現代漢語教研室去年12月举行了一次小型科学报告会，会上提出了«关於句子成分»和«現代漢語詞的分类»兩篇报告。今年1月古代漢語教研室也举行了小型科学报告会，提出的报告有«漢語基本詞彙的繼承和發展»和«关於漢語規范化的几个問題»。在以后的报告会上，还將提出«論德·索緒尔的"普通語言学教程"»、«关於漢字»、«关於音位学»等报告。

南京大学中文系語言教研組1956年將研究巴甫洛夫第一信号系統和第二信号系統学說（准备做7次論文閱讀报告）、語法理論、漢語史(上古音部分)。該系三年級同学已經組織了科学研究小組，对漢語詞类問題進行了研究。每次由一位同学担任一个問題，在小組会上提出报告。

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上学期已經举行了7次現代漢語語法專題討論会。討論会上提出了許多問題和意見，經过討論得出了某些結論。大家反映这样的討論是很好的。

該校同学学習普通話的情緒很高，已經成立了一些普通話学習小組。

* * *

在即將在全國范圍內推廣普通話的情况下，方言調查有特別重要的意义。在各地進行普通話教学，必須同方言作比較，才能有效果。全國兩千多縣的方言，現在还没有全面調查，方音和北京音的对应規律难以确定。因此，教育部、高等教育部和中國科学院語言研究所共同拟訂計划，決定在兩年內完成全國方言的

初步普查工作。对於如何統一調查方法，如何訓練人員，如何分区進行調查等問題，現在正在縝密地考慮、研究。

西南师范学院漢語教研組准备進行四川东部方言調查。目前先选擇重慶、江津、万縣等几个点，以后再逐步擴大。講师李运益在重慶市教师普通話訓練班里所編的比較重慶、北京語音的講义已經付印，这也是教研組調查川东方言工作的一部分。

此外，四川大学中文系、四川师范学院和山东大学部分教师也准备進行四川方言調查工作。

華南师范学院准备同中山大学中文系取得联系，調查研究廣东各地方言，並制訂廣东各地方言注音字母。

西北师范学院已經組織力量准备調查当地方言語音和詞彙。东北师范大学也計划从1956年起全面調查东北方言，先从吉林省开始。

* * *

为了使各少数民族的文化建設同全國社会主义建設事業相適应，在民族語文科学討論会閉幕后，已經根据民族語文工作的初步規划組織了7个民族語文工作隊，人員將近800人。这7个工作隊將在中國科学院和中央民族事务委員会的領[illegible]下進行工作。工作隊的任务是：兩年(1956—19[illegible])內普遍調查少数民族語言；兩年或三年(1956—19[illegible])[illegible]確定需要創立、改進和改革文字的各民族的[illegible]方案。个别情况还不太清楚，但需要創立、改進和改革文字的民族，至迟也要在1960年以前解決他們的文字問題。

为了提高民族語文工作的工作質量，已經在北京中央民族学院集中一批新参加工作的幹部，对他們進行为期兩三个月的語言科学訓練。

* * *

为了加强中國科学院語言研究所和各高等学校以及各高等学校相互間語言研究工作上的联系，已經在語言研究所的学術秘書室下設立了联絡組。联絡組將編印《語言研究通訊》，报導語言研究工作情况。

《現代漢語規范問題学術会議文件匯編》和《民族語文科学討論会文件匯編》都已經編好付印。

（本刊編輯部）



語法理論和語言实际

黃 岳 洲

正确的理論是从实际中產生並能指導实际的。一种理論如果受不了实际的檢驗，这种理論就是不对的，至少也应該說是不好的。傅子东先生語法理論的破綻就出在它不能正确地解決实际問題上。关於这一点，許紹早同志已說了許多，这里只就傅先生的答辯文*里所存在的几个破綻來加以駁斥。

甲、詞性的發展：

許紹早同志的疑問是："怎么知道'从來沒有紅过臉'的'紅'和'圈豹檻虎'的'檻'还沒有質变而'圈'又变了？"傅先生回答道："《國音常用字彙》在'檻'字和'紅'字下所作的註解，沒有指任何动作的意义，但在'圈'字下却註明：(4)以物圍之，如言用磚先把这塊地圍起來。因此我們知道这个'圈'至少从公元前一百余年起就由量变發展到質变，孳生出动詞'圈'的意义。'圈'和'紅'仍然是名詞和形容詞。"这种說法是錯誤的，是从概念出發，而不是从語法事实出發的，因而也就根本說不上是对語法問題的討論。从語法事实出發，"从來沒有紅过臉"的"紅过"跟"吃过""讀过""看过"等等是相同的，既然"吃""讀""看"是动詞，那末这里的"紅"自然也只能是动詞，而非形容詞。傅先生不正視这种确鑿可靠的語言事实，硬說《國音常用字彙》上沒有註明"紅"是动詞，所以还該把"紅"看成形容詞。这种說法未免有些刻舟求劍。

傅先生又說："'星之隊，木之鳴'是'星之隊於地也，木之鳴於空也'的意思，这兩个'之'字与'离婁之明，公輸子之巧'的'之'字相同，跟'中國的解放'的'的'字不相同，因此也是不能混而为一的。"我倒不明白："中國的解放"能否說成"中國之解放於一九四九年也"？如果能，"於地""於空"这兩个介賓結構是表空間的，"於一九四九年"这个介賓結構是表时間的，傅先生能够說：表空間与表时間的介賓結構不能混而为一么？

乙、位次論：

"'虎'在字典上的意义，除指一般动物外，还'喻威武勇猛'，'喻'是比喻的意思，比喻的不是字的本义。'青年团員胡志祥是眞虎'，'虎'是名詞，'眞'是副詞。

* 按指《中國語文》1955年7月号發表的《对許紹早的批評的答辯》——編者。

副詞只能对某种动作或情态加以修飾。'虎'在补位，补位这个位次形态使'虎'的特征'勇猛'出現，'眞'这个副詞所修飾的是'勇猛'，不是'虎'字的本身，'眞虎'是'眞像虎那样勇猛'。" 这也很有問題，我以为"眞虎"只能有兩种分析法：一是把"虎"看成名詞，"眞"看成形容詞，"眞虎"是形容詞修飾名詞（以老虎來比喻勇猛威武）；一是把"虎"看成形容詞，"眞"看成副詞，"眞虎"是副詞修飾形容詞（由於"虎"是"勇猛"的，人們便从"虎"字的本身上引伸出"勇猛"的意思，从語义学上看起來，这种例子不勝枚举）。傅先生却不这末分析，而用他的位次形态的"理論"轉了几个大圈子，說什么"'眞虎'是'眞像虎那样勇猛'"，这能解决問題嗎？

丙、述性詞：

傅子东先生說："在一間着火的煙霧騰騰的屋子中，屋外的人喊屋里的人'跑出'（如同說快快地出），在操場上打球的因缺一个球員喊靠近操場的一間屋里坐着的人'跑出'，第一个'跑'是以述性副詞的性質出現的，第二个'跑'是以扮演述詞的动詞性質出現的（第一个'出'是述詞，第二个'出'是空間副詞，到外面的意思）。" 傅先生这番話的用意是为了强調从实际語言环境出發。这說法有时候能解决問題，但不一定全可靠，往往会產生主观臆測的毛病。傅先生在这里就恰恰是不能回答人家所提出的疑难：試問第一个"跑"字又何尝不可以說是以扮演述性詞的动詞性質出現的呢？屋外的人叫在屋里的人不要在里面打圈圈，而立卽跑到外面來，又何尝不可以呢？試問第二个"跑"又何尝不可以說是以述性副詞的性質出現的呢？人們急於要打球，叫屋里坐着的人快快出來不是合情合理嗎？傅先生自己閉着眼睛無視語言事实，而以所謂一定的位次形态的理論來妄加解釋，这就不得不使他跌進唯心主义的泥沼中。

丁、漢語的特征和省略：

在一定的对話环境中，如果对話的双方並不感到是缺少了什么，我們就不必說是省略。为了証明这一点，我最近在对初中語文教师講語法时，曾作了一个有趣的試驗。我問一个学員："今天星期几啦？"对方答："今天星期六。"我又問："您哪兒人？"对方答："我苏州人。""星期六""苏州人"都是名詞作謂語，能独立表达完整的意思，其中並沒有使人感到是省略了"是"字。因此不能硬用英語中的 is（是）來解釋漢語，說漢語的主語、謂語之間省略系詞；也不能硬用俄語的 это 和 книга 之間省略了 есть 來解釋漢語，說漢語的"今天星期六"这类句子的謂語是名詞性合成謂語。傅先生濫用省略說，而在反駁人家的时候又未能划清古代漢語語法和現代漢語語法的界限，例如拿《孟子》的"牛羊父母"來做例証，是很不妥当的。一般地說，現代漢語不算省略的地方，古代漢語有时倒应算是省略，而"牛羊父母"这个例句又是比較特殊的，当然要談省略。以古代漢語中特殊的例句來証明現代漢語的省略，是起不了什么作用的，適足以証明傅先生自己思想方法的混乱。

我是一个青年，对鑽研科学怀着鼎沸的热情。我跟所有的青年同志一样，十分迫切地期待着前輩先生們給予許多有益的指導。我謹以难遏制的热忱向傅子东先生進一言：希望能够冷靜地考慮人家的批評並从而檢查自己，提高自己，这不僅对傅先生有好处，对我們青年尤其对祖國社会主义建設事業也都有好处。

对傅子东的答辯的意見

許 紹 早

傅子东先生不管是在《語法理論》一書里或是在《对許紹早的批評的答辯》一文中都沒有对他的理論提出站得住脚的根据。他对語法的解釋的基本特点就是只顧概念范疇不顧語法范疇，因此，遇到語法形式和概念冲突的地方，他就要把这个句子演化成各种各样的类型，來为他的專从概念范疇出發尋求所謂"証据"。例如"从來沒有紅过臉"的"紅"，照句子結構形式來看，顯然不好認为是形容詞，因为它的后面还有一个宾語"臉"。傅先生既然只从概念范疇出發，而不管語法形式怎么样，他就不得不首先把这句話解釋为"[我]从來沒使臉变成紅"，然后又說"'紅'的形容詞面目通过扮演宾詞的补詞的功用更清楚地呈現出來。"我們要問，为什么不按照句子的結構形式解釋句子，而要按种种所謂"在一定的对話环境中"把句子乱加解釋呢？我們要問"紅"在"从來沒有紅过臉"一句中是"宾詞的补詞"嗎？这个句子的結構是"宾詞的补詞＋詞尾(过)＋宾語"这样的一种形式嗎？是否所有"扮演宾詞的补詞的功用"的詞都是形容詞？如不，"紅"怎么能通过这一功用而"更淸楚地呈現"它的"形容詞面目"？傅先生不从和"从來沒有紅过臉"同一类型的全部結構形式中來看它們的基本共同之点，这就是抛开語法范疇而不顧，而僅僅考慮概念范疇。很顯然，这种說法是直接違反斯大林的指示的。斯大林說："語法的特点就在於……它給以造句的規則，不是指某种具体的句子，……而是指

一般的句子，是与某个句子的具体形式無关的。……語法把詞的变化和用詞造句的基本共同之点綜合起來，並用这些共同之点組成語法規則、語法定律。”如果照傅先生的說法，同一的結構可以按照各人的所謂“在一定的对話环境中”而作各种解釋，那么，語法規則何在？又如照着傅先生的說法，不顧結構形式，無視句子的基本共同之点，那末，語法規則又如何組成？由此看來，傅先生实質上就是否定語法的存在。

可是在語法形式的面前，傅先生有时候也不得不退一步，所謂述性詞的区分就是这种退一步的結果。他把“不懂就是不懂”中的第一个“不懂”叫做述性名詞，所以叫它“名詞”，据說是詞性發展的結果，为什么又要加上个“述性”呢？那是因为从形式上看來，“懂”的前面有个“不”字，而“不”字只能修飾述詞，不能修飾名詞，所以他只好委曲求全，把它叫做“述性名詞”。从这里就可以看出，所謂述性詞的区分，是一种妥协、調和的做法。我們再看一看他对“团結从斗爭中產生”中的“团結”的解釋就更清楚了。他說这个“团結”是抽象名詞，我們要問，旣然述性詞是所謂在述位的詞轉变成的，它具有可以帶宾語、助动詞等等性能，而“团結”又应該認为是合乎这一規定的，那么，为什么不把它叫做述性名詞而要叫做抽象名詞呢？傅先生所以把“团結”叫做抽象名詞，那是因为在这一句中它的前后沒有別的成分，也就是說，沒有一定的語法形式限制住他，所以他就不用退一步來委曲求全了。我們可以說，述性詞的区分是傅先生在語法形式面前走投無路的結果。傅先生說，“团結”是作为指抽象事物的名詞，而“不懂”是作为指动态的抽象事物的述性名詞，我們很奇怪，这个“动态”究竟是从什么地方看出來的？为什么“团結”又不是指动态的抽象事物的述性名詞？这又可看出傅先生的解釋完全是以意为之，他爱怎么解釋就怎么解釋。

更重要的是傅先生还沒有眞正了解語言是交际工具这一个事实，因此他解釋語言事实时就只能是主观的、片面的。語言是交际工具，因此它必須是屬於交际双方的；一方把話說出來了，也一定要对方能从話里了解他的意思，否則所講出來的話就失去了它作为交际工具的作用。但是对方所以能了解你的意思，是因为你的話中表达出这一个意思，而並不是对方首先从你的头腦活动中了解你的意思后再听你的話的。傅先生对句子的解釋，恰恰就忘記了这一点。据他說，“团結从斗爭中產生”的“团結”是首先“作为一种东西或名詞出現在說話者的头腦中”，所以他才会說出这句話，也就是說，說話者要先在头腦中肯定了“团結”是名詞性質的抽象名詞，然后它才可以用在句子中的主位。从这里就可以看出他只是从說話者一方看問題，而沒有考慮听話者一方是怎样去理解“团結”这一个詞的性質的。請問：听話者是先在头腦中肯定“团結”的名詞性質之后再來听你这句話呢，还是听見了这一句話后，从这一句話中來肯定“团結”的性質？假如沒有“团結从斗爭中產生”这一句話的存在，听話者能不能先肯定你这个“团結”是抽象名詞？假如我只說“团結、团結”，並且告訴你，在我的头腦中，其中一个“团結”是以动詞的性質出現的，而另一个又是以抽象名詞的性質出現的。請問：你能不能明白在我的头腦中哪一个是动詞性質的“团結”，哪一个是抽象名詞性質的“团結”？顯然不能够，而必須等我把“团結”放到句子里时才能了解，这样，对听話者說來，所謂詞的性質決定詞的功用又如何理解呢？同时，旣然“团結”能作为抽象名詞出現，为什么“不懂”又不能作为抽象名詞出現呢？听話者又憑什么去了解“不懂”在他的头腦中沒有作为抽象名詞而出現呢？从这种对詞性的解釋中，就可知他是不管交际的对方的。旣然他連語言的这一个基本职能也不了解，那他的解釋只好是脫离客观实际的了。

这一切說明了傅子东先生是从主观唯心論的观点來解釋漢語語法現象的。

第1期　勘誤表

面	欄	行	誤	正
目錄		8,9,11.	論馬克思主义	論馬克思主义理論
5		3	召号	号召
18	右	23	由楷到隸	由隸到楷
22	左	6	要回答个的問題，	要回答这个問題，
28	左	倒1	事的，	是的，
28	右	1	事是，	事求是，
28	右	倒3	發展的为簡体字	發展为簡体字
30	左	17	朝鮮的1446年	朝鮮在1446年
30	右	倒12	所派遣教士們	所派遣的教士們
31	右	24	一个人認識这兩三千	一个人認識这兩三千字
32	左	1	十分困难的。	是十分困难的。
32	左	2	毫無是疑問地	毫無疑問地
33	左	12	而比它切为久远的	而比它更为久远的
36	右	倒15	段字	假字，
36	右	倒1	容許民族形式，	容許非民族形式，
37	右	6	要不要馬克	要不要馬克思
38	右	20	迅速地轉变	迅速地轉变成
38	右	27	沒有拖棄	沒有拋棄
50		倒8	究这了些材料	究了这些材料

悼念楊樹达先生

本刊編輯部

語言学界老前輩楊樹达先生於2月14日因高血压症逝世了。正当祖國掀起了社会主义建設的高潮，党号召我們向科学大進軍的时候，我們語言学界失去了这一位良好的導师，实在是一个巨大的損失。因此，对於楊先生的逝世，本刊特别表示深切的哀悼。

楊先生字遇夫，号積微。湖南長沙人。生於1885年4月19日(旧曆)，今年71歲。楊先生小时考取过清朝的秀才，以后在梁啓超等举办的时务学堂讀書，后又留学日本的第三高等学校，学習"欧洲語言及諸雜学"。1911年回國，先后在湖南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和私立明德中学担任國文教員。1920年來北京，在前北京师范大学國文系、清華大学中國文学系和私立中國大学國文系担任教授，一度担任过师大國文系的主任。1937年回到長沙，在前湖南大学中國文学系担任教授。以后，就一直留在湖南大学。1948年到1949年，楊先生在休假期間，还去过中山大学講学。在湖南大学任教的期間，楊先生曾担任过中國文学系系主任和文法学院院長的职务。1953年政府照顧到楊先生的健康情况，不要他担任繁重的教学工作，讓他把全部的精力和时間專門从事於研究。楊先生从回國之日起，在四十多年的漫長歲月中，一直沒有离开过教育工作崗位。这种始終不倦、辛辛苦苦为祖國培养和教育新的一代的精神，在旧社会是不多見的。單只这一点，就值得我們語文工作者特别是各級学校的語文教师学習。

楊先生自学也是很勤的，每天从早到晚，除了午睡那片段时間以外，总是手不釋卷。因此，他寫下了許多著作，給祖國的語言科学的宝藏增添了巨大的財富。去年10月間，楊先生在"現代漢語規范問題学術会議"上还自告奋勇地担任了一个研究題目——說文中的現代方言詞彙。关於楊先生的語言方面的著作(其他方面的一些著作，这里不列举)，已經印成單行本的，据我們所知，有下列十几种，現在依照出版年代的先后顺序簡單介紹於下：

- «古書疑义举例續补»二卷，1924年家刻本。
- «中國語法綱要»，1928年商务出版。
- «詞詮»五卷，有1928年商务印書館的版本和1954年中華書局的版本。
- «高等國文法»，1930年商务初版，1935年改訂再版。
- «馬氏文通刊誤»，1931年商务初版，1933年再版。
- «積微居文錄»三卷，1931年商务出版。
- «中國修辞学»，1933年世界書局出版，1954年增訂，由中國科学院出版，同年再版，改名为«漢文文言修辞学»。
- «古声韻討論集»，1934年北平好望書局出版。
- «古書句讀釋例»，1934年商务出版。
- «積微居小学金石論叢»五卷，1937年商务出版。
- «積微居金文說»，1952年中國科学院出版。
- «積微居小学述林»七卷，1954年中國科学院出版。
- «積微居甲文說　卜辞瑣記»，1954年中國科学院出版。
- «耐林廎甲文說　卜辞求义»，1954年羣联書店出版。

从上面不难看出楊先生早期是以研究古代漢語語法为主，而在后期是以研究文字学为主：大約从1930年起研究«說文»，从1940年起研究金文和甲文。由於長期地跟漢字打交道，所以楊先生就对漢字產生了特别深厚的感情，而在漢字改革的問題上曾經抱着抗拒的态度。这在他增訂的«中國修辞学»的初版序言里表露得較为明顯。后來他認識到改革漢字並不廢除漢字，並不取消对於古文字的研究，也就放棄了他在«中國修辞学»增訂本的序言里所說的"文字之不保，何有於修辞"那个錯誤的看法。

在旧社会，眞正从事科学研究的是沒有政治地位和不大受尊敬的，連科学著作也很难得到出版的机会。解放以后，楊先生好多著作，就中包括过去已經出版过的和積年得不到出版机会的，大部分都由國家出版机構給它出版或重版了，而且楊先生本人也被邀請为政协二屆全國委員会的委員，被选为湖南省人民委員会的委員，又被选为中國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的学部委員，受到國家优異的礼遇和人民深深的尊敬。

楊先生十分关切人民文化水平的高漲，还在解放初期，他就渴望着文化建設高潮的到來，他說："我要能看到这个高潮，死也甘心。"現在，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已經到來，眼看文化建設高潮也就要随之到來了。楊先生离开我們的隊伍虽然早了一点，但是在他逝世的时候，他已經可以肯定他的願望不久將要实現了。在哀悼楊先生的今天，我們語文工作者應該学習他的关切人民文化水平的高漲的精神，共同为提高我國的語言科学水平而奋斗。

漢字簡化方案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务院公布）

國务院关于公布漢字簡化方案的決議

（1956年1月28日國务院全体会議第23次会議通过）

漢字簡化方案，1955年1月由中國文字改革委員会提出草案，經全國文字学家、各省市学校的語文教师以及部隊工会的文教工作者約20万人参加討論，提供意見，再經1955年10月全國文字改革会議通过，並由國务院漢字簡化方案審訂委員会審訂完畢。

漢字簡化方案分三部分。第一部分卽漢字簡化第一表所列簡化漢字共230个，已經由大部分报紙雜誌試用，应該从1956年2月1日起在全國印刷的和書寫的文件上一律通用；除翻印古籍和有其他特殊原因的以外，原來的繁体字应該在印刷物上停止使用。第二部分卽漢字簡化第二表所列簡化漢字285个和第三部分卽漢字偏旁簡化表所列簡化偏旁54个，也都已經經过有关各方詳細討論，認为適当。現在为愼重起見，特先行公布試用，並責成各省市人民委員会負責邀集本省市政治協商委員会委員征求意見，在3月底以前报告國务院，以便根据多数意見再作某些必要的修正，然后正式分批推行。

漢字簡化第一表

这个表里有230个簡化漢字，按注音字母音序排列。括弧里边的字是原來的繁体字。

罢（罷）	表（錶）	蒙（矇濛懞）	达（達）	电（電）	台（臺檯颱）
卜（蔔）	边（邊）	弥（彌瀰）	斗（鬥）	垫（墊）	头（頭）
备（備）	宾（賓）	蔑（衊）	担（擔）	独（獨）	体（體）
宝（寶）	补（補）	庙（廟）	胆（膽）	夺（奪）	鉄（鐵）
报（報）	辟（闢）	面（麵）	当（當噹）	对（對）	条（條）
办（辦）	朴（樸）	范（範）	党（黨）	断（斷）	听（聽）
板（闆）	扑（撲）	奋（奮）	灯（燈）	冬（鼕）	团（團糰）
帮（幫）	么（麼）	丰（豐）	敌（敵）	东（東）	难（難）
别（彆）	迈（邁）	妇（婦）	淀（澱）	动（動）	拟（擬）
标（標）	霉（黴）	复（復複覆）	点（點）	态（態）	乐（樂）

类（類）
累（纍）
里（裏）
礼（禮）
丽（麗）
厉（厲）
励（勵）
离（離）
了（瞭）
刘（劉）
帘（簾）
联（聯）
粮（糧）
灵（靈）
罗（羅囉）
乱（亂）
个（個）
盖（蓋）
干（乾幹）
赶（趕）
谷（穀）
刮（颳）
过（過）
归（歸）
关（關）
观（觀）
巩（鞏）
克（剋）

开（開）
垦（墾）
恳（懇）
困（睏）
号（號）
后（後）
护（護）
画（畫）
划（劃）
伙（夥）
怀（懷）
坏（壞）
会（會）
欢（歡）
环（環）
还（還）
几（幾）
击（擊）
际（際）
家（傢）
价（價）
借（藉）
旧（舊）
艰（艱）
荐（薦）
歼（殲）
尽（盡儘）
姜（薑）

举（舉）
剧（劇）
据（據）
卷（捲）
齐（齊）
气（氣）
窃（竊）
乔（喬）
秋（鞦）
千（韆）
迁（遷）
区（區）
确（確）
权（權）
劝（勸）
牺（犧）
系（係繫）
协（協）
献（獻）
咸（鹹）
衅（釁）
向（嚮）
响（響）
兴（興）
选（選）
旋（鏇）
只（祇隻）
致（緻）

制（製）
执（執）
这（這）
折（摺）
战（戰）
征（徵）
症（癥）
証（證）
朱（硃）
筑（築）
准（準）
庄（莊）
种（種）
众（衆）
迟（遲）
丑（醜）
尝（嘗）
偿（償）
厂（廠）
称（稱）
惩（懲）
处（處）
触（觸）
出（齣）
冲（衝）
虫（蟲）
湿（濕）
时（時）

实（實）
势（勢）
师（師）
舍（捨）
晒（曬）
寿（壽）
沈（瀋）
伤（傷）
声（聲）
帅（帥）
双（雙）
热（熱）
灶（竈）
总（總）
辟（闢）
才（纔）
参（參）
惨（慘）
蚕（蠶）
从（從）
聪（聰）
洒（灑）
扫（掃）
丧（喪）
苏（蘇囌）
虽（雖）
随（隨）
孙（孫）

松（鬆）
爱（愛）
碍（礙）
尔（爾）
医（醫）
义（義）
压（壓）
叶（葉）
战（戰）
征（徵）
症（癥）
証（證）
朱（硃）
筑（築）
准（準）
庄（莊）
种（種）
众（衆）
迟（遲）
伪（僞）
万（萬）
余（餘）
御（禦）
吁（籲）
郁（鬱）
与（與）
远（遠）
云（雲）
运（運）
拥（擁）

漢字簡化第二表

这个表里有285个簡化漢字，按注音字母音序排列。括弧里边的字是原来的繁体字。

坝（壩）	递（遞）	栏（欄）	虑（慮）	极（極）	窍（竅）
摆（擺襬）	迭（疊）	烂（爛）	滤（濾）	继（繼）	牵（牽）
笔（筆）	堕（墮）	砾（礫）	驴（驢）	夹（夾）	纤（縴纖）
币（幣）	队（隊）	历（曆歷）	沟（溝）	阶（階）	签（簽籤）
毕（畢）	吨（噸）	隶（隸）	构（構）	节（節）	亲（親）
毙（斃）	摊（攤）	篱（籬）	购（購）	疖（癤）	寝（寢）
盘（盤）	滩（灘）	猎（獵）	顾（顧）	洁（潔）	蔷（薔）
凭（憑）	瘫（癱）	疗（療）	国（國）	胶（膠）	墙（牆）
苹（蘋）	坛（壇罎）	辽（遼）	龟（龜）	监（監）	枪（槍）
仆（僕）	叹（嘆）	浏（瀏）	柜（櫃）	舰（艦）	庆（慶）
买（買）	誊（謄）	炼（煉）	广（廣）	鉴（鑒）	曲（麯）
卖（賣）	粜（糶）	练（練）	夸（誇）	硷（鹼）	琼（瓊）
麦（麥）	厅（廳）	怜（憐）	扩（擴）	拣（揀）	穷（窮）
梦（夢）	涂（塗）	邻（鄰）	块（塊）	茧（繭）	习（習）
灭（滅）	图（圖）	临（臨）	亏（虧）	紧（緊）	戏（戲）
亩（畝）	椭（橢）	两（兩）	矿（礦）	烬（燼）	虾（蝦）
发（發髮）	恼（惱）	俩（倆）	合（閤）	仅（僅）	吓（嚇）
飞（飛）	脑（腦）	辆（輛）	汉（漢）	进（進）	写（寫）
矾（礬）	镊（鑷）	岭（嶺）	壶（壺）	将（將）	泻（瀉）
坟（墳）	酿（釀）	龄（齡）	沪（滬）	奖（獎）	胁（脅）
粪（糞）	宁（寧）	卢（盧）	胡（鬍）	浆（漿）	亵（褻）
风（風）	农（農）	泸（瀘）	华（華）	桨（槳）	显（顯）
凤（鳳）	疟（瘧）	芦（蘆）	获（獲穫）	酱（醬）	宪（憲）
肤（膚）	蜡（蠟）	炉（爐）	回（迴）	讲（講）	县（縣）
麸（麩）	腊（臘）	庐（廬）	秽（穢）	惊（驚）	象（像）
带（帶）	来（來）	虏（虜）	汇（匯彙）	竞（競）	乡（鄉）
导（導）	垒（壘）	卤（鹵滷）	轰（轟）	惧（懼）	须（鬚）
单（單）	娄（婁嘍）	录（錄）	飢（饑）	启（啓）	悬（懸）
邓（鄧）	兰（蘭）	陆（陸）	鸡（鷄）	岂（豈）	逊（遜）
籴（糴）	拦（攔）	龙（龍）	积（積）	壳（殼）	寻（尋）

滞（滯）	卤（鹵）	审（審）	鉆（鑽）	忆（憶）	洼（窪）
质（質）	彻（徹澈）	渗（滲）	纵（縱）	亚（亞）	韦（韋）
斋（齋）	产（產）	縄（繩）	灿（燦）	哑（啞）	卫（衛）
赵（趙）	緾（纏）	圣（聖）	仓（倉艙	业（業）	稳（穩）
昼（晝）	搀（攙）	胜（勝）	层（層）	爷（爺）	网（網）
毡（氈）	谗（讒）	术（術）	窜（竄）	尧（堯）	屿（嶼）
郑（鄭）	馋（饞）	书（書）	丛（叢）	鈅（鑰）	誉（譽）
嘱（囑）	忏（懺）	树（樹）	啬（嗇）	葯（藥）	跃（躍）
烛（燭）	尘（塵）	属（屬）	涩（澀）	忧（憂）	园（園）
浊（濁）	衬（襯）	铄（鑠）	伞（傘）	艳（艷）	渊（淵）
专（專）	长（長）	扰（擾）	肃（肅）	厌（厭）	愿（願）
桩（樁）	础（礎）	认（認）	岁（歲）	严（嚴）	酝（醞）
壮（壯）	刍（芻）	让（讓）	恶（惡噁）	盐（鹽）	佣（傭）
装（裝）	疮（瘡）	杂（雜）	袄（襖）	阴（陰）	踊（踴）
妆（妝）	适（適）	凿（鑿）	肮（骯）	隐（隱）	痈（癰）
状（狀）	杀（殺）	枣（棗）	儿（兒）	阳（陽）	
鈡（鐘）	摄（攝）	脏（臟髒）	艺（藝）	无（無）	
肿（腫）	兽（獸）	赃（贜）	亿（億）	雾（霧）	

漢字偏旁簡化表

这个表里有54个簡化偏旁，按原偏旁的筆画簡繁排列先后。括弧里边的是原來的偏旁。簡化偏旁有*符号的，一般只作为左偏旁用；沒有*符号的偏旁，不論在一个漢字的任何部位，一般都可以使用。

纟*（糸）	东（東）	𠃓（昜）	区（區）	当（當）	齐（齊）
见（見）	仑（侖）	呙（咼）	产（產）	𠬤（睪）	寿（壽）
讠*（言）	冈（岡）	马（馬）	专（專）	会（會）	监（監）
贝（貝）	戋（戔）	刍（芻）	发（發）	肃（肅）	𫩏（臨）
车（車）	収（臤）	师（師）	单（單）	义（義）	卤（鹵）
𢀖（巠）	韦（韋）	龷（炏）	几（幾）	兴（興）	卖（賣）
钅*（金）	页（頁）	鱼（魚）	乔（喬）	佥（僉）	龙（龍）
长（長）	风（風）	鸟（鳥）	只（戠）	农（農）	罗（羅）
门（門）	饣*（食）	娄（婁）	尧（堯）	宾（賓）	亦（䜌）

北京市期刊登記証出期字第022号
經中國人民邮政登記认为定期出版物

每册定价人民幣0.24元
（訂閱刊費預付、按季整訂）

中國語文

月刊

1956年2月号

总第44期

1956年3月18日出版

編輯者 中國語文編輯委員会 北京海甸中关村

出版者 人民教育出版社 北京景山东街45号

印刷者 北京京華印書局 北京虎坊桥

总發行处 邮电部北京邮局

訂購处 全國各地邮电局、所

代訂代銷处 全國各地新華書店

預定：三个月0.72元，半年1.44元，全年2.88元； 寄費：1.平邮寄費不計，2.掛号邮費由訂戶負担。 1—32,470